

标段编号： 2507-440399-04-01-785717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小漠文体中心及配套工程-旺官路（元新一路至东旺路）

市政道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2月15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基本情况	投标人需提交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简介、组织架构、体现自身实力等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2	企业同类业绩	提供近 5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在建项目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完工项目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业绩（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按证明材料顺序选择前 5 项），须提供《企业同类工程业绩表》。证明资料为中标通知书（如有）、施工合同关键页、发票往来（如有）、收付款证明（银行转账记录）（如有）、竣工验收报告（如有）关键页等。施工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工程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其它内容可不附。以上原件备查（相关文件原件须在中标结果公示阶段进行现场核验）。详见第三章附件格式。
3	投标人“百千万工程”项目帮扶业绩	提供近 5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在建项目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完工项目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投标人“百千万工程”项目的有关帮扶业绩（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按证明材料顺序选择前 5 项）。证明资料为中标通知书（如有）、施工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如有）关键页等。施工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工程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其它内容可不附。以上原件备查（相关文件原件须在中标结果公示阶段进行现场核验）。详见第三章附件格式。
4	项目负责人情况	1. 提供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并提供拟派遣项目负责人履历包含毕业证书、职称证书（如有）、执业资格证书、注册证书等。2. 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投标人自有员工，提供截标日前由投标人为其缴交的载有社保部门公章的近三个月社保缴交证明材料（已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聘用合同），如截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3. 提供近 3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在建项目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完工项目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的同类工程经验（须在提供的业绩中承担项目负责人职务，否则不予认可，业绩不超过 3 项，超过 3 项的按证明材料顺序选择前 3 项）。证明资料为中标通知书（如有）、施工合同关键页、发票往来（如有）、收付款证明（银行转账记录）（如有）、竣工验收报告（如有）关键页。施工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项目经理名字、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其它内容可不附。若合同关键页无项目负责人页，可提供建设单位的证明文件。以上原件备查（相关文件原件须在中标结果公示阶段进行现场核验）。详见第三章附件格式。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5	拟派项目团队情况表	1. 提供投标人拟派遣至本项目的团队主要人员情况，提供《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表》及其职称证书（如有）、执业资格证书（如有）。2. 项目团队成员必须为投标人自有员工，提供截标日前由投标人为其缴交的载有社保部门公章的近三个月社保缴交证明材料（已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聘用合同），如截标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以上原件备查（相关文件原件须在中标结果公示阶段进行现场核验）。详见第三章附件格式。
6	履约评价情况	提供近 3 年（截标之日起倒推，以评价时间为准），投标人在工程项目中取得建设单位或招标人出具的履约评价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选择列表前 5 项。以上原件备查（相关文件原件须在中标结果公示阶段进行现场核验）。详见第三章附件格式。
7	其他：承诺函、廉政承诺书、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投标人需提供盖章、签字的《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承诺函》《廉政承诺书》（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格式提供）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一、企业基本情况

投标人需提交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简介、组织架构、体现自身实力等证明材料。

企业基本情况-联合体牵头人

公司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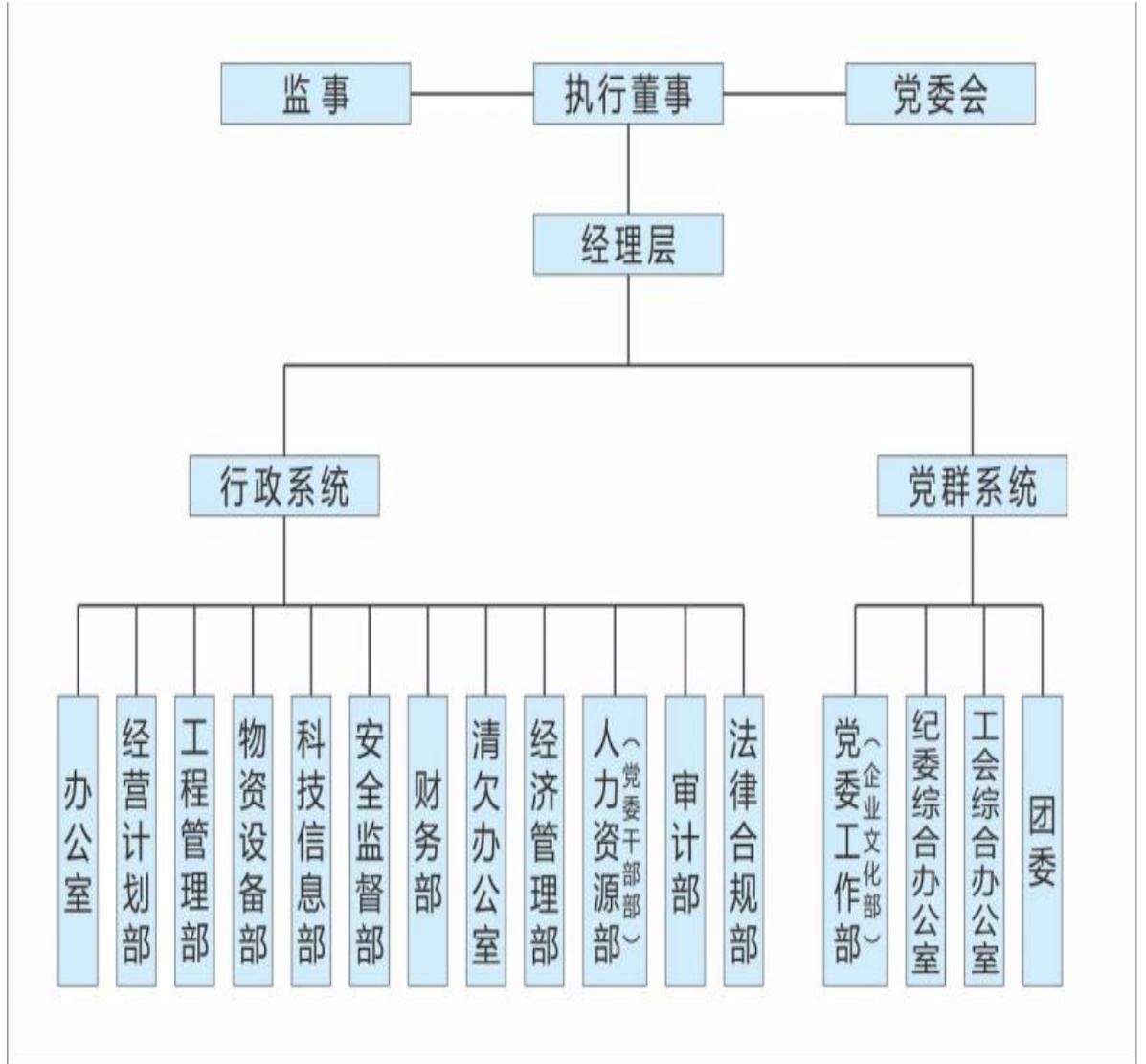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是世界 500 强企业——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旗下三级子公司，前身为组建于 1992 年的铁道部第十二工程局珠海公司，2000 年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更名为中铁十二局集团珠海分公司。2006 年 10 月 16 日，成立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于 2016 年 9 月迁入广东省广州市，同年 12 月被认定为广州南沙新区总部型企业，注册资金为 10000 万元，年施工能力 40 亿元以上，员工 800 余人。

近年来，公司紧随股份公司“进城战略”，致力于城市开发与综合治理、新兴产业发展。在建项目涵盖了城市片区综合开发、老旧城区改造、市政管网、生态环保、公路、房建等项目。公司推行专业化工程公司建设，本着“争创行业一流，实现顾客期望、奉献满意工程”的建设宗旨，按照“人无我有、人有我优、人优我特”的原则，紧紧围绕“市政”二字抓经营、强管理、促品牌，不断拓宽企业发展空间，人均承揽额、人均产值、人均效益均位居集团公司前列，努力朝做强做优做大的发展战略目标迈进。公司坚持“面向社会、文明施工、优质服务”的方针，愿在诚信、平等、互利的基础上与社会各界朋友进行广泛的合作与交流。

组织架构：

以框图方式表示。



说明

领导班子人员名单					
职位	姓名	职位	姓名	职位	姓名
党委书记、执行董事 (企业法定代表人)	郝斌辉	总经理、 党委副书记	乔明	党委副书记、 纪委书记	冯毅
总工程师	邢利军	副总经理	陈伟明	总会计师	唐建辉
副总经理	李琛	副总经理	王琪	总经济师	王国荣



副本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

注册号: 07224S30095R7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7946197364

兹证明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 169 号 1201 511400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该体系覆盖范围:

资质范围内: 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颁证日期: 2024 年 04 月 25 日 有效期至: 2027 年 04 月 24 日

获证组织在证书有效期内需按规定接受监督审核, 并将监督审核合格标识粘贴于证书指定位置, 此证书方为有效。中英文证书内容如有差异, 以中文版正本内容为准。本证书信息可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本认证公司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红旗大街25号西清公寓1004 电话: 0311-68050066

河北英博认证有限公司

签发: 柳厚峰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72-M





副本

质量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

注册号: 07224Q30126R7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7946197364

兹 证 明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 169 号 1201 511400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GB/T 50430-2017

该体系覆盖范围:

资质范围内: 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颁证日期: 2024 年 04 月 25 日 有效期至: 2027 年 04 月 24 日

获证组织在证书有效期内需按规定接受监督审核, 并将监督审核合格标识粘贴于证书指定位置, 此证书方为有效。中英文证书内容如有差异, 以中文版正本内容为准。本证书信息可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本认证公司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红旗大街25号西清公寓1301 电话: 0311-68050066

河北英博认证有限公司

签发: 杨厚峰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72-M





副本

环境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

注册号: 07224E30097R7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7946197364

兹证明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 169 号 1201 511400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24001-2016/ISO14001: 2015

该体系覆盖范围:

资质范围内, 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颁证日期: 2024年04月25日 有效期至: 2027年04月24日

获证组织在证书有效期内需按规定接受监督审核, 并将监督审核合格标识粘贴于证书指定位置, 此证书方为有效。中英文证书内容如有差异, 以中文版正本内容为准。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本认证公司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红旗大街 25 号西清公寓 1004 电话: 0311-68050066

河北英博认证有限公司

签发: 柳厚峰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72-M



公示证书

公示：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监督机关：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06月01日



公示证书

公示：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监督机关：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06月01日



证书编号: A44012023015384



纳税信用 A 级荣誉证书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定为 2023 年度纳税信用 A 级纳税人。



出具机关 (盖章):

出具时间: 2024年05月10日

备注: 本证书不做任何法定承诺, 一切均以主管税务机关最终确认的纳税信用评价信息为准。



企业基本情况-联合体成员方

公司简介：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是深圳市属市政总承包一级企业，始建于1999年，注册资本10100万元。我公司立足深圳，近年来圆满完成了五十余项大中型市政和公路工程施工项目，年均产值为八至十亿元，是道路、桥梁和隧道工程的专业化施工企业。

我公司拥有专业技术人员240余人，其中路桥专业中级职称人员110人，高级职称35人，市政及公路一级建造师40人；公司领导层及主要管理团队均为路桥专业院校毕业，专业素质和工程经验兼备；公司下属的沥青路面公司-深圳市外环路面工程有限公司，既可生产优质的商品沥青混合料，亦可完成高等级路面基层和面层的摊铺工作；属下的广东桥工劳务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市道桥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可完成路基、路面、桥梁、隧道及其他类型市政工程的劳务分包工作；属下的机械设备公司，拥有各类成套的工程机械，总价值八千多万元。

在经营发展和项目管理方面，公司博采众长、与时俱进，既充分吸收了国营企业的管理精华，同时又具备民营企业机动灵活的优势，坚持走专业化的路线。公司立足深圳市场，参与建设了广东省广河、江肇、惠澳和深圳市南光、盐排、广深沿江（一期、二期）、深圳外环（一期、二期、三期）等高速公路工程，以及南坪快速路、龙岗北通道、碧岭-三洲田道路、布坂联络道、沙江西路、沙井南环、盐港东立交、新城立交、龙华新区大道、大鹏龙新路等城市道路新建工程；完成了二线关口道路交通改善工程、大布吉片区道路提升及深盐路、中山大道、滨河大道、侨香路等多项城市道路修缮工程施工。在这些项目的实施过程中，我公司充分发挥了在资源和管理上的优势，优质、高效地完成了施工任务，得到了业主和主管部门的多项嘉奖和好评。

多年的经验积累和发展壮大，公司在下述类别的工程项目管理中逐渐形成自己的经营特色和管理优势：

- 1、大型道路桥梁工程施工。公司在高速公路和城市道路路桥工程施工方面，拥有着设备、管理团队和施工经验方面的多重优势，从公司成立至今先后完成三十余项各种类型、难度不一的大型路桥工程施工，综合实力在深圳市同类企业中位于前列。代表项目为深圳市碧岭至三洲田道路（桥梁挂篮施工，最大跨径100米，墩柱高50米；山区道路工程约4公里，总造价1.7亿元）；江肇高速公路G16标（高速公路互通立交，造价约2.88亿元），龙岗区北通道市政工程第I合同段第二标段（市政道路互通立交，造价约2.7亿元）；深圳市沙江西路沙井大桥（钢管混凝土系杆拱桥，单跨跨径183米，为本市单跨最大的桥梁，造价约2.2亿元）；龙岗区布坂联络道市政工程第2标段（城市立交及隧道工程，造价

约 4.5 亿元)；盐港东立交工程(大型城市立交及隧道工程，造价约 7 亿元)；深圳外环高速公路深圳段工程第 4 合同段(高速公路路基桥涵工程，造价约 4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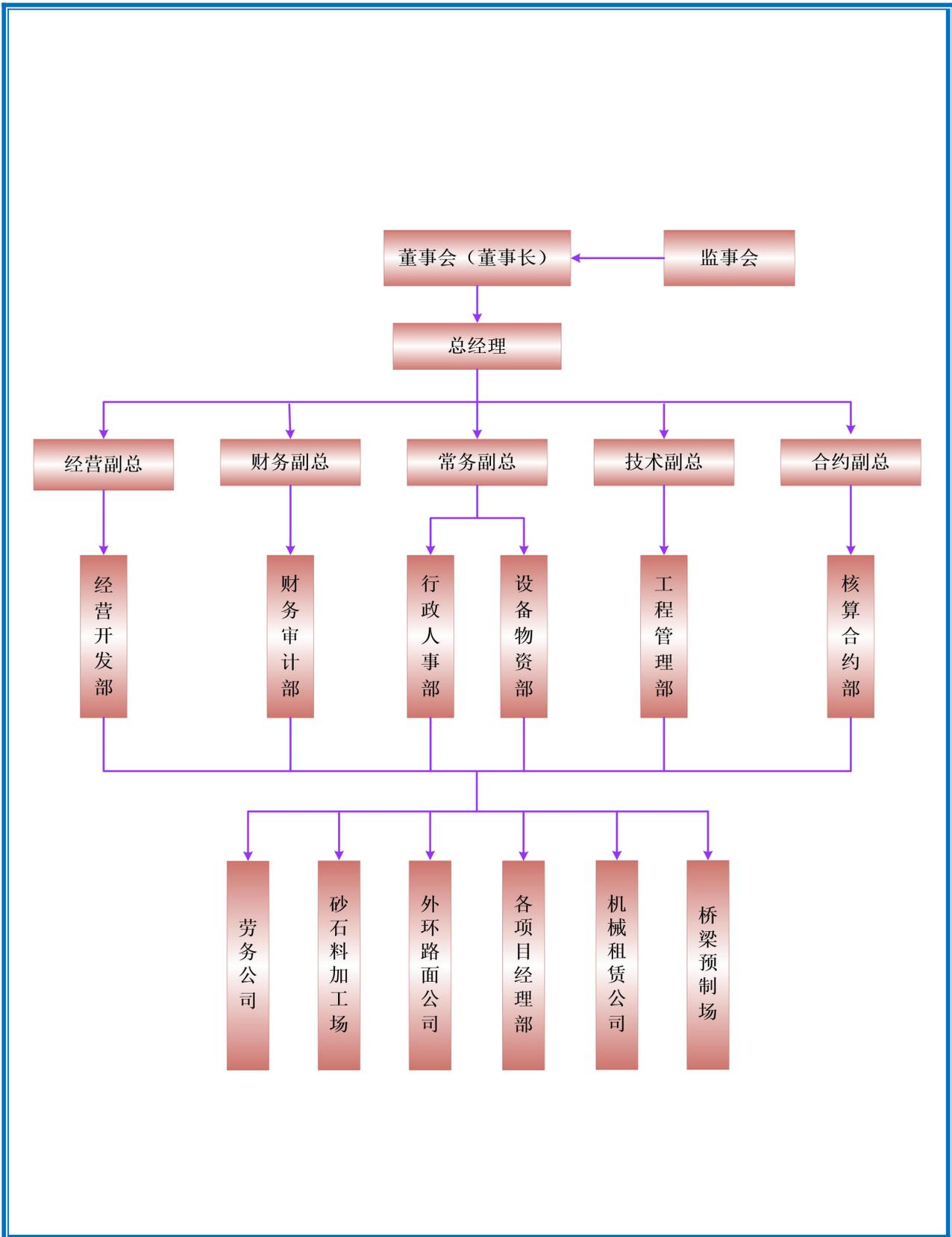
2、高速公路和城市道路路面工程施工。公司在深圳市龙岗区建有大型的沥青混凝土搅拌站，并自有成套的摊铺碾压设备、经验丰富的工程管理团队及成熟而高效的 3D 摊铺技术，参与完成了外环高速公路和惠盐高速公路等高速公路路面工程施工，以及盐港东立交、新城立交、侨香路、布坂联络道、大鹏新区龙新路、红荔路修缮等多项市政道路路面工程施工。

3、城市道路修缮和道路交通改善工程。近年来公司完成了二十余项城市道路修缮和道路交通改善工程施工，主要包括深圳市大布吉片区改造工程，深盐路修缮工程，中山大道修缮工程，2012—2014 年度福田区、宝安区、坪山区、龙岗西片区道路交通拥堵治理工程，南头关及梅林关交通改善工程，布吉关、沙湾关及盐田关交通改善工程，侨香路修缮工程及罗湖区清吉路等三十条道路品质提升工程等。代表工程为五大关口的交通改善工程，共三个多亿的工程项目，在八个月内圆满完成；罗湖区清吉路等三十条道路品质提升工程，共三个亿的项目主体工程在半年内顺利完成；这些工程项目的质量和进度都得到了业主的充分肯定，其中南头及梅林关改造工程还被评为广东省优良样板工程。

4、隧道工程施工。公司已完成的隧道工程项目包括深圳市布坂联络道二标段麻竹山隧道(隧道全长 700 米，双向 6 车道，隧道单项造价为 1.5 亿元)；盐港东立交盐龙大道主线及匝道隧道(主线及匝道长约 2 公里，单洞变截面 1-4 车道，隧道单项造价约 4 亿元)；目前隧道施工的在建项目为深圳外环高速公路(三期)的隧道工程。

公司将凭借日益增长的实力和良好的社会信誉，实施“以效益求生存，以创新求发展”的战略思想，抓住机遇，强化管理，精诚服务以期扩大市场份额，跻身于优秀工程承包商之行列；同时遵循“以人为本、诚实守信”的原则，愿与国内外同行，携手并进，合作共赢，逐步把公司发展成集工程施工、材料加工、劳务输出、机械租赁一体化的工程企业，力争成为同行业竞争力突出的优秀团队，在提升企业自我价值的同时为社会做出更大的贡献！

组织架构：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26925S01789R201

兹证明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0499764M

地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深汕大道南侧创业家园一期工程8栋1403室

生产/经营场所：深圳市罗湖区上步北路银湖大厦二楼01房

建立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公路路基工程施

工所涉及的职业健康安全活动

颁发日期：2025年11月21日 证书到期日期：2028年12月15日

初次获证日期：2019年12月16日 换证日期：2025年11月21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91-M

签发：

欧振完



深圳中认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认证机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彩田南路3002号彩虹新都海幢大厦18E、F

重要提示：1、本证书信息可在本公司官方网站 www.zriccs.com 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2、自发证之日起，每年（不超过12个月）监督审核一次，证书持续有效性以扫描上方二维码的显示状态为准。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26925E01794R201

兹证明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0499764M

地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深汕大道南侧创业家园一期工程8栋1403室

生产/经营场所：深圳市罗湖区上步北路银湖大厦二楼01房

建立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公路路基工程施

工所涉及的环境管理活动

颁发日期：2025年11月21日 证书到期日期：2028年12月15日

初次获证日期：2019年12月16日 换证日期：2025年11月21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91-M

签发：

欧振完



深圳中认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认证机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彩田南路3002号彩虹新都海逸大厦18E、F

重要提示：1、本证书信息可在本公司官方网站 www.zricsz.com 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2、自发证之日起，每年（不超过12个月）监督审核一次，证书持续有效性以扫描上方二维码的显示状态为准。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26925001823R201

兹证明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60499764M

地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深汕大道南侧创业家园一期工程8栋1403室

生产/经营场所：深圳市罗湖区上步北路银湖大厦二楼01房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和 GB/T 50430-2017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公路路基工程施

工所涉及的质量管理活动

颁发日期：2025年11月21日 证书到期日期：2028年12月15日
初次获证日期：2019年12月16日 换证日期：2025年11月21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91-M

签发：

欧振完



深圳中认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认证机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彩田南路3002号彩虹新都海鹰大厦18E、F

重要提示：1、本证书信息可在本公司官方网站 www.zricosz.com 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2、自发证之日起，每年（不超过12个月）监督审核一次，证书持续有效性以扫描上方二维码的显示状态为准。

荣誉证书



深圳市水利土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贵公司参建的 **深圳市盐港东立交工程** 工程，荣获二〇二五年度
深圳市优质工程奖。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SZYZGC-2025-041

协会网址：<http://www.szjzy.org.cn>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

荣誉证书

证书编号：YLYB2022133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贵单位参建的**侨香路路面修缮及交通改善工程**，评定为二〇二
二年度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

项目经理：孙大伟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荣誉证书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贵单位参建的二线关口交通改善工程施工
1标（梅林关、南头关），评定为二〇一八年度
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

特发此证。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



二、企业同类业绩

企业同类业绩表

(不超过5项, 超过5项的取列表序号前5项业绩)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验收时间	项目经理	提交何种 证明材料	项目 所在地
1	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一期基础设施(含安置区)配套一部分市政道路及地块土石方建设项目	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开发有限公司	157876.44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2021.10.18	张劲伟	中标通知书、 合同协议书、 业绩证明	广东省 河源市
2	紫金县紫城工业园二期中部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EPC总承包	紫金县紫城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188499.8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2021.6.8	邢利军	中标通知书、 合同协议书、 业绩证明	广东省 河源市
3	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项目(庆盛人工智能产业园及安置配套工程)(PPP+EPC)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910733.59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2021.8.23	刘树山	中标通知书、 联合体协议、 说明、合同协 议书、工程概 算确认表、业 绩证明	广东省 广州市
4	深东大道(创智路至新福路)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II标	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1326.361 997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2025.6.12	郭韶龙	中标通知书、 合同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书	广东省深圳 市深汕特别 合作区
5	龙新路工程项目(施工)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8743.7576 37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2023.2.27	肖高东	中标通知书、 合同协议书、 竣工验收报告	广东省 深圳市
6	深汕智造城项目(小漠)场地平整工程(西地块)施工总承包三标段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17300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2022.12.15	杨永强	中标通知书、 合同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 书、竣工验收 报告	广东省深圳 市深汕特别 合作区
7	鲒门250栋危房修缮项目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鲒门办事处	280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2024.10.10	/	企业帮扶协 议、获奖证明	广东省深圳 市深汕特别 合作区

说明:提供近5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在建项目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完工项目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业绩(不超过5项,超过5项的按证明材料顺序选择前5项),须提供《企业同类工程业绩表》。证明资料为中标通知书(如有)、施工合同关键页、发票往来(如有)、收付款证明(银行转账记录)(如有)、竣工验收报告(如有)关键页等。施工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工程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其它内容可不附。以上原件备查(相关文件原件须在中标结果公示阶段进行现场核验)。

(1) 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一期基础设施（含安置区）配套一部分市政道路及地块土石方建设项目

中标通知书

编号：紫招中字 202108

工程名称：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一期基础设施（含安置区）配套一部分市政道路及地块土石方建设项目

招标单位：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中标内容：按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设计文件所含全部内容：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位于紫金县蓝塘镇西侧，包括部分凤安镇协调范围。一期位于蓝塘产业新城南侧，东至南山水、西至镇界、北至 120 省道、南至石城村。一期项目用地总面积 668.0119 公顷。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规划用地范围内的场地平整、市政道路、市政管网、道路绿化、照明、通信等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具体施工内容以设计文件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中标单位：（主）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成员一）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张劲伟

中标价：1578764435.21 元

中标工期：2920 日历天

中标依据：根据 2021 年 8 月 12 日发出的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一期基础设施（含安置区）配套一部分市政道路及地块土石方建设项目工程文件有关条款，2021 年 9 月 9 日在紫金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主）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成员一）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为中标企业。

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棋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4日

2021年9月22日

紫金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年9月24日

紫金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Zijin County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一期基础设施（含安置区）
配套--部分市政道路及地块土石方建设项目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ZJ LTCYXC- YQJCSS-2021-08

发包人（全 称）：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牵头人）：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成 员）：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一期基础设施（含安置区）
配套--部分市政道路及地块土石方建设项目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ZJ LTCYXC- YQJCSS-2021-08

发包人（全 称）：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牵头人）：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成 员）：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牵头人）：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成员）：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一期基础设施（含安置区）配套--部分市政道路及地块土石方建设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一期基础设施（含安置区）配套--部分市政道路及地块土石方建设项目（下称：本项目）。

2.工程地点：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一期。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紫发改投审【2020】4号。

4.资金来源：紫金县财政局统筹安排解决。

5.工程内容：一期位于蓝塘产业新城南侧，东至南山水、西至镇界、北至120省道、南至石城村。一期项目用地总面积668.0119公顷。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规划用地范围内的场地平整、市政道路、市政管网、道路、绿化、照明、通信等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具体施

工内容以设计文件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6.工程承包范围:

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位于紫金县蓝塘镇西侧,包括部分凤安镇协调范围。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9 年 9 月 29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2920 天(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按国标《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2008)、《城市桥梁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2-2008)、《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建设部 CJJ/T82-2012)、《给排水构筑物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41-2008)等及现行有关规定达到验收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合同暂定价款(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亿柒仟捌佰柒拾陆万肆仟肆佰叁拾伍元贰角壹分(¥: 1578764435.21 元),其中包括蓝塘产业新城堰塞湖应急抢险工程价款(含税)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捌拾陆万陆仟壹佰捌拾肆元捌角伍分(¥: 15866184.85 元),即

扣减该抢险工程后本项目实际价款(含税)为壹拾伍亿陆仟贰佰捌拾玖万捌仟贰佰伍拾元叁角陆分(¥: 1562898250.36元)。本项目实际价款及堰塞湖应急抢险工程款,最终金额均以紫金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并报县政府批复后的价格,为最终结算价。

因蓝塘产业新城堰塞湖应急抢险工程回填土方工程量包含在蓝塘产业新城一期基础设施(含安置区)配套-部分市政道路及地块土石方建设项目工程内,即本合同暂定价款包括该堰塞湖应急抢险工程的工程款。该堰塞湖应急抢险工程因情况紧急已提前施工,故该堰塞湖应急抢险工程的工程款应从本合同(暂定)价款中依法支付。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27408340.61 (¥ 贰仟柒佰肆拾万捌仟叁佰肆拾元陆角肆分);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494000 (¥ 肆拾玖万肆仟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张劲伟。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

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10 月 18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东省河源市紫金县蓝塘镇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各方签署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十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四 份，承包人各执 四 份。

发包人：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开发
有限公司（公章）



承包人（牵头人）：中铁十三局集
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1.10.18

日期：2021.10.18

承包人（成员）：中铁二十二局集
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1.10.18

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开发有限公司

业绩证明

由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中标的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一期基础设施（含安置区）配套一部分市政道路及地块土石方建设项目，合同价为 157876.44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规划用地范围内的场地平整、市政道路、市政管网、道路、绿化、照明、通信等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本工程由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与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施工，其中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的施工合同额为 107876.44 万元。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负责的工程量为：

1、项目清表面积 2451939.5m²；2、土方量 6149461m³；总石方量 9527928m³；
4、道路长度施工 16184.709m；5、路缘石安装 110315.21m；6、混凝土路面 320926m²；7、新建桥梁一座，全长 54.04m；8、电力电缆保护管安装 7479.23m；9、铸铁管安装 4260.74m；10、混凝土管道安装 37321.29m；11、中空壁塑钢缠绕聚乙烯管安装 21875.48m；12、种植乔木 6726 株；13、栽植棕榈类 712 株；14、种植灌木 2942 株；15、信号灯 120 根；16、常规照明灯安装 203 套；17、路灯安装 595 套；18、雨水检查井 757 座；19、污水检查井 556 座。

在参与项目建设过程中，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坚持以施工组织设计为依据，以质量安全为核心，履约良好，无不良履约记录，以标准化管理为抓手，认真落实建设管理要求，科学组织，精心施工，经受住了一系列困难和挑战，实现了安全有序、质量平稳、进度正常、稳定和谐的工作目标，充分体现了团结拼搏、开拓创新、善打硬仗的精神。

特此证明。





建筑服务

电子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 2544200000056065157

开票日期: 2025年01月24日

共1页 第1页

购买方信息	名称: 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1621MA54FJR64T	销售方信息	名称: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河源紫金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1621MA55UF3207		
项目名称	建筑服务发生地	建筑项目名称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建筑服务*工程服务	广东省河源市紫金县	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一期基础设施(含安置区)配套-部分市政道路及地块土石方建设项目	9174311.93	9%	825688.07
合计			¥9174311.93		¥825688.07
价税合计(大写)		壹仟万圆整 (小写) ¥10000000.00			
备注	土地增值税项目编号:-; 跨地(市)标志:否; 工程项目名称: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一期基础设施(含安置区)配套-部分市政道路及地块土石方建设项目 项目地址:广东省河源市紫金县 第十期进度款				

开票人: 曹喜彤



建筑服务

电子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 25442000000274760176

开票日期: 2025年05月14日

购买方信息	名称: 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1621MA54FJR64T	销售方信息	名称: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河源紫金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1621MA55UF3207		
项目名称	建筑服务发生地	建筑项目名称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建筑服务*工程服务	广东省河源市紫金县	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一期基础设施(含安置区)配套-部分市政道路及地块土石方建设项目	9174311.93	9%	825688.07
合计			¥9174311.93		¥825688.07
价税合计(大写)		壹仟万圆整 (小写) ¥10000000.00			
备注	土地增值税项目编号:-; 跨地(市)标志:否; 工程项目名称: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一期基础设施(含安置区)配套-部分市政道路及地块土石方建设项目 项目地址:广东省河源市紫金县 第十次进度款				

开票人: 曹喜彤

(2) 紫金县紫城工业园二期中部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EPC 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编号：紫招中字 202104

工程名称：紫金县紫城工业园二期中部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EPC 总承包

招标单位：紫金县紫城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中标内容：项目总占地面积 5.8 平方公里，主要建设内容为场地平整（土石方工程）、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电力电信工程、绿化工程等市政基础设施（具体施工内容以施工图及紫金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的工程量清单为准）；

中标单位：（主）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成员）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成员）中铁上海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邢利军（粤 144161636829）

中标价：1884997984.70 元

报价下浮率：0.12%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依据：根据 2021 年 3 月 29 日发出的紫金县紫城工业园二期中部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EPC 总承包招标文件有关条款，2021 年 4 月 27 日在紫金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主）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成员）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成员）中铁上海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为中标企业。



紫金县紫城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2021年5月8日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1年5月8日



紫金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年5月10日

紫金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Zijin County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合同编号: ZGWKFGSEPC202101

紫金县紫城工业园二期中部片区基础设施 建设项目 EPC 总承包合同

发 包 人: 紫金县紫城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主)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成员)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成员) 中铁上海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紫金县紫城工业园二期中部片区基础

设施建设项目 EPC 总承包

工程地点: 紫金县紫城工业园

2021 年 6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紫金县紫城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主）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成员）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成员）中铁上海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紫金县紫城工业园二期中部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EPC总承包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紫金县紫城工业园二期中部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EPC总承包

2. 工程地点：紫金县紫城工业园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紫发改投审[2020]9号、紫发改投审[2021]11号

4.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上级专项资金

5. 工程规模：项目总占地面积约5.8平方公里（最终以发包人审定的施工图为准），主要建设内容为场地平整（土石方工程）、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电力电信工程、绿化工程等市政基础设施

6. 工程承包方式：本工程实行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包设计、包施工（包工、包料、包设备）、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竣工图编制、包结算、包资料整理、包施工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保修等。

7. 承包范围：以发包人审定的本项目施工图及紫金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的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本合同生效之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1年7月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7年6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219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上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令时间为准。

三、质量标准

(1) 设计要求：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等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及行业相关规范技术标准等要求。

(2) 施工要求：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和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及行业颁发的工程质量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合同暂定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 壹拾捌亿捌仟肆佰玖拾玖万柒仟玖佰捌拾肆元柒角 (¥ 1884997984.70 元)，最终金额以紫金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并经发包方确定后的预算金额×(1-中标下浮率)为准。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伍佰壹拾万零叁仟壹佰陆拾捌元捌角肆分(¥5103168.84 元)；并根据发包人要求依法开具增值税发票，适用税率：6%，税金具体金额以税务部门征收结果为准。

(2) 建安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壹拾捌亿柒仟玖佰捌拾玖万肆仟捌佰壹拾伍元捌角陆分(¥ 1879894815.86 元)；并根据发包人要求依法开具增值税发票，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壹亿伍仟伍佰贰拾贰万零陆佰柒拾贰元捌角柒分 (¥155220672.87 元)。税金具体金额以税务部门征收结果为准。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合同暂定价，除根据合同约定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 / 。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邢利军(粤144161636829)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承包人承诺自愿依法参与此项目区域内砂石料资源竞拍。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6 月 8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紫金县紫城工业园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十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联合体成员各执 叁 份。

发包人：紫金县紫城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621562564529U

地址：紫金县紫城镇林田村中医院安置区

邮政编码：517400

法定代表人：刘镇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62-7826806

电子信箱：kfq7826806@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紫金支行

账号：44001747102053002954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7946197364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169号1201

邮政编码：511458

法定代表人：徐峰

委托代理人：叶士清

电话：020-39002686

电子信箱：47781095@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南沙开发区支行

账号：44050153140500000994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2227XH

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35号

邮政编码：100043

法定代表人：赵红鹰

委托代理人：

电话：010-57551556

电子信箱：401295586@qq.com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区支行

账号：110060587018170037001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3031388G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天目中路291号-293号

邮政编码：200070

法定代表人：刘建红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1-66825925

电子信箱：383228583@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第六支行

账号：31050167360000001741

业绩证明

由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上海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中标的紫金县紫城工业园二期中部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EPC 总承包，合同价为 188499.8 万元，建安工程费为 187989.48 万元。工程主要内容包括：场地平整（土石方工程）、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电力电信工程、绿化工程等市政基础设施。

本工程涉及的施工内容由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与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施工，其中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的施工合同额为 127989.48 万元。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负责的工程量为：

1、土石方工程挖方量 18040880.67m³，土石方工程填方量 950364.67m³，市政道路全长 6912m；

2、给水管道 5254.67m；排水管道 12625.34m；污水管道 4130m；

3、绿化工程乔木 2568 株，灌木 563 株；

4、桥梁工程：金山大道跨线桥，桥梁总长 276.7m；金龙大道 BK1+261.5 跨线桥，桥梁总长 90.6m；BK3+672.5 跨线桥，桥梁总长 90m。

在参与项目建设过程中，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坚持以施工组织设计为依据，以质量安全为核心，履约良好，无不良履约记录，以标准化管理为抓手，认真落实建设管理要求，科学组织，精心施工，经受住了一系列困难和挑战，实现了安全有序、质量平稳、进度正常、稳定和谐的工作目标，充分体现了团结拼搏、开拓创新、善打硬仗的精神。

特此证明。



(3) 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项目（庆盛人工智能产业园及安置配套工程）
(PPP+EPC)

2

中标通知书

广州国资交(建设)字 [2019] 第 [01624] 号

(主)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成)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建南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建设集团南方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城建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项目（庆盛人工智能产业园及安置配套工程）的中标单位, 本项目总投资约1138180.12万元, 中标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 中标价为人民币910733.59万元, 其中: A部分勘察设计及费率: 10.00%, A部分勘察设计及费率: 人民币: 20768.81万元; A部分建安工程费下浮率: 3.00%, A部分建安工程费为: 825836.12万元; A部分建设期: 60个月; B部分勘察设计及费率: 10.00%, B部分勘察设计及费率: 人民币: 1908.50万元; B部分建安工程费下浮率: 3.00%, B部分建安工程费为人民币62220.16万元; B部分项目资本金部分合理回报率 6.19%; B部分项目融资部分合理回报率中的i值0.60%; B部分扩建工程污水处理服务费单价: 1.7519元/吨; B部分污水提标及污泥处置服务费单价: 0.7031元/吨。(最终价格以财政部门审定的结算价为准); B部分合作期25年; 建设期5年, 运营维护期20年。

本项目总投资不含B部分融资回报及运营维护费。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资质证书编号: 刘树山/R Y025041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9年4月10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9年4月10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2019年4月10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966000 Fax: 020-28966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元岗路333号 510630
WWW.GZGGZY.CN



联合体协议

牵头方名称：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奋健

住所地：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0 号东院

成员方 1 名称：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蒋再秋

住所地：武汉市武昌区和平大道 745 号

成员方 2 名称：中铁建南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彭长城

住所地：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 171 号金融大厦 16 层（仅限办公用途）（JM）

成员方 3 名称：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峰

住所地：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 169 号 1201

成员方 4 名称：中铁二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建国

住所地：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一路 55 号

成员方 5 名称：中铁建设集团南方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德训

住所地：广州市南沙区丰泽东路 106 号（自编 1 号楼）X1301-C1624（仅限办公用途）（JM）

成员方 6 名称：中铁城建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金海

住所地：广州市越秀区共和西路 8 号 5-7 层





鉴于上述各成员方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项目（庆盛人工智能产业园及安置配套工程）的投标活动。现就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及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由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牵头方负责联合体在本项目的投标活动。联合体各方及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其授权代表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活动。

2、牵头方代表联合体全体成员负责联合体在项目中的一切投标活动，包括但不限于提交组织编制投标文件、提交投标文件、提交澄清文件以及处理与项目投标相关的一切必要的事宜。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的来往函件将通过牵头公司收寄。

3、牵头方做出的同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项目（庆盛人工智能产业园及安置配套工程）相关的行为对联合体全体成员均具有法律效力。联合体成员各方对其他成员在投标活动中及中标后履约的一切行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方均同意授权王春雷、中铁建南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姓名、职务）作为联合体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的授权代表。

5、联合体成员各方在本项目中的工作职责、权利与义务如下：（需列述）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牵头方，负责[工程总承包管理、市政工程施工及B部分的投融资]，在项目公司中所占股比为[10.0]%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成员方1，负责[勘察设计及B部分的投融资]，在项目公司中所占股比例为[1.0]%

[中铁建南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成员方2，负责[后勤管理，统一收取工程款、开具发票及B部分的投融资]，在项目公司中所占股比例为[50.0]%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成员方3，负责[市政工程施工及B部分的投融资]，在项目公司中所占股比例为[1.0]%

[中铁二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成员方4，负责[建筑工程施工及B部分的投融资]，在项目公司中所占股比例为[1.0]%

[中铁建设集团南方工程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成员方5，负责[建筑工程施工及B部分的投融资]，在项目公司中所占股比例为[1.0]%

[中铁城建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成员方6，负责[建筑工程施工

司
十
二
局
分
发

工及B部分的投融资],在项目公司中所占股比例为[1.0]%。

注:

(1)联合体各方约定:建安工程费由联合体牵头方或其指定的成员方统一收取并开具发票;勘察设计费由联合体中承担勘察设计任务的成员方收取并开具发票。

(2)联合体各成员的所占股份比例均不能为0,占股比例总和为65%,且必须填写准确数值。

6、本协议经所有联合体成员盖章和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后生效。若本联合体未获得本项目中标资格,本协议有效期与本项目要求的投标有效期一致;若本联合体获得本项目中标资格,则本协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招标人与中标人双方履行项目合同结束之日。

7、本协议书一式捌份,联合体各方和招标人各执壹份。

牵头方名称(盖单位公章):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9.1.25

成员方1名称(盖单位公章):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9.1.25

成员方2名称(盖单位公章):中铁建南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9.1.25



陈明浩



王再新



王再新

中铁

局集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成员方 3 名称(盖单位公章):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9.1.25

徐峰



成员方 4 名称(盖单位公章):中铁二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9.1.25

张建国



成员方 5 名称(盖单位公章):中铁建设集团南方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9.1.25

张德训



成员方 6 名称(盖单位公章):中铁城建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9.1.25

王海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项目
(人工智能产业园及安置配套工程)

联合体补充协议（一）

联合体牵头方：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方：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建南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中铁二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建设集团南方工程有限公司

中铁城建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 月



联合体补充协议（一）

联合体牵头方：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汪建平

住所地：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0 号东院

联合体成员方 1：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凌汉东

住所地：武昌区和平大道 745 号

联合体成员方 2：中铁建南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宏杰

住所地：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南府路 1 号 2301 房（仅限办公）

联合体成员方 3：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峰

住所地：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 169 号 1201

联合体成员方 4：中铁二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成

住所地：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 171 号金融大厦 1520 室

联合体成员方 5：中铁建设集团南方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德训

住所地：广州市南沙区丰泽东路 106 号（自编 1 号楼）X1301-C1624（仅限办公用途）（JM）

联合体成员方 6：中铁城建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金海

住所地：广州市南沙区丰泽西路华飞街 2 号 6 号楼 6-503 室

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项目（人工智能产业园及安置配套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于2019年4月10日经正式投标取得中标通知书，随着控规调整逐步稳定，为进一步明确联合体各方权利义务和相关责任，顺利推进项目实施，经各方充分友好协商，现就投标联合体协议未能明确的事项商讨取得一致意见，订立补充如下协议：

一、本项目子项工程施工内容范围划分

本项目各子项工程根据专业类别，按照施工单位具备的对应资质，由联合体成员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建设集团南方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城建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分别承担施工总承包任务，该划分依据为《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穗南发改项目〔2018〕202号）的工程内容，后续由于控规调整影响项目规模的变化，各单位需无条件接受，具体子项工程施工内容范围划分如下：

- 1、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庆沙路（东段）施工任务。
- 2、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承担场地平整、城市绿地系统、横十八路、智慧路、纵五路、纵六路、纵七路、纵八路、横二路（东段）、横三路（东段）、横十六路、横十七路、安置区配套道路施工任务。
- 3、中铁二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承担安置区A地块（东区）、安置区E地块、东涌第七小学、沙公堡水闸、石排新涌（上中围涌）节制闸、上中围涌综合整治、石排新涌综合整治、流江涌综合整治、公堡涌综合整治施工任务。
- 4、中铁建设集团南方工程有限公司承担安置区A地块（西区）、安置区B地块施工任务。
- 5、中铁城建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承担安置区C地块、安置区D地块、东涌污水处理厂施工任务。

二、联合体各方在本项目中职责分工

1、【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牵头方，在项目实施阶段负责组建项目总体管理机构，授权该管理机构对本项目涉及的各项工程进行统筹、协调和管理，承担本项目总承包管理责任，各成员单位需服从其管理。在项目实施阶段承担庆沙路（东段）的施工任务和施工主体责任。

联合体牵头方（盖单位公章）：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1.3.19

联合体成员方 1（盖单位公章）：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李洪



联合体成员方 2（盖单位公章）：中铁建南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李洪

联合体成员方 3（盖单位公章）：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成员方 4（盖单位公章）：中铁二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成员方 5（盖单位公章）：中铁建设集团南方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成员方 6（盖单位公章）：中铁城建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说 明

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项目（庆盛人工智能产业园及安置配套工程）（PPP+EPC），本项目为EPC+PPP工程，项目根据建设单位要求分片区、分批次规划执行，并对每个子工程单独签订工程总承包合同。特此说明。

其中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负责场地平整、城市绿地系统、横十八路、智慧路、纵五路、纵六路、纵七路、纵八路、横二路(东段)、横三路(东段)、横十六路、横十七路、安置区配套道路等市政施工任务，合计金额：193709.7178万元。

其中，安置房工程总承包、横二路（东段）工程总承包已完成合同签订，合同后附，合同金额共17632.022767万元。

纵五路、纵六路、智慧路、横十六路已完成概算确认，概算建安工程费为27343.8万元，合同正在签订中。其余道路工程待概算审定完成后进行合同签订。

特此说明。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项目（庆盛人工智能
产业园及安置配套工程）安置房工程总承包

暂定价合同

合同编号：

发包人：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业主）

建设管理单位：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中铁建南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中铁二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中铁建设集团南方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中铁城建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二〇二一年八月

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项目（庆盛人工智能产业园及安置配套工程） 安置房工程总承包暂定价合同

发包人：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业主）

建设管理单位：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中铁建南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中铁二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中铁建设集团南方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中铁城建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为加快推进工程建设进度，在《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项目（庆盛人工智能产业园及安置配套工程）工程总承包合同文件》（穗南开产业园庆字[2019]006号，以下简称“庆盛区块总承包合同”）和2021年6月3日开发区管委会《关于研究相关区块及重点项目有关工作的会议纪要》（穗南开管工会纪〔2021〕44号）会议精神的基础上，经合同各方友好协商，并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基础上，签订本暂定价合同，本合同仅用于正式子项工程总承包合同签订前的合同进度款支付。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项目庆盛人工智能产业园及安置配套工程安置房工程

1.2 工程内容及规模：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项目（庆盛人工智能产业园及安置配套工程）安置房工程占地面积40.08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1,469,079.32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1,065,604.01平方米，地下室建筑面积为368479.66平方米，主要由68栋住宅楼及沿街商业组成，设置局部2层地下室。（具体项目以控规批复文件、初步设计审查和相关政府部门审查确定的建设项目、建设规模、建设标准等为准）。

1.3 工程所在地：广州市南沙区。

二、合同工期

具体依据本子项工程正式子项工程总承包合同中的约定。

三、工程质量标准

具体依据本子项工程正式子项工程总承包合同中的约定。

四、合同金额

4.1 本合同暂定总价（含税）为：¥6,394,963,656.56 元（大写：人民币陆拾叁亿玖仟肆佰玖拾陆万叁仟陆佰伍拾陆元伍角陆分）。

具体为：

1、勘察设计费暂定价（含税）为：¥176,208,536.07 元（大写：人民币壹亿柒仟陆佰贰拾万捌仟伍佰叁拾陆元零柒分）。

其中：勘察费暂定价（含税）为¥46,010,804.53 元（大写：人民币肆仟陆佰零壹万零捌佰零肆元伍角叁分）；

设计费暂定价（含税）为：¥130,197,731.54 元（大写：人民币壹亿叁仟零壹拾玖万柒仟柒佰叁拾壹元伍角肆分）。

2、建安工程费暂定价（含税）为：¥6,218,755,120.49 元（大写：人民币陆拾贰亿壹仟捌佰柒拾伍万伍仟壹佰贰拾元肆角玖分）。

工程费用中的安全生产措施费（含税）为：¥462,523,429.58 元（大写：人民币肆亿陆仟贰佰伍拾贰万叁仟肆佰贰拾玖元伍角捌分）。

4.2 本合同勘察费、建安工程费暂定价按经发包人审批的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编制的本工程暂定价清单中相应项目金额计取，待本子项工程完成概算和施工图预算评审后，依据审定的金额和“庆盛区块总承包合同”规定签订正式子项工程总承包合同。

五、进度款支付

5.1 建安工程费进度款的支付

5.1.1 支付方式及比例：根据暂定价合同建安工程费用清单、按月计量支付，经承包人提交等额增值税发票及请款函后，按经发包人审核的实际完成建安工程费的 60%比例进行进度款支付。文明施工措施费按照广州市、南沙区相关支付要求和比例执行。

5.1.2 建安工程款的计量：按实际完成工程量计量拨付，承包人应在每月 20 日前向监理工程师报送当月内（上月 21 日至本月 20 日）工程计量资料（含实际完成的工程数量、应付的进度款和质量自检等表格），经监理单位审核确认后，连同该月的监理报表于 25 日前送交发包人审核，发包人最终审定的金额作为当月应付进度款。

5.1.3 建安工程款支付：分工人工资及扣除工人工资部分的工程款两部分支付，其中：

(1) 工人工资部分，仅用于工人工资支付，属于建安工程款一部分。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首次工程进度款申请前，承包人向发包人（业主）提供在建设项目建设所在地设立的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的开户证明。承包人在申请工程进度款时，需向建设管理单位提供工人工资支付的有关证明资料（一式四份），经审核后报发包人（业主）备案。

(2) 扣除工人工资部分的剩余工程款部分，由承包人按要求提交支付申请并经发包人审定后进行支付。

5.2 勘察设计费进度款的支付：由设计单位根据暂定价合同勘察设计费用暂定价清单，结合工作进度按比例提交支付申请，具体支付进度及比例参照“庆盛区块总承包合同”相关约定，经发包人审定后进行支付。

六、暂定价合同进度款扣回原则

6.1 预付款扣回：预付款抵扣办法按“庆盛区块总承包合同 第三部分 施工部分专用条款 14.3.3 预付款抵扣”执行。

6.2 进度款扣回：本合同仅用于本工程正式子项工程总承包合同签订前的合同进度款支付，正式子项工程总承包合同签订生效之日后，本合同自动终止。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已支付的相关款项将直接抵作正式子项工程总承包合同的相应款项，避免重复支付。

七、各方一致同意事宜

7.1 本合同未列明条款，按“庆盛区块总承包合同”相关条款执行。

7.2 未尽事宜，双方进一步友好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

八、合同生效

8.1 合同签订时间：2021年8月

8.2 合同签订地点：广州市南沙区

8.3 本合同从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单位印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本工程正式子项工程总承包合同签订生效之日终止。

8.4 本合同正本壹式玖份，含完整清单玖套；签约方各执壹份；副本壹式叁拾陆份，含完整清单壹套（其中发包人壹套），剩余叁拾伍份合同副本清单以电子版形式存档。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签署页一）

发包人：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地址：广州市南沙区翠瑜街13号聚汇中心

联系电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签约日期：2021-08-23



建设管理单位：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蕉西路115号融通大厦11楼

联系电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签约日期：2021-08-23



承包人：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0号东院

联系电话：010-52688445

传 真：010-52688127

开 户 银 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区支行

帐 号：110060587018170022866

邮 政 编 码：100000

签约日期：2021-08-23



（签署页二）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和平大道 745 号

联系电话：027-51185919

传真：027-51155510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湖北省武汉市杨园支行

帐号：4200 1237 0360 5000 7090

邮政编码：430063

签约日期：2021-08-23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 中铁建南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南府路 1 号 2301 房（仅限办公）

联系电话：020-39030030

传真：020-39030030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凤凰大道支行

帐号：669172314797

邮政编码：511457

签约日期：2021-08-23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 169 号 1201

联系电话：020-39002686

传真：020-39002686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凤凰大道支行

帐号：705572300865

邮政编码：511458

签约日期：2021-08-23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中铁二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171号金融大厦1520室

联系电话：020-61325117

传真：020-61325117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凤凰大道支行

帐号：695172310618

邮政编码：511458

签约日期：2021-08-23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中铁建设集团南方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丰泽东路106号（自编1号楼）X1301-C1624

（仅限办公用途）（JM）

联系电话：020-39092192

传真：020-39092192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凤凰大道支行

帐号：662672175867

邮政编码：511400

签约日期：2021-08-23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中铁城建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丰泽西路华飞街2号6号楼6-503室

联系电话：020-87657007

传真：020-87657007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凤凰大道支行

帐号：710772214268

邮政编码：511457

签约日期：2021-08-23



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项目（庆盛人工智能产业园及安置配套工程）安置房工程总承包
合同金额分劈表

序号	参建单位	参建地块	金额	合计
1	中铁建设集团南方工程有限公司	A地块西区	1000560226.50	2322848313.65
		B地块	1322288087.15	
2	中铁二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A地块东区	890402184.80	1269612239.41
		B地块	379210054.61	
3	中铁城建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C地块	1706965376.81	2590425777.55
		D地块	883460400.74	
4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市政道路	104566785.77	104566785.77
合同金额总计			6287452116.38	6287452116.38

正本

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项目（庆盛人工智能产业园及
安置配套工程）横二路（东段）工程总承包

合同文件

合同编号：穗南开产业园庆字[2024]08号

发包人：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业主）

建设管理单位：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中铁建南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合同签署日期：2025-02-25

合同签署地点：广州市南沙区

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项目（庆盛人工智能产业园及
安置配套工程）横二路（东段）工程总承包

合同文件

合同编号：穗南开产业园庆字[2024] 号

发包人：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业主）

建设管理单位：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中铁建南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合同签署日期：

合同签署地点：广州市南沙区

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项目（庆盛人工智能产业园及安置 配套工程）横二路（东段）工程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业主）

建设管理单位：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中铁建南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按照 2019 年 5 月 9 日签订的《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项目（庆盛人工智能产业园及安置配套工程）工程总承包合同文件》（合同编号：穗南开产业园庆字[2019]006 号）（简称“原合同”）等文件要求，原合同与本合同均有约定部分以本合同为准，本合同未涉及的其他条款仍按照原合同相关条款执行。现合同双方就横二路（东段）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子项目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项目（庆盛人工智能产业园及安置配套工程）横二路（东段）工程

工程内容及规模：横二路（东段）整体为东西走向，起点接纵四路、终点接规划一路，为城市次干路，设计车速 40km/h，红线宽度 25m，双向四车道。道路总长约 1.39km，包含 1 座中桥。工程设计内容包括：道路及交通工程、桥涵工程、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景观工程、海绵城市工程及概算等。（具体以施工图纸为准）

工程所在地：广州市南沙区。

二、合同工期

本子项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总合同工期 1095 日历天。

主要节点工期：

1、设计节点工期：

发生变更设计时，需 15 日历天内完成相关设计变更，并完成必要的审批手续；

2、施工节点工期：具体以报发包人且经发包人批准的为准。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经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后，发包人有权对本工程中的关键节点工期进行适当提前调整，承包人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关键节点工期的调整，不得延误，并不得要求另行增加费用，相关赶工措施费用应在合同价款中综合考虑，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

三、工程质量标准

勘察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的技术规范及本项目设计任务书的要求。

本子项目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和设计图纸要求，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四、合同金额

4.1 本子项目修正合同价（含税）为：¥74,306,251.59 元（大写：柒仟肆佰叁拾万陆仟贰佰伍拾壹元伍角玖分）。

具体为：

1、勘察设计费（含税）为：¥2,551,809.69 元（大写：贰佰伍拾伍万壹仟捌佰零玖元陆角玖分）。

其中：勘察费（含税）为：¥555,122.12 元（大写：伍拾伍万伍仟壹佰贰拾贰元壹角贰分）；

设计费（含税）为：¥1,996,687.57 元（大写：壹佰玖拾玖万陆仟陆佰捌拾柒元伍角柒分）；

2、建安工程费（含税）为：¥71,754,441.90 元（大写：柒仟壹佰柒拾伍万肆仟肆佰肆拾壹元玖角）。

其中工程费用中的绿色施工防护安全措施费为：¥5,964,268.82 元（大写：伍佰玖拾陆万肆仟贰佰陆拾捌元捌角贰分）。

本合同最终结算价以有审核权部门的审核意见为准。

4.2 付款货币：人民币。

五、竣工资料和竣工验收报告提交

竣工验收报告的提交：承包人应在工程完工后 30 日历天内，按南沙区质量监督站、档案局等政府验收部门规定和要求，准备齐全相关竣工验收资料后，由发包人组织开展工程的竣工验收工作（由承包人完成通过各专项验收），竣工验收通过后 15 日历天内提交竣工验收报告。

完整竣工资料的格式、份数和提交时间：在工程完工后 30 日历天内，按发包人、建设管理单位、政府部门竣工资料相关规定和要求，准备、编制完整的竣工资料，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15 日历天内，向政府部门、发包人提交完整的竣工资料、竣工图纸和竣工结算资料等相关文件（向发包人提交完整的竣工和结算资料不少于 10 套）。

六、安全管理：按原合同相关条款执行。

七、其他

7.1 原合同专用条款第 14.4.1 条第（1）款第一段修改为：工人工资部分：本工程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首次工程进度款申请前，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在建项目所在地设立的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的开户证明。

7.2 承包人应按监理单位、建设管理单位要求报备工人工资支付的有关证明材料。

7.3 本合同未列明条款，按原合同相关条款执行。

7.4 未尽事宜，双方进一步友好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

八、合同生效

8.1 合同签订时间：详见本合同封面

8.2 合同签订地点：广州市南沙区

8.3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即日起生效。在本子项目工程完工并竣工验收合格，保修期满、工程和档案资料移交，无遗留问题并结算完毕后失效。

8.4 本合同正本壹式陆份，签约方各执壹份；副本壹式贰拾肆份，签约方各执肆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项目（庆盛人工智能产业园及安置配套工程）横二路（东段）工程总承包合同

（签署页一）

发包人：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地址：广州市南沙区翠瑜街13号彩汇中心11、12楼

签约日期：详见本合同封面

建设管理单位：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蕉西路115号融通大厦11楼

联系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签约日期：详见本合同封面

承包人：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0号东院

联系电话：010-52688445

传真：010-52688127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区支行

帐号：110060587018170022866

邮政编码：100000

签约日期：详见本合同封面

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项目（庆盛人工智能产业园及安置配套工程）横二路（东段）工程总承包合同

（签署页二）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和平大道 745 号

联系电话：027-51185919

传真：027-51155510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湖北省武汉市杨园支行

帐号：4200 1237 0360 5000 7090

邮政编码：430063

签约日期：详见本合同封面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中铁建南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南府路 1 号 2301 房（仅限办公）

联系电话：020-39030030

传真：020-39030030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凤凰大道支行

帐号：669172314797

邮政编码：511457

签约日期：详见本合同封面

（签署页三）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地 址：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 169 号 1201

联系电话：020-39002686

传 真：020-39002686

开户 银行：中国银行广州凤凰大道支行

帐 号：705572300865

邮 政 编 码：511458

签约日期：详见本合同封面

工程概算评审结果确认表

工程名称：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项目庆盛人工智能产业园及安置配套工程纵六路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送审金额（元）	审定金额（元）	核减额（元）	核减率	备注
1	建安工程费	31,447,248.02	29,710,137.50	1,737,110.52	5.52%	
2	建设工程其他费	4,723,439.17	4,456,898.67	266,540.50	5.64%	
3	基本预备费	1,808,534.36	1,708,351.81	100,182.55	5.54%	
4	合计：（1+2+3）	37,979,221.55	35,875,387.98	2,103,833.57	5.54%	

备注：本次概算评审按送审的施工图深度的施工图设计图纸及有关资料进行审核。

评审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负责人签章（公章）： 	负责人签章（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工程概算评审结果确认表

工程名称：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项目庆盛人工智能产业园及安置配套工程纵五路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送审金额（元）	审定金额（元）	核减额（元）	核减率	备注
1	建安工程费	67,897,172.35	67,021,713.24	875,459.11	1.29%	
2	建设工程其他费	9,161,575.77	9,000,582.74	160,993.03	1.76%	
3	基本预备费	3,852,937.41	3,801,114.80	51,822.61	1.35%	
4	合计：（1+2+3）	80,911,685.53	79,823,410.78	1,088,274.75	1.35%	

备注：本次概算评审按送审的施工图设计深度的初步设计图纸及有关资料进行审核。

评审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负责人签章（公章）： 	负责人签章（公章）：  
2023年 4月 14日	年 月 日

工程概算评审结果确认表

工程名称：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项目庆盛人工智能产业园及安置配套工程智慧路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送审金额(元)	审定金额(元)	核减额(元)	核减率	备注
1	建安工程费	142,413,317.14	141,367,300.74	1,046,016.40	0.73%	
2	建设工程其他费	17,647,973.26	17,007,262.89	640,710.37	3.63%	
3	基本预备费	8,003,064.52	7,918,728.18	84,336.34	1.05%	
4	合计：(1+2+3)	168,064,354.92	166,293,291.81	1,771,063.11	1.05%	

备注：本次概算评审按送审的施工图深度的初步设计图纸及有关资料进行审核。

评审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负责人签章(公章):  2023年4月24日		 负责人签章(公章):  2023年5月10日	

工程概算评审结果确认表

工程名称：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项目庆盛人工智能产业园及安置配套工程横十六路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送审金额(元)	审定金额(元)	核减额(元)	核减率	备注
1	建安工程费	36,287,624.37	35,339,059.66	948,564.71	2.61%	
2	建设工程其他费	5,333,961.78	5,180,682.03	153,279.75	2.87%	
3	基本预备费	2,081,079.31	2,025,987.08	55,092.23	2.65%	
4	合计：(1+2+3)	43,702,665.46	42,545,728.77	1,156,936.69	2.65%	建设用地费不计入核减率的计算基数

备注：本次概算评审按送审的施工图深度的初步设计图纸及有关资料进行审核。

评审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负责人签章(公章):  年 月 日		 负责人签章(公章):  年 月 日	

业绩证明

由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建南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建设集团南方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城建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中标的庆盛枢纽区块综合开发项目（庆盛人工智能产业园及安置配套工程），中标总价为人民币 910733.59 万元。项目分为 A 部分（EPC 模式）、B 部分（PPP 模式）2 个部分实施，A 部分的建安工程费为人民币 825836.12 万元，B 部分的建安工程费为人民币 62220.16 万元。工程主要内容包括：场地平整、市政道路（及桥梁）工程、水务工程、东涌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公建配套设施工程、城市绿地系统等工程。

本工程涉及的市政工程由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与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负责施工，其中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的施工合同额为 193709.7178 万元。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主要施工内容为：

- （1）场地平整约 69.9 万 m²；
- （2）城市绿地系统工程 13.2 万 m²；

（3）市政道路工程包含智慧路，为城市次干路，全长约 1.656km；横二路（东段），为城市次干路，全长约 1.386km；横三路（东段），为城市次干路，全长约 1.385km；纵六路为城市支路，全长约 0.742km；纵五路为城市次干路，全长约 1.129km；横十六路为城市支路，全长约 0.874km；横十七路为城市支路，全长约 0.875km，均包含路基路面工程、桥涵工程、排水工程、电力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等。群益路（北段）为城市次干路，全长约 0.5km；群益路（南段）为城市次干路，全长约 0.7km；兴业路为城市支路，全长约 1.035km；规划路为城市支路，全长约 0.2km；纵七路为城市支路，全长约 0.186km，均包含路基路面工程、排水工程、电力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等。

（4）桥梁共有 7 座，其中智慧路 1 号中桥上跨中围涌，桥长 75m；横二路（东段）1 号中桥上跨中围涌，桥长 78m；横三路（东段）1 号大桥上跨公堡涌，桥长 128m；纵五路 1 号中桥上跨石排新涌，桥长 78m；纵六路 1 号中桥上跨石排新涌，桥长 78m；横十六路 1 号中桥上跨中围涌，桥长 75m。以上桥梁上部结构均为预应力砼小箱梁。横三路燃气管道防护桥上跨大鹏燃气/广州燃气，桥长 24.9m，上部结构为钢筋砼板梁。

特此证明。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4400213130

广东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59555589

4400213130
59555589

此联不得报销和作为凭证使用

开票日期: 2021年12月06日

名称: 中铁建南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15MA59AKK78P	地址、电话: 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南翔路1号2301房 020-39030271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凤凰大道支行 684766391209	密码: 284316669+-1<7394007/*<9**84+1+3>931*1/32**44197<313>470*>4008269-*<77<021>9/-*90*/+6-535+-15*-96318*2891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建造服务*工程服务	规格型号: 类别: 材料	单位: 次	数量: 1	单价: 2972891.58	金额: 2972891.58	税率: 9%	税额: 26760.24
合计				¥2972891.58	¥26760.24		
价税合计(大写)				叁佰贰拾肆万零肆佰伍拾壹圆捌角贰分			
				(小写) ¥3240451.82			
名称: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4007946197364	地址、电话: 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169号1201 020-39002686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南沙开发区支行44050153140500000994	工程项目名称: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庆盛枢纽项目经理部-建筑服务(广东)广州市南沙区	备注: 914404007946197364		
收款人: 黄英	复核: 黄英	开票人: 殷旺	销售方(章)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4400213130

广东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59555586

4400213130
59555586

此联不得报销和作为凭证使用

开票日期: 2021年12月06日

名称: 中铁建南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15MA59AKK78P	地址、电话: 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南翔路1号2301房 020-39030271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凤凰大道支行 684766391209	密码: 77557-/941074<<57533>32560<=<+96/-+*757*21+38422293185>*403<2*/3/-2004<+2372--2576*/*8824/>/<517664-<*4-6>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建造服务*工程服务	规格型号: 类别: 材料	单位: 次	数量: 1	单价: 8715596.33	金额: 8715596.33	税率: 9%	税额: 784403.67
合计				¥8715596.33	¥784403.67		
价税合计(大写)				玖佰伍拾万圆整			
				(小写) ¥9500000.00			
名称: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4007946197364	地址、电话: 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169号1201 020-39002686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南沙开发区支行44050153140500000994	工程项目名称: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庆盛枢纽项目经理部-建筑服务(广东)广州市南沙区	备注: 914404007946197364		
收款人: 黄英	复核: 黄英	开票人: 殷旺	销售方(章)				

(4) 深东大道（创智路至新福路）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II 标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9-440399-48-01-107946002001

标段名称：深东大道（创智路至新福路）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II标

建设单位：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71326.361997万元

中标工期（天）：1183

项目经理（总监）：郭韶龙

本工程于 2024-08-1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5-06-09

钟建安

查验码：JY20250520515495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正本

SFD-2015-06

工程编号：2019-440399-48-01-107946002001

合同编号：SSTK-HT-2025-56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东大道（创智路至新福路）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II 标

工程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发 包 人：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
位）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深东大道(创智路至新福路)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II标

2、工程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3、核准(备案)证编号: /

4、工程规模及特征: 深东大道(创智路至新福路)建设工程呈东西走向,起点位于创智路以西560m,沿线与创智路、创新大道、创富路、创元路、新明路、新风路、新安路、新园路、新田路等道路相交,终点至新福路,路线全长约8.1km。本项目按城市快速路标准建设,采用主辅路系统,主路为双向八车道,设计速度80km/h;局部路段设置双向四车道或单向两车道辅路,设计速度40km/h,典型路段总红线宽度为70-80m。本项目设置隧道2座、明洞1座、桥梁25座、通道3座、菱形立交3座、喇叭形立交1座、人行螺旋梯道2座、平交口7处及配套市政管线。

5、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100%;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合同的标段工程桩号为 ZK2+423-ZK4+870/YK2+430-YK4+860, 全长约 2.43km, 主要包括隧道 2 座 (1 号隧道: 左线单洞长 487.586m、右线单洞长 500m; 2 号隧道: 左线单洞长 497m、右线单洞长 320m); 主线桥 2 座, 面积约 29857 m²; 匝道桥 2 座, 面积约 2154 m²; 1 座立交 (创新大道立交); 人行螺旋梯道 1 座; 其余为路基段; 涵洞 3 座 (车行通道 1 座 103m, 箱涵 2 座, 分别长 158m、385m)。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交通工程 (含智慧交通)、交通疏解工程、给排水工程 (新建雨水)、电气工程、桥涵工程、结构工程、隧道工程、岩土工程、照明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海绵城市专篇、管线迁改、智慧工地等, 以及完成应由承包人负责的专项咨询论证, 材料和构件、部品实体性能检测等其他工作, 并协助发包人向政府各职能部门开展项目相关报批手续等的沟通与

办理。最终施工内容以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及清单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本次招标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本次招标不含沥青混凝土工程（包括道路沥青混合料面层、桥梁沥青混合料桥面铺装层、隧道道路沥青混合料面层）、绿化工程和电力迁改工程及发包人委托的监测检测。

本项目为政府投资项目，本项目工程不含由产权单位实施建设的新建给水工程、新建污水工程、新建中水工程、新建燃气工程。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_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u>186</u> 米（迁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_长： <u>485.17</u> 米；_宽： <u>/</u> 米；高： <u>/</u>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u>880</u>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软基处理工程 <u>0.9428</u>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_长： <u>689</u> 米 宽： <u>80</u>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_长： <u>单洞1797</u> 米_宽： <u>16</u> 米_高： <u>5.5</u>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u>4</u>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_长：_米_宽：_米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_长： <u>703</u> 米_宽： <u>/</u> 米_高： <u>/</u>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u>188</u>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_____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u>2430</u>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____米
其它:海绵城市工程、水土保持工程、工程保险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_（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_ <input type="checkbox"/> _基坑支护_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_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_（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_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_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_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_（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_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_平方米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_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_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_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室外工程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___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_(<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_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__(<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__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_(<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__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__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__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183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 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1、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柒亿壹仟叁佰贰拾陆万叁仟陆佰壹拾玖元玖角柒分 (¥ 713,263,619.97元), 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 陆亿伍仟肆佰叁拾柒万零贰佰玖拾叁元伍角

伍分(¥ 654,370,293.55 元)，增值税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伍仟捌佰捌拾玖万叁仟叁佰贰拾陆元肆角贰分 (¥ 58,893,326.42 元)。中标净下浮率：21.70%。如因国家政策变化或税率调整，合同总价不变，税金作相应调整。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仟零壹拾陆万肆仟伍佰壹拾贰元叁角壹分 (¥ 20,164,512.31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仟壹佰玖拾肆万元整 (¥ 41,940,000.00 元)。

(5)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叁佰万元整 (¥ 3,000,000.00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承包人应在本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按《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印发〈关于开展 2022 年度房屋市政工程项目用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集中治理的行动方案〉的通知》，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七、中标净下浮率

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为：21.70%。

八、工程款支付

1 工程预付款

(1)本工程的工程预付款比例为签约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10%，即：(人民币(大写)陆仟陆佰捌拾叁万贰仟叁佰陆拾贰元整，(¥66,832,362.00 元))。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预付款的金额：为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的 50%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捌万贰仟贰佰伍拾陆元壹角陆分(¥ 10,082,256.16 元))，已包含在工程预付款

中，不再单独支付。

(2) 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工程预付款的时间：在签订施工合同、承包人提供预付款保函、履约保函及现场具备施工条件、施工人员及设备进场等相关手续完备后，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 14 天内，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发包人支付预付款之前，还应具备的条件：/

(3) 工程预付款扣回的起扣点：工程款支付达到签约合同价 30%时（不含暂列金和奖励金）起扣。

工程预付款扣回比例：工程预付款在支付累计金额未达到施工合同暂定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30%之前不予扣回，在支付达到施工合同暂定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30%后，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施工合同暂定价的 1%、扣回工程预付款的 2%）分期从各个月的进度付款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进度付款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施工合同暂定价的 80%时扣完。

2 期中结算

(1) 本工程办理期中结算与支付的时间间隔为：/ /

4 期中支付

(1) 期中支付的最低金额为：200 万元。

本工程因采用模拟工程量清单招标，为便于办理期中支付，承包人中标并签订合同后，施工过程中可先按照中标的合同清单进行期中计量，但招标挂网的图纸与中标合同清单不作为承包人最终施工图纸和办理期中支付依据，只能用于预计量；合同签订后，工程实施过程中发包人会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移交施工蓝图，并组织造价咨询单位编制更新施工图预算和合同预算。更新后的合同预算作为期中支付依据并重新计量。合同预算更新前，每月按监理单位、建设单位审核的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70%拨付工程款；合同预算更新后，以审核的合同预算为基数对前期初步核定的产值进行调整，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80%拨付工程款。工程设计变更增加的工程款，完成相关变更程序后按照实际完成工程造价的 60%支付；工程设计变更减少的工程款，于同期应付工程款中扣减。累计支付工程款不超过施工合同暂定价或预计结算价（两者取小）的 85%。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付款至施工合同暂定价或预计结算价（两者取小）的 90%。

本工程结算价最终经政府财政部门审定后，支付至审定金额的 97%，剩余 3%为工程质量保修金。

质量保修金待缺陷责任期满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承包人按发包人要求提交申请资料后返还（不计利息）。

因发包人为本项目的代建单位，为完善相关手续，明确合同及支付关系，故工程款由建设单位、

代建单位、承包单位签订三方支付协议明确，协议格式另附。由于有关政府部门规定的办事程序而延迟支付的，承包人应予谅解，承包人不得因此要求发包人承担相关责任，并不得因此向发包人提出任何索赔。

5 工人工资支付

本工程签约合同价中工人工资款比例为：不低于13%。（房屋建筑工程占比一般为18%以上，市政工程占比一般为13%以上）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结合项目实际，合理确定上述比例。

在监理人、发包人认可的情况下，如因非承包人原因导致按上述比例不足以满足本工程工人工资足额发放的，双方可以协商调整上述比例，具体调整方式为：根据法律法规，主管部门要求另行协调。

承包人已确认上述比例及调整的约定，能满足本工程的工人工资足额发放。

发包人支付到工人工资专用账户的工人工资支付周期为：1个月，该工人工资支付周期不得超过1个月。

本工程工人工资支付的其他约定：无。

九、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六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五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四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包括招标文件补遗书）；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十、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十一、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二、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5 年 6 月 12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二十份,其中正本 10 份,副本 10 份,正本发包人执 7 份,正本承包人执 3 份。副本发包人执 8 份,副本承包人执 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此页为合同编号 SSTK-HT-2025-56《深东大道(创智路至新福路)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II标合同》
签署页)

发包人: (盖章) 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 (盖章)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联合体牵头单位)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钟建安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郝斌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500304215668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7946197364

地址: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创元路日新
楼一楼

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169号1201

邮政编码: 518200

邮政编码: 511458

法定代表人: 钟建安

法定代表人: 郝斌辉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电话: 0755-22106004

电话: 020-39002686

传真: /

传真: 020-39002686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 cr12sz@163.com

开户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汕
特别合作区产业园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南沙开发区支行

账号: 79170155200007903

账号: 44050153140500000994

(此页为合同编号 SSTK-HT-2025-56 《深东大道（创智路至新福路）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II 标合同》

签署页)



承包人：(盖章)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
成员单位)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60499767M

地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深汕大道
南侧创业家园一期工程 8 栋 1403 室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周瑞丰

委托代理人： /

电话： 0755-25426686

传真： 0755-25426686

电子信箱： 85921705@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凤
凰支行

账号： 44250100012200000843

合同经办人：

合同签订时间： 2025 年 6 月 12 日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陈曦 _____

单位地址：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 169 号 1201 邮编：511400

联系电话：020-39002686 传真：020-39002686

分工内容：承担项目主体施工部分及其相关工作以及应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的其他工作。

联合体成员（盖章）：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陈曦 _____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陈曦 _____

单位地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深汕大道南侧创业家园一期工程 8 栋 1403 室

邮编：518200

联系电话：0755-25426686 传真：0755-25426686

分工内容：承担项目在深圳入统纳税，项目监管责任及除主体施工部分外相关工作以及应由联合体成员方完成的其他工作。

签订日期：2024 年 08 月 26 日



建筑服务

电子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 2544200000739570171

开票日期: 2025年11月25日

购买方信息	名称: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04007946197364	销售方信息	名称: 广东宇乔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2000MA55RR3E5U		
项目名称	建筑服务发生地	建筑项目名称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建筑服务*工程服务	广东省汕尾市海丰县鹅埠镇	深东大道(创智路至新福路)建设工程 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桩基工程	1245125.05	9%	112061.25
合计			¥1245125.05		¥112061.25
价税合计(大写)	壹佰叁拾伍万柒仟壹佰捌拾陆圆叁角整		(小写) ¥1357186.30		
备注	土地增值税项目编号:-; 跨地(市)标志:是; 销方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南海支行; 银行账号:665275036741; 工程名称:深东大道(创智路至新福路)建设工程 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桩基工程 工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开票人: 杜妙欢

(5) 龙新路工程项目（施工）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920200002003001

标段名称：龙新路工程项目（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8743.757637万元

中标工期：462天

项目经理(总监)：肖高东



本工程于 2021-08-0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11-1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11-25

查验码：5262570528634756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正本

工程编号: 44030920200002003001
合同编号: SG2021-036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龙新路工程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包人: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1 年 12 月 22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乙方):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新路工程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龙新路工程项目始于仙人石路, 终至规划新海大道, 全长约 1580 米, 道路红线宽 28 米, 规划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 双向四车道, 设计速度 40 公里/小时。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道路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海绵城市、电气工程、燃气工程等。其中项目总概算为 11283 万元, 建安工程费 9654 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道路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海绵城市、电气工程、燃气工程、疏解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选定的“■”,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主、副坝加固, 新建隧洞, 改建供水管及溢洪道治理, 完善监测设施等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选定的“■”,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_____户；庭院管：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3. 水务工程：（选定的“■”，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河道整治	<input type="checkbox"/> 管线迁移
<input type="checkbox"/> 山塘整治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网优饮改造（优质饮用水入户、直饮水入户）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道路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海绵城市、电气工程、燃气工程、疏解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1 月 10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总监发布的开工通知书上载明的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4 月 17 日；（实际竣工日期以竣工验收报告载明的最晚日期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462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为_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为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捌仟柒佰肆拾叁万柒仟伍佰柒拾陆元叁角柒分 (¥87437576.37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佰叁拾叁万叁仟捌佰陆拾贰元零肆分 (¥5333862.04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履约担保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本工程履约担保应采用银行保函的形式,金额为:中标价与招标控制价或投标报价上限(无招标控制价招标的)的差额,且不高于中标价的10%。发包人只接受国有商业银行或股份制商业银行的支行以上(包括支行)分支机构出具的不可撤销、见索即付保函。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时间: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0天之内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之前。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12 月 22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其中正本贰份,副本壹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壹正陆副 份,承包人执 壹正肆副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60499764M

地址: _____

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街道新大社区

坪山仔村 28 号 101

坪山仔村 28 号 101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518121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周瑞丰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肖永恒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凤凰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44250100012200000843

附件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兹授权我单位 肖高东 担任 龙新路工程 项目的(施工)项目负责人, 对该工程项目的(施工)工作实施组织管理,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履行职责, 并依法对设计使用年限内的工程质量承担相应终身责任。

本授权书自授权之日起生效。

被授权人基本情况			
姓名	肖高东	身份证号	612426197608212216
注册执业资格	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执业证号	粤 1442011201220032
被授权人签字:	<u>肖高东</u>		

授权单位(盖章):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肖高东

授权日期: 2021 年 12 月 22 日

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本人受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单位周瑞丰（法定代表人）授权、肖高东担任龙新路工程项目的（施工）项目负责人，对该工程项目的（施工）工作实施组织管理，本人承诺严格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履行职责，并对设计使用年限内的工程质量承担相应终身责任。

本授权书自授权之日起生效。

承诺人签字（盖章）：_____



身份证号：612426197608212216

注册执业资格：一级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

注册执业证号：粤 1442011201220032

签字日期：2021 年 12 月 22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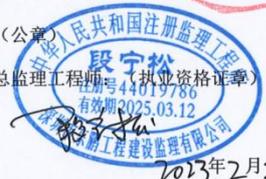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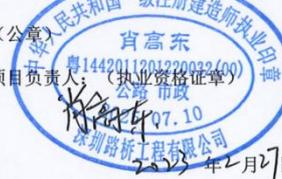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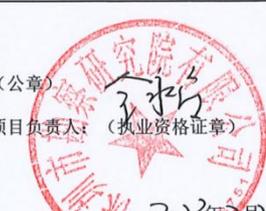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龙新路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街道新大东山片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1579.699m	工程造价（万元）	8743.75767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2年02月25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3年02月2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22016-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总施工单位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02月27日	市政竣·通-10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竣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于2023年2月16日完工，已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文件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满足合同约定、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规范要求，并于2023年2月27日通过竣工验收。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设备安装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p>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p>(公章) 项目负责人: <i>李1980</i> 2023年2月27日</p>	 <p>(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i>殷宁松</i> 2023年2月27日</p>	 <p>(公章) 肖高杰 项目负责人: <i>肖高杰</i> 2023年2月27日</p>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p>(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p>	 <p>(公章) 项目负责人: <i>张成明</i>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2月27日</p>	 <p>(公章) 肖高杰 项目负责人: <i>肖高杰</i>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2月27日</p>

竣工

发票详情



机器的编号: 661027412062

增值税普通发票

发票代码: 044032100104
发票号码: 05145980
开票日期: 2022年10月15日
校验码: 67893580521699135985

购买方	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纳税人识别号: 124403000504530168 地址、电话: 深圳市大鹏新区中山路10号行政服务大厅5楼 开户行及账号: 建设银行深圳大鹏支行 44201597000039889889				密码区	/95/0*66667>335+*856268/80<5+--<9<99505*346-//97>7<<57<67+835<+5+83957233//9466>>>986189<9+994150646-9/>16+*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建筑服务*工程进度款	无	项	1	4587155.963302752	4587155.96	9%	412844.04	
价税合计(大写)					Ⓣ 伍佰万圆整 (小写) ¥5000000.00			
销售方	名称: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60499764M 地址、电话: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茶福社区芳华三区36栋福华大厦11E 0755-25426686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凤凰支行44250100012200000843				备注	工程名称: 龙新路工程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收款人: 易景平

复核: 陈莹莹

开票人: 易景平

销售单位: (章)

发票详情



机器的编号: 661027412062

增值税普通发票

发票代码: 044031900104
发票号码: 74791009
开票日期: 2022年01月17日
校验码: 70046976972725635273

购买方	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纳税人识别号: 124403000504530168 地址、电话: 深圳市大鹏新区中山路10号行政服务大厅5楼 开户行及账号: 建设银行深圳大鹏支行 44201597000039889889				密码区	<0083-9646>45562<4464119*2172+-69696*0-13/20</1>7*5---+23<0*->6/75-5>955<5<356086-/+9308-6/697/0743/24<-76<<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建筑服务*预付款	无	项	1	6422018.349623853	6422018.35	9%	577981.65	
价税合计(大写)					Ⓣ 柒佰万圆整 (小写) ¥7000000.00			
销售方	名称: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60499764M 地址、电话: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街道新大社区坪山仔村28号101 0755-25426686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凤凰支行44250100012200000843				备注	工程名称: 龙新路工程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收款人: 易景平

复核: 陈莹莹

开票人: 易景平

销售单位: (章)

(6) 深汕智造城项目（小漠）场地平整工程（西地块）施工总承包三标段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202-440399-04-01-181758007001

标段名称：深汕智造城项目（小漠）场地平整工程（西地块）
施工总承包三标段

建设单位：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安能（深圳）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17300万元(固定净下浮率12.51%)

中标工期：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杨永强

本工程于 2022-03-3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5-12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5-24



查验码：2560499982738020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SSGW-ZZCCP-SG003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汕智造城项目（小漠）场地平整工程（西地块）

施工总承包三标段

发 包 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安能（深圳）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2年__月__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22年6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合格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壹亿柒仟叁佰万元整（¥173000000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相关审定部门的评审结论或发包人指定的第三方机构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支付方式

1、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暂定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20%即3460万元（人民币叁仟肆佰陆拾万元整）。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14天内，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30%（不含预付款）之后，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1%，扣回开工预付款的2%）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80%时扣完。

2、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80%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工程验收通过后付款至施工合同暂定价或预计结算价（两者取小）的90%。

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97%，留下3%的保修金。

3、保修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待在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 14 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在经监理人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 2.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 1）；
- 3.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 4.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 5.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 6.通用合同条款；
- 7.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 8.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 9.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 4）；
- 10.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正本 陆 份，发包人 叁 份，承包人 叁 份，副本 陆 份，发包

人叁份，承包人叁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6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住 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管委会文贞楼2栋4楼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518200

承 包 人（联合体牵头单位）：安能（深圳）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镇228国道与百安路交汇处海洋智慧港D座
16层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 话：13516666577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汕特别合作区支行
账 号：44250111660700000069
邮 政 编 码：516466

承 包 人（联合体成员单位）：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聚福社区芳华三区36栋福华大厦11E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电 话：15814477644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凤凰支行
账 号：44250100012200000843
邮 政 编 码：518000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致：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安能（深圳）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2202-440399-04-01-181758007001、深汕智造城项目（小漠）场地平整工程（西地块）施工总承包三标段（工程编号、工程名称）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安能（深圳）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为本工程的牵头单位。

2、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注：下列联合体成员可根据各自实际情况填写）

(1) 联合牵头单位 安能（深圳）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承担 65%的工程量 工作；

(2) 联合体成员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承担 35%的工程量 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单位（盖章）：安能（深圳）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何军

单位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创园路与同心路交汇处东部新时代大厦17楼

邮编：516400

联系电话：15679148990 传真：0755-22109901

联合体成员（盖章）：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周瑞

单位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聚福社区芳华区36栋福华大厦11E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0755-25426686 传真：0755-25426686

签订日期：2022年4月15日

（说明：联合体协议中应明确中标后的合同须由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加盖公章，并由各成员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签章。联合体全体成员对招标人负有单独和连带的责任。）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汕智造城项目（小漠）场地平整工程（西地块）施工总承包三标段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15日

发出日期： 2022年12月16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深汕智造城项目（小漠）场地平整工程（西地块）施工总承包三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辖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建设主要包括场地清表、土石方、场地平整工程、边坡工程、河道工程、道路工程等，主要工程量包括清表面积约31万m ² ，总挖方量约151万m ³ ，总填方量约30万m ³ ，边坡支护长度约1.594km，河道约290m。	工程造价（万元）	13000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总施工单位	安能（深圳）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泰科检测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 情况	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完成		
工程 质量 情况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工程 未达 到使 用功 能的 部 位 (范 围)			
参加 验收 单 位 意 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张凤鹏 注册号: 44013947 有效期: 2025.09.21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印章) 年 月 日	 杨永强 注册号: 1442015201634976 (00) 有效期: 2024.03.29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年 月 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姓名: 王志人 注册号: 4400207-AY009 有效期: 至2025年1月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曾 注册号: 4400340-AY017 有效期: 至2024年12月

发票详情



机器编号: 661027412062

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代码: 4403221130
发票号码: 26753249
开票日期: 2022年11月25日
校验码: 72655141103891436616

购买方	名称: 安能(深圳)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5H16669Q 地址、电话: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新门镇228国道与百安路交汇处海洋智慧港D座16层 0755-22109901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汕特别合作区支行 44250111660700000069					密码区	85737049>472/84</+**4*62942>-03-7+/-0->/4443253/+48333<063<69*426++077>/8*9/-/*05109*+-923-<*82>-/5202+/-34<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建筑服务*工程款	无	项	1	727255.6422018348	727255.64	9%	65453.01		
价税合计(大写)					柒拾玖万贰仟柒佰零捌圆陆角伍分		(小写) ¥792708.65		
销售方	名称: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60499764M 地址、电话: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聚福社区芳华三区36栋福华大厦11E 0755-25426686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凤凰支行44250100012200000843					备注	工程名称: 深汕智慧城项目(小漠)场地平整工程(西地块)施工总承包三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深汕合作区小漠镇		

收款人: 易景平

复核: 陈莹莹

开票人: 易景平

销售单位: (章)

发票详情



机器编号: 661027412062

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代码: 4403221130
发票号码: 26753226
开票日期: 2022年11月21日
校验码: 8185097390663192215

购买方	名称: 安能(深圳)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5H16669Q 地址、电话: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新门镇228国道与百安路交汇处海洋智慧港D座16层 0755-22109901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汕特别合作区支行 44250111660700000069					密码区	409349*64>9950927859826/98>>49<>-93<63247006171>1/2672-3-+*241>2*97>4958<2695/154*10-/69<6/*1-2332318<91867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建筑服务*工程款	无	项	1	917431.1926605504	917431.19	9%	82568.81		
价税合计(大写)					壹佰万零整		(小写) ¥1000000.00		
销售方	名称: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60499764M 地址、电话: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聚福社区芳华三区36栋福华大厦11E 0755-25426686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凤凰支行44250100012200000843					备注	工程名称: 深汕智慧城项目(小漠)场地平整工程(西地块)施工总承包三标段 工程地点: 深汕合作区小漠镇		

收款人: 易景平

复核: 陈莹莹

开票人: 易景平

销售单位: (章)

7、鲒门 250 栋危房修缮项目

协议编号： ZJSWBQWBF045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

建筑业企业帮扶协议

项目名称： 鲒门 250 栋危房修缮项目

甲 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鲒门办事处

乙 方：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本协议共 5 页（不含封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本帮扶项目相关事宜，乙方自愿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 250 栋危房修缮项目予以援建帮扶。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各方达成协议如下：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及区党工委、区管委会关于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的决策部署，遵循新发展理念，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构建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为目标，结合镇村实际建设所需，发挥建筑业企业所长，做好建筑业企业结对帮扶，促进乡村振兴。

一、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发挥土地、资源等方面的优势，配合乙方在本项目建设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做好协调解决工作。
2. 甲方需按照“特事特办、主动服务”的原则，负责协调施工工作面等相关问题，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
3. 乙方发挥资金、建筑施工等方面的优势，负责组织施工建设，完成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镇鲘门 250 栋危房修缮项目。
4. 乙方有权就捐建行为相关企业所得税（或个人所得税）税额扣除事宜，要求甲方给予相关协助。
5. 乙方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做好施工资料整理归档工作，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改造前后的相关影像、视频留存及项目设计方案、施工图纸、施工方案、验收资料等相关文件的存档。
6. 甲、乙双方成立工作小组，共同友好协商重要节点及解决关于工程施工等各项事宜。

二、项目投资

鲟门250栋危房修缮项目总投资预算为280万元人民币，乙方捐建工程总投资额为280万元人民币，超出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具体工程量以实际发生为准，最终帮扶金额需以竣工验收工程量为准。

三、协议工期

1. 开工日期：2024年10月10日（具体以实际开工为准）
2. 竣工日期：2024年12月28日

四、乙方受甲方委托必须完成以下管理目标：

1. 帮扶项目总金额控制在本项目总投资预算280万元人民币内。
2. 质量管理目标：合格。
3. 工期管理目标：本项目竣工及移交日期为2024年12月28日。
4. 安全管理目标：全面履行项目建设管理中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避免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与重大安全生产伤亡事故。乙方对本项目的安全生产负有总责，并承担发生安全事故相应的法律责任。
5. 环保管理目标：达到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SJG-46-2023要求。

五、承诺

1. 甲方承诺，遵守本协议中的各项约定，为乙方提供项目建设的必要条件，承担合同约定的义务。
2. 乙方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按照本项目工作范围和内容，承担项目建设任务。

六、项目移交及接收

1. 按照本项目建设要求的内容和其他相关的约定，进行竣工验收。

2. 乙方应在本项目通过竣工验收后 7 天内向甲方提交工程接收申请及约定的其他资料。甲方应在收到接收申请和资料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组织接收，并签发本项目接收证明。

七、项目维保

1. 乙方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质量管理法》等法律法规, 在项目工程建设过程中负责质量管理和维保工作。

2. 乙方在签订本协议后, 应根据维保项目出具详细《质量保证书》作为本协议附件, 质量保证书内容经甲方确认后, 乙方应严格按质量保证书内容开展维保工作, 在项目维保期间涉及的维保费用由乙方承担。

八、协议生效

1. 本协议订立时间: 2024 年 10 月 10 日。
2. 订立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3. 生效条件: 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九、其他

1. 本协议未尽事宜, 应当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如未能达成一致, 可提交行业主管部门协调, 协调后如争议仍未能达成一致, 则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为准解决, 双方仍有争议的应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解决。

2.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务局作为行业主管部门与甲方共同做好项目施工监管。

3. 本协议签订后, 甲方需将项目设计方案提交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务局审核, 并将本项目协议、质量保证书及施工资料原件一份报送至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务局备案。

4. 鉴于帮扶协议具有公益性，乙方确认本协议为不可撤销协议。

九、合同份数

本协议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Handwritten red text and stamp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the characters "司" and "印".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办事处与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鲘门250栋危房修缮项目》协议签署页。

甲方	<p>甲方（盖章）：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p> <p>通讯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24年10月10日</p>
乙方	<p>乙方（盖章）：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项目负责人：  </p> <p>通讯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24年10月10日</p>

授予：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度建筑业企业投身
“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

突出贡献奖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〇二五年一月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百千万工程”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大比武”活动结果的公示

发布日期: 2024-12-30 11:44 来源: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农业农村和海洋渔业局

人工智能朗读: 

【字体: 大 中 小】

视力保护色: 



根据《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2024年“百千万工程”“大比武”行动实施方案》（深汕百千万工程指挥办发〔2024〕3号）等文件要求，现将区“百千万工程”“大比武”活动结果公示如下：

一、公示内容

区“百千万工程”“大比武”活动结果。

二、公示时间

公示期为10个工作日，自2024年12月31日至2025年1月11日止。

三、公众意见反馈

公众如有异议，可在公示期内通过电子邮件、电话、信函等方式提出反馈意见。

意见接收单位：深汕特别合作区“百千万工程”指挥部

地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管理委员会仁和楼1栋3楼

联系人：刘工

联系电话：0755-22091687

电子邮箱：542009050@qq.com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百千万工程”指挥部办公室

深汕特别合作区农业农村和海洋渔业局（代章）

2024年12月30日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4 年“百千万工程” “大比武”活动结果 (公示稿)

为促进我区美丽圩镇和典型村培育建设工作提质增效,推动全域共建共治共享美丽家园,区“百千万工程”指挥部办公室印发了《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4 年“百千万工程”“大比武”行动实施方案》(深汕百千万工程指挥办发〔2024〕3 号),并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至 20 日开展了“大比武”总体评价工作,经过激烈角逐和严格测评,现将比赛结果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5 年 1 月 11 日。

一、区“百千万工程”“大比武”活动结果

(一) 美丽圩镇方面

鹅埠街道获评优秀等级,鲘门街道和赤石街道获评良好等级。

(二) 典型村方面

大安村、新里村获评优秀等级,红罗村、百安村、朝面山村获评良好等级。

(三) 企业助力镇村建设方面

深圳中铁建湾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中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中冶华南(深圳)建筑科创有限公司、中铁建工集团第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六

工程局有限公司获评优秀等级。↵

↵
本公示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如有异议，可以向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百千万工程”指挥部办公室提交书面质疑，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和有效联系方式。单位提出质疑的需加盖单位公章，个人提出质疑的需签署姓名并注明身份证号。↵

↵
联系地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大同路仁和楼 1 栋 3 层，邮编：518200，电话：0755-22095190。↵

三、投标人“百千万工程”项目帮扶业绩

企业“百千万工程”帮扶项目业绩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竣工验收时间	项目经理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	工程地点
1	鲮门 250 栋危房修缮项目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鲮门办事处	280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2024. 10. 10	/	合同协议书、获奖	广东省深汕特别合作区
2	中海熙园西侧道路环境提升工程	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人民政府	247. 5763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2024. 12. 27	许杰	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	广东省广州市
3	明珠湾大桥桥下周边景观提升项目施工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政府港湾街道办事处	361. 0550 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2025. 6. 29	吕诗振	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竣工验收报告	广东省广州市
4	2025 年度横沥镇前进村典型村人居环境提升工程（一期）	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人民政府	162. 0681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2025. 12. 8	吕诗振	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	广东省广州市
5	2025 年度横沥镇前进村典型村人居环境提升工程	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人民政府	159. 4897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2025. 12. 8	吕战威	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	广东省广州市
6	横沥镇典型村建设项目一冯马三村精致水乡文旅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人民政府	1559. 049 0 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2025. 9. 30	武文强	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联合体协议书、竣工验收报告	广东省广州市

说明：提供近 5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在建项目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完工项目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投标人“百千万工程”项目的有关帮扶业绩（**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按证明材料顺序选择前 5 项**）。证明资料为中标通知书（如有）、施工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如有）关键页等。施工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工程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其它内容可不附。**以上原件备查（相关文件原件须在中标结果公示阶段进行现场核验）。**

1、鲮门 250 栋危房修缮项目

协议编号： ZJSWBQWBF045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

建筑业企业帮扶协议

项目名称： 鲮门 250 栋危房修缮项目

甲 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鲮门办事处

乙 方：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本协议共 5 页（不含封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本帮扶项目相关事宜，乙方自愿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 250 栋危房修缮项目予以援建帮扶。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各方达成协议如下：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及区党工委、区管委会关于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的决策部署，遵循新发展理念，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构建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为目标，结合镇村实际建设所需，发挥建筑业企业所长，做好建筑业企业结对帮扶，促进乡村振兴。

一、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发挥土地、资源等方面的优势，配合乙方在本项目建设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做好协调解决工作。
2. 甲方需按照“特事特办、主动服务”的原则，负责协调施工工作面等相关问题，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
3. 乙方发挥资金、建筑施工等方面的优势，负责组织施工建设，完成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镇鲘门 250 栋危房修缮项目。
4. 乙方有权就捐建行为相关企业所得税（或个人所得税）税额扣除事宜，要求甲方给予相关协助。
5. 乙方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做好施工资料整理归档工作，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改造前后的相关影像、视频留存及项目设计方案、施工图纸、施工方案、验收资料等相关文件的存档。
6. 甲、乙双方成立工作小组，共同友好协商重要节点及解决关于工程施工等各项事宜。

二、项目投资

鲟门 250 栋危房修缮项目总投资预算为 280 万元人民币，乙方捐建工程总投资额为 280 万元人民币，超出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具体工程量以实际发生为准，最终帮扶金额需以竣工验收工程量为准。

三、协议工期

1. 开工日期：2024 年 10 月 10 日（具体以实际开工为准）
2. 竣工日期：2024 年 12 月 28 日

四、乙方受甲方委托必须完成以下管理目标：

1. 帮扶项目总金额控制在本项目总投资预算 280 万元人民币内。
2. 质量管理目标：合格。
3. 工期管理目标：本项目竣工及移交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28 日。
4. 安全管理目标：全面履行项目建设管理中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避免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与重大安全生产伤亡事故。乙方对本项目的安全生产负有总责，并承担发生安全事故相应的法律责任。
5. 环保管理目标：达到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SJG-46-2023 要求。

五、承诺

1. 甲方承诺，遵守本协议中的各项约定，为乙方提供项目建设的必要条件，承担合同约定的义务。
2. 乙方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按照本项目工作范围和内容，承担项目建设任务。

六、项目移交及接收

1. 按照本项目建设要求的内容和其他相关的约定，进行竣工验收。

2. 乙方应在本项目通过竣工验收后 7 天内向甲方提交工程接收申请及约定的其他资料。甲方应在收到接收申请和资料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组织接收，并签发本项目接收证明。

七、项目维保

1. 乙方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质量管理法》等法律法规, 在项目工程建设过程中负责质量管理和维保工作。

2. 乙方在签订本协议后, 应根据维保项目出具详细《质量保证书》作为本协议附件, 质量保证书内容经甲方确认后, 乙方应严格按质量保证书内容开展维保工作, 在项目维保期间涉及的维保费用由乙方承担。

八、协议生效

1. 本协议订立时间: 2024 年 10 月 10 日。
2. 订立地点: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3. 生效条件: 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九、其他

1. 本协议未尽事宜, 应当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如未能达成一致, 可提交行业主管部门协调, 协调后如争议仍未能达成一致, 则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为准解决, 双方仍有争议的应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解决。

2.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务局作为行业主管部门与甲方共同做好项目施工监管。

3. 本协议签订后, 甲方需将项目设计方案提交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务局审核, 并将本项目协议、质量保证书及施工资料原件一份报送至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务局备案。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办事处与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鲘门250栋危房修缮项目》协议签署页。

甲方	<p>甲方（盖章）：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p> <p>通讯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24年10月10日</p>
乙方	<p>乙方（盖章）：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项目负责人：  </p> <p>通讯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24年10月10日</p>

授予：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度建筑业企业投身
“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

突出贡献奖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〇二五年一月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百千万工程”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大比武”活动结果的公示

发布日期: 2024-12-30 11:44 来源: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农业农村和海洋渔业局

人工智能朗读:

【字体: 大 中 小】

视力保护色:

根据《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2024年“百千万工程”“大比武”行动实施方案》（深汕百千万工程指挥办发〔2024〕3号）等文件要求，现将区“百千万工程”“大比武”活动结果公示如下：

一、公示内容

区“百千万工程”“大比武”活动结果。

二、公示时间

公示期为10个工作日，自2024年12月31日至2025年1月11日止。

三、公众意见反馈

公众如有异议，可在公示期内通过电子邮件、电话、信函等方式提出反馈意见。

意见接收单位：深汕特别合作区“百千万工程”指挥部

地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管理委员会仁和楼1栋3楼

联系人：刘工

联系电话：0755-22091687

电子邮箱：542009050@qq.com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百千万工程”指挥部办公室

深汕特别合作区农业农村和海洋渔业局（代章）

2024年12月30日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4 年“百千万工程” “大比武”活动结果 (公示稿)

为促进我区美丽圩镇和典型村培育建设工作提质增效,推动全域共建共治共享美丽家园,区“百千万工程”指挥部办公室印发了《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4 年“百千万工程”“大比武”行动实施方案》(深汕百千万工程指挥办发〔2024〕3 号),并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至 20 日开展了“大比武”总体评价工作,经过激烈角逐和严格测评,现将比赛结果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5 年 1 月 11 日。

一、区“百千万工程”“大比武”活动结果

(一) 美丽圩镇方面

鹅埠街道获评优秀等级,鲘门街道和赤石街道获评良好等级。

(二) 典型村方面

大安村、新里村获评优秀等级,红罗村、百安村、朝面山村获评良好等级。

(三) 企业助力镇村建设方面

深圳中铁建湾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中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中冶华南(深圳)建筑科创有限公司、中铁建工集团第五建设有限公司、**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六

工程局有限公司获评优秀等级。↵

↵
本公示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如有异议，可以向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百千万工程”指挥部办公室提交书面质疑，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和有效联系方式。单位提出质疑的需加盖单位公章，个人提出质疑的需签署姓名并注明身份证号。↵

↵
联系地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大同路仁和楼 1 栋 3 层，邮编：518200，电话：0755-22095190。↵

2、中海熙园西侧道路环境提升工程

发包通知书

编号：DY[2024]-163号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东涌镇小额建设工程交易管理办法》（穗南东办发〔2023〕1号）文精神，发包人通过邀请招标确定你单位为中海熙园西侧道路环境提升工程的施工单位。

交易价为¥2475762.29元（大写：贰佰肆拾柒万伍仟柒佰陆拾贰元贰角玖分），最终以财评结果为准，按实结算。

本通知内的项目最终实施与否，由发包人根据现行的法律、法规及政策等相关规定进行确定，上述工作内容最终按实安排。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2024年12月16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2024年12月16日



正本

中海熙园西侧道路环境提升工程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DYSG[2024]-063号

发 包 人: 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人民政府

承 包 人: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本五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人民政府(业主)

承包人(全称):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中海熙园西侧道路环境提升工程

地 点: 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按招标人提供的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招标答疑文件、全套施工图纸、设计说明及补充说明,完成中海熙园西侧道路环境提升工程的全部内容。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综合单价包干、项目措施费包干)。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暂定)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报告为准。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暂定)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5 天。

四、质量目标

工程质量目标: 合格

五、工程造价

合同价为¥: 2475762.29元(大写: 人民币贰佰肆拾柒万伍仟柒佰陆拾贰元贰角玖分),其中:

1、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 ¥: 103801.89元,(大写: 壹拾万叁仟捌佰零壹元捌角玖分)。

2、余泥渣土场外运输与排放费¥: 99962.21元,(大写: 玖万玖仟玖佰陆拾贰元贰角壹分)。

上述合同价已包括了除不可抗拒的重大自然灾害、战争或建设规模、技术标准变更

外的一切风险。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本合同专用条款
- 4、本合同通用条款
- 5、施工图纸
- 6、工程招标文件
- 7、工程施工要求及管理规定
- 8、承包人的答疑和承诺文件
- 9、承包人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10、施工技术指引
- 11、施工监理程序
- 12、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2024年12月27日

合同签订地点：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即日起生效。除专用条款中特殊约定以外，在全部工程完工并竣工验收合格，保修期满、工程和档案资料移交，完成本合同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且无遗留问题并结算完毕及完成财政复核工作后失效。

(此页以下无正文)

湖南第一师范

中文的拼音字母

拼音字母的由来

拼音字母的符号

拼音字母的写法

拼音字母的读音

拼音字母的声调

拼音字母的拼写

拼音字母的音节

拼音字母的声母

拼音字母的韵母

拼音字母的声调

拼音字母的拼写

拼音字母的音节

拼音字母的声母

拼音字母的韵母

拼音字母的声母和韵母

拼音字母的声母

拼音字母的声母和韵母

拼音字母的声母

拼音字母的声母

拼音字母的声母和韵母

拼音字母的声母

拼音字母的声母

拼音字母的声母和韵母

拼音字母的声母和韵母

拼音字母的声母和韵母

拼音字母的声母和韵母

拼音字母的声母和韵母

发包人：(公章)

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人民政府

签约代表人：[Signature]



承包人：(公章)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Signature]

委托代理人：[Signature]



地址：南沙区东涌镇吉祥北路1号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169

号1201

联系电话：020-84909912

法人电话：020-39002686

传真：020-84905295

传真：020-39002686

邮政编码：51145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南沙开

发区支行

帐号：44050153140500000994

邮政编码：511458

3、明珠湾大桥桥下周边景观提升项目施工

中标通知书

穗南港街中(2025)022号(邀)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经计算排序方式选取中标候选人,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明珠湾大桥桥下周边景观提升项目施工(项目编号:JLNSCG-2025-023)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询价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人民币叁佰陆拾壹万零伍佰伍拾元叁角贰分(¥3610550.32元),下浮率为0.06%,最终按结算评审价为准。

招标人: (盖章)

招标代理: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5年3月26日

2025年3月26日



正本

合同编号：穗南港街工建[2025]30号

明珠湾大桥桥下周边景观提升项目

施工合同

发包人：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政府港湾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 包 人：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政府港湾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甲方”）

承 包 人：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明珠湾大桥桥下周边景观提升项目（以下简称“工程”）

地 点：广州市南沙区港湾街道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综合单价包干，项目措施费包干。

承包范围：按甲、乙双方签订的项目工作量确认表要求，按甲方确认的施工图纸、图纸会审记录、有关变更文件、资料、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以及双方签订的有关协议、合同文件所包含的内容完成明珠湾大桥桥下周边景观提升项目施工全部内容，具体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相关资料，以甲方确认为准。

工程概况：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广州市南沙区明珠湾大桥桥下。工程施工范围包括地块整体场地流线与功能重新梳理组织，保留场地现状树木，增加灌木、乔木的其他树种的种植以丰富场地植物配置，并增设休闲活动设施、港湾街道标识、文化趣味宣传栏等。（具体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相关资料为准）。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5年04月01日。

竣工日期：2025年06月29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90日（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时间为准）。

四、质量目标

工程质量目标：合格。

五、工程造价

合同价（含税金）暂定为：¥3610550.32元（大写：人民币叁佰陆拾壹万零伍佰

伍拾元叁角贰分)，下浮率为 0.06 %；最终以结算评审价为准，合同款支付按本合同专用条款执行。

上述合同总价已包含本工程施工现场清场施工费用以及除不可抗力或建设规模、技术标准变更外的一切风险所产生的费用。

六、质量保修期

保修期：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2 个月，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取得竣工验收鉴定书的当天算起。

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乙方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2 天内派人修理。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乙方未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未在指定期限内完成维修工作或者维修质量不达合格标准，甲方可另行委托其他人员修理，维修费用从质量保证金内扣除；质量保证金不足的，乙方应当补足；支付维修费后质量保证金不足合同总价 3%的，乙方应当在 3 日内补足。

七、支付方式

见本合同专用条款。

八、组成合同的文件

- (一) 本合同协议书
- (二) 中标通知书
- (三) 本合同专用条款
- (四) 本合同通用条款
- (五) 施工图纸
- (六) 工程招标文件
- (七) 工程施工要求及管理规定
- (八) 乙方的答疑和承诺文件
- (九) 乙方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十) 施工技术指引
- (十一) 施工监理程序
- (十二) 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双方有关补充合同、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上述文件出现多义性或不一致解释时，应由甲方作出

解释和校正，并以此向乙方发出书面指令；甲方的解释和校正具有最终效力。

九、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十、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十一、通知和送达

(一)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相互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资料，均以落款所列明的地址送达为有效送达地址，乙方如果迁址或者变更联系方式，应当自变更之日起3日内书面通知甲方。

(二) 双方确认的送达地址持续适用于合同履行期间、人民法院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期间。若纠纷进入民事诉讼程序后，双方又向人民法院提交送达地址确认书的，以向人民法院提交确认的送达地址为准，相关法律后果亦以人民法院的规定为准。

(三) 双方或人民法院为合同的履行、变更、解除和争议解决，按上述送达地址向对方邮寄、发送相关文书时，若发生送达不成情形（包括但不限于收件人身份不明、无人签收、地址不详、地址搬迁、长期未自取、电子数据被退回、拒收等），以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按上述邮寄地址直接送达文书时，若发生送达不成情形（包括但不限于无人签收、地址不详、地址搬迁、拒收等），可以采用留置或张贴文书的方式送达，以留置或张贴文书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十二、在乙方守约的前提下，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三、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项目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一方可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至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且竣工验收和保修期满，工程通过最终检验、无遗留问题并结算完毕后终止。

十五、本合同壹式拾份，双方各执正本壹份、副本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正本与副本约定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发包人：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政府港湾街道办事处



(公章)

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地址：南沙区港前大道南 133 号

邮政编码：511458

签订日期：2025 年 3 月 30 日

承包人：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 169 号 1201

联系电话：020-89002686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南沙开发



区支行

账号：44050153140500000994

签订日期：2025 年 3 月 30 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明珠湾大桥桥下周边景观提升项目

业主单位：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政府港澳事务处

设计单位：北京清华同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广东穗芳建设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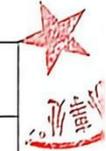
施工单位：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及完成情况（本项由施工单位如实填写）

工程名称	明珠湾大桥桥下周边景观提升项目
合同价	3610550.32 元
变更后总价	3749424.83 元
主要工程量	工程量详见《工程量确认表》
业主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政府港湾街道办事处
代建单位	/
施工单位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清华同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穗芳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监督单位	/
施工图审查单位	/
结构类型	市政配套设施
施工许可证证号	
验收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竣工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整体完工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完工验收
开工日期—竣工日期	2025 年 4 月 1 日 至 2025 年 6 月 29 日
验收日期	2025.11.21

南沙区人



办



122



同衡



1381



二、现场验收人员签名

(明珠湾大桥桥下周边景观提升项目)

工作单位	签名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政府港湾街道办事处	
北京清华同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王洋
广东穗芳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于海安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吕海振
广州市南沙区港湾街道大岭界村村民委员会	李新强
港湾街	杨文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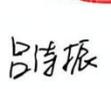
2010
2010
2010



三、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参加本次明珠湾大桥桥下周边景观提升项目施工验收，有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政府港湾街道办事处、设计北京清华同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监理广东穗芳智慧建设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市南沙区港湾街道大岭界村村民委员会、施工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的代表，经过现场对照工程量清单全面验收。施工单位在建设工程过程中已完成建设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有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相关试验报告。经各参建单位检查验收，评定本工程质量合格。

验收日期：2023年 11月 21日				
建设单位 (公章) 法人代表： 	代建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4、2025 年度横沥镇前进村典型村人居环境提升工程（一期）

中选通知书

穗南横发包（2025）7 号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征集单位确定你单位为 2025 年度横沥镇前进村典型村人居环境提升工程（一期） 的中选单位，承包内容为征集文件所规定的征集内容，中选价：¥1620680.78 元（大写：壹佰陆拾贰万零陆佰捌拾元柒角捌分）。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吕诗振

征集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吕诗振

2025 年 12 月 8 日



征集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025 年 12 月 8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人民政府（业主）

承包人（全称）：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2025 年度横沥镇前进村典型村人居环境提升工程（一期）

地点：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按施工图进行承建，范围按发包人提供的征集文件、征集答疑文件、全套施工图设计、设计说明及补充说明，完成本工程的全部内容（具体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相关资料为准）。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九日（暂定）

竣工日期：二〇二六年一月八日（暂定）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

四、质量目标

工程质量目标：合格。

五、工程造价

合同最高限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贰万零陆佰捌拾元柒角捌分（¥1620680.78），其中：

1. 不含税工程造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捌万陆仟捌佰陆拾叁元壹角（¥1486863.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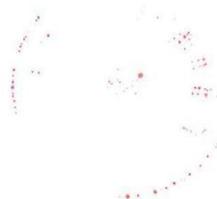
2. 税金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拾叁万叁仟捌佰壹拾柒元陆角捌分（¥133817.68）；

上述合同价已包括了除不可抗拒的重大自然灾害、战争或建设规模、技术

标准变更外的一切风险。最终结算以财政评审为准，合同款支付按本合同专用条款执行。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1. 本合同协议书
2. 中选通知书
3. 本合同专用条款
4. 本合同通用条款
5. 施工图纸
6. 工程公开征集文件
7. 工程施工要求及管理规定
8. 承包人的答疑和承诺文件
9. 承包人应征文件及其附件
10. 施工技术指引
11. 施工监理程序
12. 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各方在解释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争议时，首先应尽量通过友好协商，如未能解决争议，可向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本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各方另行商定，必要时签订补充合同协议。补充合同协议经本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后的文件均为本合同补充文件，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合同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2025年12月8日

合同签订地点：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盖章即日起生效。在全部工程交工验收、完成竣工验收至

保修期满，工程通过了最终检验，无遗留问题并结算完毕后终止。

（此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人民政府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梁卓行

地 址：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兆丰路3号

联系电话：

传 真：

邮政编码：511466

承包人：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

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 系 人：

地 址：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169号1201

联系电话：021-55009103

传 真：

账 号：440501531405

00000994

邮政编码：

开 户 行：中国建设银行

广州南沙开发区支行

本合同于2025年12月8日

签订于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人民政府。

5、2025 年度横沥镇大元村典型村人居环境提升工程

中选通知书

穗南横发包（2025）9 号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征集单位确定你单位为 2025 年度横沥镇大元村典型村人居环境提升工程的中选单位，承包内容为征集文件所规定的征集内容，中选价：¥1594896.88 元（大写：壹佰伍拾玖万肆仟捌佰玖拾陆元捌角捌分）。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吕战威

征集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潘卓斌

2025 年 12 月 8 日

征集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025 年 12 月 8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人民政府(业主)

承包人(全称):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2025年度横沥镇大元村典型村人居环境提升工程

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按施工图进行承建,范围按发包人提供的征集文件、征集答疑文件、全套施工图设计、设计说明及补充说明,完成本工程的全部内容(具体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相关资料为准)。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九日(暂定)

竣工日期: 二〇二六年一月八日(暂定)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30 天。

四、质量目标

工程质量目标:合格。

五、工程造价

合同最高限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玖万肆仟捌佰玖拾陆元捌角捌分(¥1594896.88),其中:

1. 不含税工程造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陆万叁仟贰佰零捌元壹角伍分(¥1463208.15);

2. 税金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壹拾叁万壹仟陆佰捌拾捌元柒角叁分(¥131688.73);

上述合同价已包括了除不可抗拒的重大自然灾害、战争或建设规模、技术

标准变更外的一切风险。最终结算以财政评审为准，合同款支付按本合同专用条款执行。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1. 本合同协议书
2. 中选通知书
3. 本合同专用条款
4. 本合同通用条款
5. 施工图纸
6. 工程公开征集文件
7. 工程施工要求及管理规定
8. 承包人的答疑和承诺文件
9. 承包人应征文件及其附件
10. 施工技术指引
11. 施工监理程序
12. 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各方在解释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争议时，首先应尽量通过友好协商，如未能解决争议，可向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本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各方另行商定，必要时签订补充合同协议。补充合同协议经本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后的文件均为本合同补充文件，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合同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2025 年 12 月 8 日

合同签订地点：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盖章即日起生效。在全部工程交工验收、完成竣工验收至

保修期满，工程通过了最终检验，无遗留问题并结算完毕后终止。

(此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人民政府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梁卓行

地 址：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兆丰路3号

联系电话：

传 真：

邮政编码：511466

承包人：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
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 系 人：

地 址：广州市南沙区海滨
路169号1201

联系电话：021-55009103

传 真：

账 号：440501531405

00000994

邮政编码：

开 户 行：中国建设银行

广州南沙开发区支行

本合同于2025年12月8日

签订于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人民政府。

6、横沥镇典型村建设项目—冯马三村精致水乡文旅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4]第[13224]号

(主)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成)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横沥镇典型村建设项目—冯马三村精致水乡文旅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JG2024-4227】的中标单位, 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 中标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伍拾玖万零肆佰玖拾元肆角捌分(¥1, 559. 049048 万元)。

其中: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中标价(万元): 53. 3214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施工中标价(万元): 1505. 727648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4年10月9日



梁宇斌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4年10月09日



李隆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盖章)

日期: 2024-10-15



正本

横沥镇典型村建设项目—冯马三村
精致水乡文旅工程设计施工
总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2024】-HIL-SG-6

发包人：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主办方）
广州市城规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员方）

2024年10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人民政府（业主）

承包人（全称）：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主办方）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横沥镇典型村建设项目一冯马三村精致水乡文旅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横沥镇典型村建设项目一冯马三村精致水乡文旅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内容及规模：横沥镇典型村建设项目一冯马三村精致水乡文旅工程包括：1. 冯马三村一涌河涌沿线长度约 2KM 进行风貌整治，包括河涌生态整治，重点以水环境、水生植物、生态系统，以及岸线形式方面开展治理，形成自然+人工岸线丰富村域生态环境。2. 建设一涌滨水公园，利用已征拆河涌岸线，长度约 1KM，结合河涌塑造河涌滨水公园，并配套停车场及经营性服务设施。3. 村域公共服务设施及周边环境提升，对冯马舞台广场及周边风貌提升、对村域建筑风貌和公共空间整治提升，新建停车场项目等。4. 基础设施“亮丽”整饰，修复村内基础设施包括木制地面、护栏、景观灯等已破损基础设施，以及翻新大戏台、连心桥、文化公园等场所。（具体项目以控规、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文件、初步设计审查和相关政府部门审查确定的建设项目、建设规模、建设标准等为准）。

二、工程承包范围：

1、工程设计包括且不限于：以招标人提供的设计任务书、可研及初步设计的基础上，完成后续所有专业设计工作，按照限额设计的要求完成本工程所有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编制施工图设计、编制施工图预算、设计变更、竣工图编制、与周边工程及后续项目衔接、未来城市专项设计等。负责施工图设计且成果文件通过招标人、职能部门及审图单位审查等，并配合第三方专项评估论证、设计咨询、现场服务等工作；设计承包范围还应包括：属于本项目工程投资范围内永久管线工程的设计，相关附属工程设计（含外水工程、外电工程等），本工程

竣工验收前为保障项目长期运营使用及施工期间使用的各类临时管线(包括但不限于水、电、通讯等)设计或迁改设计,以及为保障本工程使用而需要的接驳设计。如本项目涉及海绵城市建设要求,需配合建设单位组织开展海绵城市效果评估,并出具《广州市建设工程海绵城市建设效果评估报告》。本工程涉及的基坑支护、临时排水、临时便道、临时便桥等临时工程及其他为完成永久工程需实施的所有措施项目等的相关设计工作。

2、施工承包范围包括且不限于:按照招标文件和合同约定(不包含管线迁改)及招标人批复的初步设计方案、经招标人和审图单位审查合格的施工图进行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施工、包工、包料、包施工措施【含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临水临电、临时便道(含迁改项目的临时便道的修建及恢复)、临时排水、周边建筑物及高速公路安全鉴定、监测和保护、已完成道路、桥梁、隧道的监测、绿化工程、树木迁移、对进出场道路进行日常维护及维修等,负责和当地单位或村民协调,确保施工期间场地周边路通水通等】、包外水、外电、燃气等、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绿色施工措施等、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包括有需要编制并报批的相关树木保护(迁移方案)专章或其他专项评估等)及竣工验收备案通过、包移交、包保修、包结算(包结算文件编制、包竣工图编制)组织实施工作和资料整理移交档案、包工程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完成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评价工作并做好职业卫生档案备查、负责提供管线数据并与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人民政府信息化平台对接等。中标人需完成本项目施工范围内实施过程中所包括或可能发生的场外施工临时便道及便桥的施工、维护及恢复、施工期水利设施保护、临时排水、场外排水降水、项目红线外临时场地及道路使用等。中标人应提供总承包配合范围,提供工作面、提供措施及其他设施等。以上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

3、其他:

派出专人协助发包人完成项目施工前的所有报批报建工作及有关资料的整理,配合征地拆迁工作,并提交报批报建相关成果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许可证、夜间施工许可证、建筑废弃物处置证等,并配合发包人取得相关部门对项目报建文件的批复意见,相关费用已在合同价款中综合考虑,不另行计取支付。凡工程中涉及到规划、消防、环保、卫生防疫、质量安全、节能、交通等有关部门验收及检查的项目,及时做好验收准备工作、参与验收、落实整改工作。竣工验收前,向发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验收通过后,办理竣工备案等。中标人承担相关行政审批所需专项评估报告编制有关费用,包含且不限于委托第三方安全评估报告、树木保护专章、文物保护专章、交通专项研究费、社会稳定

评价报告等满足项目所需的相关专项评估报告，完成竣工备案及合同约定的其它工作等。所委托的专项评估报告编制单位须符合行业主管部门有关要求，并经发包人同意。上述相关费用由中标人（联合体主办方）承担，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

三、合同工期

1、设计工期：

(1) 合同签订后 10 个日历天内提交施工图；

(2) 施工图审查完成后 20 个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预算（含预算）并报审；

2、施工工期：施工工期为 15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对本工程中的关键节点工期进行适当提前调整，承包人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关键节点工期的调整，不得延误，并不得要求另行增加费用，相关赶工措施费用已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

四、工程质量标准

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建设工程设计的相关标准、规范及本工程设计任务书的要求。

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1、本合同价款暂定为：¥ 15590490.48 元（大写：人民币壹仟伍佰伍拾玖万零肆佰玖拾元肆角捌分），其中：

设计费用暂定为：¥533214.00 元（大写：人民币伍拾叁万叁仟贰佰壹拾肆元整），

工程费用暂定为：¥15057276.48 元（大写：人民币壹仟伍佰零伍万柒仟贰佰柒拾陆元肆角捌分），工程费用中的安全生产措施费为：¥ / 元（大写：人民币 / ）。

2、本合同投标下浮率为 0.5%，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不参与投标下浮。

3、本合同价款仅作为签约合同价（即中标价），实际合同价款按合同条款第 14 条约定确定，待财政概预算评审后，以补充协议形式修正合同价款。最终结算价以财政评审审定的金额为准。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的含义与通用、专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履约保证金

承包人（联合体主办方或联合体成员方）应按中标价的 10%向发包人提供履约担保。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的 20 日历天内，承包人（联合体主办方或联合体成员方）应按中标价的 10%向发包人递交履约担保；如果承包人（联合体主办方或联合体成员方）的履约担保是以银行保函的形式提供，则该银行保函应由在中国注册且营业地点在广州行政辖区内的银行开具，是不可撤销银行保函，如发现承包人（联合体主办方）提供虚假银行保函，发包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法律责任。

（2）承包人（联合体主办方或联合体成员方）未按上款的规定递交履约担保，发包人将解除中标通知书，承包人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承包人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担保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承包人有异议的，可以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

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限从合同签订直至项目竣工验收之日止。

八、合同各方在解释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争议，首先应尽量通过友好协商，如未能解决争议，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各方另行商定，必要时签订合同补充协议。补充合同协议经本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后的文件均为本合同补充文件，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设计、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十一、如承包人为联合体，本合同由联合体的主办方及成员方共同签订，同时必须提供合同履行所在地税务部门认可的等值、合法、有效的发票。合同签订后，设计成员方和施工方可根据所承担的工作内容向发包人提交相关支付协议，由发包人据此向设计成员方和施工方分别支付相关费用。本合同各方同意并确认，承包人在承包人联合体内部关系的任何约定，均不具有对抗发包人的效力，而且，在本合同履行中，承包人联合体主办方代表承包人联合体接受指令，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其效力均及于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发包人对承包人联合体主办方的作为或不作为，均及于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各承包人为其承

包人联合体的其它成员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十二、因资金管理的需要，发包人有权根据资金来源不同对合同价款的结算审核、支付流程及支付方式等进行调整，承包人须无条件配合。

十三、合同生效后，承包人应履行合同义务及参建单位职责，并视为接受及认同发包人各项相关建设管理规定，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制度、作业指导书、工作流程等。如承包人未达到发包人相关建设管理要求，发包人有权依据相关管理办法要求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损失。

十四、发包人根据项目服务情况要求约谈承包人法定代表人的，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应无条件配合。

十五、因建设管理需要，发包人有权另行委托建设管理单位（代建）负责本工程的建设管理，承包人应无条件服从并配合其开展工作。发包人委托管理的权限、内容、范围等将另行签订书面合同予以明确。因造价控制需要，除建设管理单位、监理外，发包人有权另行委托造价咨询单位、设计咨询单位负责本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管理及设计技术管理，承包人应无条件服从并配合其开展工作。

十六、鉴于此项目为设计施工总承包，施工进场前，按建设管理单位和发包人批准的方案由监理人组织承包人、建设管理单位、发包人，对项目控制点进行联合复测，承包人需给予配合，复测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十七、双方一致同意：横沥镇典型村建设项目一冯马三村精致水乡文旅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签订时双方进一步协商补充条款，但不得实质性变更原合同内容）。

十八、合同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2024年10月

合同签订地点：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即日起生效。在全部工程完工并竣工验收合格，保修期满、工程和档案资料移交，无遗留问题并结算完毕后失效。

（此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 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人民政府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托:

梁宇彤

地 址:

联系电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日 期: 2024年10月

承包人(联合体主办方): (公章)
中铁十七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 系 人: /

地 址: 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
169号1201

联 系 电 话: 020-39002686

传 真: /

开 户 银 行: /

帐 号: /

邮 政 编 码: 511466

日 期: 2024年10月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 (公章)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 系 人:

地 址: 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
10号

联 系 电 话: 020-83762202

传 真: /

开 户 银 行: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市北京
路支行

帐 号: 3602000909001308342

邮 政 编 码: 510060

日 期: 2024年10月

联合体协议书

牵头方公司名称：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郝斌辉

住所地：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 169 号 1201

成员方公司名称：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邓兴栋

住所地：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 10 号

鉴于上述各方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横沥镇典型村建设项目一冯马三村精致水乡文旅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现就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及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由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作为牵头方公司负责联合体在本项目的投标活动。联合体各方及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其授权代表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活动。

2、牵头方公司代表联合体全体成员负责联合体在项目中的一切投标活动，包括但不限于提交组织编制投标文件、提交投标文件、提交澄清文件以及处理与项目投标相关的一切必要的事宜。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的来往函件将通过牵头方公司收寄。

3、牵头方公司做出的同（项目名称：横沥镇典型村建设项目一冯马三村精致水乡文旅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相关的行为对联合体全体成员均具有法律效力。联合体成员各方对牵头方公司在投标活动中及中标后履约的一切行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方均同意授权联合体牵头方的徐一桥、投标业务员（姓名、职务）作为联合体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的授权代表。

5、联合体成员各方在本项目中的工作职责、权利与义务如下：（需列述）

作为联合体牵头方，负责本项目施工及其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招标文件和合同约定（不包含管线迁改）及招标人批复的初步设计方案、经招标人和审图单位审查合格的施工图进行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施工、包工、包料、包施工措施【含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临水临电、临时便道（含迁改项目的临时便道的修建及恢复）、临时排水、周边建筑物及高速公路安全鉴定、监测和保护、已完成道路、桥梁、隧道的监测、绿化工程、树木迁移、对进出场道路进行日常维护及维修等，负责和当地单位或村民协调，确保施工期间场地周边路通水通等】、包外水、外电、燃气等、包质量、包安



全生产、包绿色施工措施等、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包括有需要编制并报批的相关树木保护（迁移方案）专章或其他专项评估等）及竣工验收备案通过、包移交、包保修、包结算（包结算文件编制、包竣工图编制）组织实施工作和资料整理移交档案、包工程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完成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评价工作并做好职业卫生档案备查、负责提供管线数据并与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人民政府信息化平台对接等。完成本项目施工范围内实施过程中所包括或可能发生的场外施工临时便道及便桥的施工、维护及恢复、施工期水利设施保护、临时排水、场外排水降水、项目红线外临时场地及道路使用等。提供总承包配合范围，提供工作面、提供措施及其他设施等。以上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派出专人协助发包人完成项目施工前的所有报批报建工作及有关资料的整理，配合征地拆迁工作，并提交报批报建相关成果文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许可证、夜间施工许可证、建筑废弃物处置证等，并配合发包人取得相关部门对项目报建文件的批复意见，相关费用已在合同价款中综合考虑，不另行计取支付。凡工程中涉及到规划、消防、环保、卫生防疫、质量安全、节能、交通等有关部门验收及检查的项目，及时做好验收准备工作、参与验收、落实整改工作。竣工验收前，向发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验收通过后，办理竣工备案等。完成竣工备案及合同约定的其它工作等。

作为联合体成员方，负责本项目设计及其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招标人提供的设计任务书、可研及初步设计的基础上，完成后续所有专业设计工作，按照限额设计的要求完成本工程所有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编制施工图设计、编制施工图预算、设计变更、与周边工程及后续项目衔接等。负责施工图设计且成果文件通过招标人、职能部门及审图单位审查等，并配合第三方专项评估论证、设计咨询、现场服务等工作；属于本项目工程投资范围内永久管线工程的设计，相关附属工程设计（含外水工程、外电工程等）、基坑支护（如有），本工程竣工验收前为保障项目长期运营使用，以及为保障本工程使用而需要的接驳设计。如本项目涉及海绵城市建设要求，需配合建设单位组织开展海绵城市效果评估，并出具《广州市建设工程海绵城市建设效果评估报告》。完成合同约定的其他工作等。

6、本协议经所有联合体成员盖章和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后生效。若本联合体未获得本项目中标资格，本协议有效期与本项目要求的投标有效期一致；若本联合体获得本项目中标资格，则本协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招标人与中标人双方履行采购合同结束之日。



7、本协议书一式 3 份，联合体各方和招标人各执 1 份。

牵头方公司名称(盖单位公章):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 年 9 月 2 日



成员方公司名称(盖单位公章):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 年 9 月 2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横沥镇典型村建设项目—冯马三村精致水乡文旅工程
设计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公章): 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人民政府

竣工验收日期: 2025年9月30日

发出日期: 2025年9月3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横沥镇典型村建设项目—冯马三村精致水乡文旅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横沥镇冯马三村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4栋房屋新建、两处新建公园、停车场面层铺装、建筑外墙翻新	工程造价（万元）	1559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	开工日期	2024年10月25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人民政府	总施工单位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骏升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州港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5年9月10日	市政竣·通-10	同意验收
	2025年9月30日	市政竣·通-10	同意验收
	2025年9月30日	市政竣·通-10	同意验收
法律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具备，资料完整有效		
工程竣工报告	具备，资料完整有效		√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具备，资料完整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具备，资料完整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具备，资料完整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具备，已签署		√



四、项目负责人情况

项目负责人情况

姓名	肖高东	性别	男	年龄	50岁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毕业院校	西安科技学院			毕业时间	2001.7.2	所学专业	水文地质与工程地质		
工程建设行业工作年限	25年			投标人企业工作年限	15年	技术特长	公路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执业资格类型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B证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及 注册专业		粤1442011201220032 公路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主要工作经历	沙江西路延伸段（沙井新和路-广深高速西辅道）市政工程、龙新路工程项目（施工）								
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型工程业绩合计 <u>2</u> 项。（数量上限为3项）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项目类别	项目所在地	建设单位	担任职位		
1	沙江西路延伸段（沙井新和路-广深高速西辅道）市政工程	21386.33364	2016.9.25	施工总承包	广东省深圳市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项目经理		
2	龙新路工程项目（施工）	8743.7576	2021.12.22	施工总承包	广东省深圳市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经理		

说明：1. 提供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并提供拟派遣项目负责人履历包含毕业证书、职称证书（如有）、执业资格证书、注册证书等。2. 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投标人自有员工，提供截标日前由投标人为其缴交的载有社保部门公章的近三个月社保缴交证明材料（已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聘用合同），如截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3. 提供近3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在建项目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完工项目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的同类工程经验（须在提供的业绩中承担项目负责人职务，否则不予认可，业绩不超过3项，超过3项的按证明材料顺序选择前3项）。证明材料为中标通知书（如有）、施工合同关键页、发票往来（如有）、收付款证明（银行转账记录）（如有）、竣工验收报告（如有）关键页。施工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项目经理名字、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其它内容可不附。若合同关键页无项目负责人页，可提供建设单位的证明文件。以上原件备查（相关文件原件须在中标结果公示阶段进行现场核验）。



照片



粤高取证字第 1500101100729 号



肖高东 于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交通运
输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道路与桥梁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1103144

学生 肖高东 性别 男，
一九七七年九月二十一日生，于一九九七年
九月至二〇〇一年七月在本校
水文地质与工程地质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 西安科技学院

二〇〇一年七月二日

学校编号: 1070412001050072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

合格证明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人事考试中心印制



一级建造师

本证明表明持有人已参加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相应专业类别考试并取得合格成绩。本证明作为注册时增加执业岗位专业类别的依据。



姓名：肖高东
证件号码：612426197608212216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6年08月
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批准日期：2018年09月16日
管理号：201809034440003773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人事考试中心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08日
- 2026年07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肖高东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6年08月21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1201220032

聘用企业: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公路工程(有效期: 2025-05-26至2028-05-25)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5-05-15至2028-05-14)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肖高东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肖高东
2026.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9年07月25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3)0001800

姓名:肖高东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6年08月21日
企业名称: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3年05月10日
有效期:2025年04月21日至2028年05月0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4月2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肖高东

社保电脑号：604559698

身份证号码：6124261976082122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4253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042534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5	02	60042534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5	03	60042534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5	04	60042534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5	05	60042534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5	06	60042534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5	07	60042534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8	60042534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9	60042534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10	60042534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11	60042534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12	60042534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6	01	60042534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合计			16660.0	7840.0			4980.0	1960.0			490.0				181.0		196.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6d0187c324e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42534 单位名称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1)、沙江西路延伸段（沙井新和路-广深高速西辅道）市政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83201511170010006001

标段名称：沙江西路延伸段（沙井新和路-广深高速西辅道）
市政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云南云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21386.33364万元

中标工期：913

项目经理(总监)：周伟



本工程于 2016-06-14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6-08-29

查验码：1004509092261698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

副本

合同编号: _____

沙江西路延伸段（沙井新和路-广深高速西
辅道）市政工程

施工承包合同

发 包 人: _____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_____

承 包 人: _____ 云南云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_____

工 程 地 点: _____ 深圳市宝安区 _____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承包人(全称): 云南云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沙江西路延伸段(沙井新和路-广深高速西辅道)市政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沙江西路延伸段(沙井新和路-广深高速西辅道)市政工程位于宝安区沙井街道与松岗街道交界处,南起沙井新和路,北接广深高速西辅道,道路全长约1.483公里,其中,起点至茅洲河段0.80公里为改造段,茅洲河至终点段0.683公里为新建段。道路红线宽70米,设计车速50公里/小时,双向六车道,按城市主干路标准建设,项目总概算35029万元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道路工程、交通疏解工程、桥涵工程、绿化工程、路灯工程、监控工程及市政管线工程(给水、雨水、污水、燃气)等(不包括管线迁改),具体以本工程施工图纸载明的工程施工内容为准。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16年10月1日(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进场通知书后7天开始计算工期)

竣工日期: 2019年4月1日(以实际开工日期往后顺延日历天)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913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按照国家相关技术标准验收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 贰亿壹仟叁佰捌拾陆万叁仟叁佰叁拾陆元肆角零分

(小写): 213863336.40元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3434980.15元

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为 23.38%，变更估价将按标底时采用2016年第6期信息价进行编制。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1) 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工程质量保修书》、《廉政合同》、《安全生产合同》、《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合同》、《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表》、《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项目经理委托书》和《履约担保》）；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承诺书；

(4) 专用合同条款及数据表；

(5) 通用合同条款；

(6) 技术标准和要求（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相关的部分）；

(7)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 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期间的往来文件）；

(10) 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

(11) 其他合同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6年9月25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一式十二份。正本两份，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持一份；副本十份，发包人持七份，承包人持三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云南云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路发【2017】38号

关于沙江西路延伸段（沙井新和路-广深高速西辅道） 市政工程项目管理人员变更的函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我司经公开招标的方式于2016年8月29日成为沙江西路延伸段（沙井新和路-广深高速西辅道）市政工程的中标单位，招标文件中项目经理为周伟，安全主任为吴学勇。项目经理周伟因调离我公司，不能再担任沙江西路延伸段（沙井新和路-广深高速西辅道）市政工程项目经理岗位一职。安全主任吴学勇因身体问题，不能再担任沙江西路延伸段（沙井新和路-广深高速西辅道）市政工程安全主任岗位一职。

为确保该工程项目的施工顺利开展，我司经过慎重考虑特申请将项目经理更换为肖高东同志，安全主任更换为景红杰。肖高东同志是我司一名经验丰富的优秀项目经理，除了持有一级建造师证外，同时持有高级工程师证，该同志对于项目的整体控制，特别是对于项目管理有着丰富的经验，因此，我司认为肖高东同志能够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和责任，对本工程实施全过程和全面管理。景红杰同志是我司一名经验丰富的优秀安全主任，有着丰富

的安全管理工作经验，我认为景红杰同志能够胜任本项目安全主任岗位。恳请贵单位给予审核批准为盼！

云南云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9月18日

主题词：项目经理 安全主任 更换

抄送：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云南云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9月18日印发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项目施工管理人员变更申请 报审表

工程名称:沙江西路延伸段(沙井新和路-广深高速西辅道)市政工程

编号:

市政监-4

致: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我单位申请对沙江西路延伸段(沙井新和路-广深高速西辅道)市政工程项目施工管理人员进行变更,现上报,请予以审查。

附件:

- 1、变更申请函
- 2、变更人员信息表
- 3、相关人员资质证书

承包单位:

(章)

单位负责人: *马学军*

日期: *2017.9.19*

总监理工程师审查意见:

同意该项目经理及安全主任变更,以便长驻现场进行项目管理工作

项目监理机构:

(章)

总监理工程师: *张杰*

日期: *2017.9.20*

建设单位审查意见:

同意

建设单位:

(章)

项目负责人: *李勇*

日期: *2017.9.25*

深圳市道路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沙江西路延伸段(沙井新和路-广深
高速西辅道)市政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验收日期：2020年8月28日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五份，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备案机关、质量监督站、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执行基本建设情况、相关评价

工程名称	沙江西路延伸段(沙井新和路-广深高速西辅道)市政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项目负责人	黄黎明	开工许可证号	DX[2016]073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昆明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永红	工程地点	宝安区沙井及松岗
设计单位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梅志军	合同造价	21386.33 万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张杰	开工日期	2016年12月1日
施工单位	云南云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肖高东	完工日期	2020年7月25日
		技术负责人	杨杰	验收日期	2020年8月28日
图纸审查机构	深圳市市政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深圳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		
<p>工程概况：沙江西路延伸段（沙井新和路-广深高速西辅道）市政工程位于深圳市宝安区，地处沙井街道办与松岗街道办的交界处，南起新和大道路口，北接广深高速西侧辅道（松安路），全线因茅洲河的阻隔形成南北两段，分别为起点至茅洲河旧路改建段，茅洲河至终点新建道路段。其中，茅洲河（桩号 K0+680~K1+100）段设计跨河特大桥一座，主桥跨径为 182m 的下承式钢管混凝土刚架系杆拱桥。道路全长 1482.674m，道路红线宽 70m，为城市主干路，主线设计速度 50km/h，路面采用改性沥青砼路面。</p> <p>设计内容包括道路、桥梁、交通、给排水、电力及照明、通信、燃气、岩土、绿化、交通疏解及其它附属工程等。</p>					
工 程 建 设 内 容	道路工程	新建人行道及自行车道，原行车道病害处理并沥青砼罩面，路基填筑、路面基层、新建沥青砼主干道及辅道。道路全长 1.48km。			
	桥梁工程	主桥跨径 182m 下承式钢管混凝土刚架系杆拱桥。南北引桥为预应力钢筋砼连续箱梁，南引桥跨径 4×27m，北引桥跨径（17+3×25+17）m。			
	交通设施工程	新建交通指引、L 型、T 型及 F 型标志牌、各类小型标志，路侧式及路中式护栏、道路标线、自行车道专用标志标线等。			
	岩土工程	开挖换填处理，抛石挤淤处理，水泥搅拌桩处理			
	给水排水工程	新建给水管道、雨污水管道及其检查井、雨水口等附属设施，北岸设置海绵城市设施。			
	挡墙结构工程	新建钢筋砼结构挡墙及其附属设施			
	水工结构工程	拆除原排水渠，新建排水箱涵。			
	交通监控工程	新建交通监控、信号灯、高清摄像系统、完善车牌识别设备等			
	电力及照明工程	新建电力管沟、管道及其附属设施，新建及迁移路灯，新建相应照明及电力系统，新建桥梁景观照明及其电力系统。			
	通信管线工程	新建通信管道及其附属设施			
	燃气管线工程	新建燃气管道及其附属设施			
	绿化景观工程	迁移绿化、绿化填土、种植绿化、新建绿化给水系统			
交通疏解及其它附属工程	交通疏解，绿化边坡、排水沟等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方面的评价：

1、对勘察单位的评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昆明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能较好的履行勘察委托合同中的义务，根据设计要求及工程实际需求，勘察文件基本满足工程建设要求，在施工过程中能较好地跟踪、服务，及时完善勘察，配合工程施工。

2、对设计单位的评价：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能较好的履行设计委托合同中的义务，依据工程立项的要求，设计文件基本体现了工程的建设意图，在施工过程中能较好地跟踪、服务，及时完善设计方案，配合工程施工。

3、对监理单位的评价：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能认真履行监理合约，建立健全各项监理制度，严格监理，坚持旁站，采取有效的措施对工程质量、投资、进度等进行控制，保证了工程建设的顺利实施。

4、对施工单位的评价：云南云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按照施工合同的要求组织施工，施工质量、安全、进度基本满足要求，工程资料基本齐全，完成了合同工程建设任务。

二、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组成各专业验收组。

1、验收组

组长（建设单位）	李保军
副组长	黄黎明 刘中锋 张杰
组员	王东 梅志军 李永红 肖高东 杨杰 赵勇 张磊 张耀东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工程	黄黎明	刘中锋、张杰、王东、梅志军、黄铮、李永红、肖高东、杨杰
桥梁工程	黄黎明	刘中锋、张杰、王东、梅志军、骆鹏、李永红、肖高东、杨杰
交通设施工程	黄黎明	刘中锋、王东、梅志军、黄铮、肖高东、杨杰、赵勇
岩土工程	黄黎明	刘中锋、王东、梅志军、范泰华、李永红、肖高东、杨杰
给水排水工程	黄黎明	刘中锋、王东、梅志军、周秋妍、肖高东、杨杰
挡墙结构工程	黄黎明	刘中锋、王东、梅志军、范志杰、李永红、肖高东、杨杰
水工结构工程	黄黎明	刘中锋、王东、梅志军、黄应江、李永红、肖高东、杨杰
交通监控工程	黄黎明	刘中锋、王东、梅志军、夏静、肖高东、杨杰
电力及照明工程	黄黎明	刘中锋、王东、梅志军、余定洋、肖高东、杨杰
通信管线工程	黄黎明	刘中锋、王东、梅志军、朱琴兵、肖高东、杨杰、赵勇
燃气管线工程	黄黎明	刘中锋、王东、梅志军、陈晓东、肖高东、杨杰
绿化景观工程	黄黎明	刘中锋、王东、梅志军、李文超、肖高东、杨杰
交通疏解及其它附属工程	黄黎明	刘中锋、王东、梅志军、黄铮、肖高东、杨杰

(二) 验收程序实施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是 否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标准情况；是 否
- 3、验收组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验收资料；是 否
- 4、各专业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形成各专业验收意见；是 否
- 5、专业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是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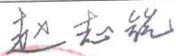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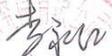
(三)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竣 工 验 收 条 件 及 检 查 情 况	1. 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
	2.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的检查情况：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已全部完成。
	3.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的检查情况：主体工程全部完成，各分部分项验收已全部通过，已具备验收条件。
	4. 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的试验报告，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的检查情况：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的试验报告，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齐全。
	5. 工程竣工验收质量检测工作的检查情况：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6. 道路工程管养建议书和项目执行报告的检查情况：符合要求。
	7. 工程建设过程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已全部整改完成。
	8. 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签署情况：已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
	9. 对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进行量化评价的检查情况：各参建单位合同履行情况和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规范标准符合要求。

(四) 工程质量验收情况汇总

专业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自评	监理单位评估	验收组评定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交通设施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岩土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排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挡墙结构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水工结构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交通监控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电力及照明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通信管线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燃气管线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景观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交通疏解及其它附属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三、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p>竣工验收结论： 沙江西路延伸段(沙井新和路-广深高速西辅道)市政工程各个参建单位均按合同约定内容完成了工程建设任务，达到了合同约定要求。深圳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对本项目各部分项工程进行了质量验收检测，出具了质量检测报告。本项目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工程内容，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有效，安全和使用功能满足要求，观感质量综合评价良好，工程质量评定结论为合格，各参建单位一致同意通过竣工验收。</p>	
<p>建设单位审查情况</p>	<p>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u>2020年8月28日</u>)。</p>
	<p>项目负责人(签字): </p>
	<p>单位负责人(签字):</p>
	<p>建设单位(盖章): </p> <p>年月日 <u>2020.8.28</u></p>
<p>单位负责人(签字): </p>	<p>单位负责人(签字): </p>
<p>勘察负责人(签字): </p>	<p>设计负责人(签字): </p>
<p>勘察单位(盖章): </p> <p>2020年8月28日</p>	<p>设计单位(盖章): </p> <p>2020年8月28日</p>
<p>单位负责人(签字):</p>	<p>单位负责人(签字): </p>
<p>项目经理(签字): </p>	<p>项目总监(签字): </p>
<p>施工单位(盖章): </p> <p>年月日 <u>2020.8.28</u></p>	<p>监理单位(盖章): </p> <p>2020年8月28日</p>

四、竣工验收小组成员签名

工程名称	沙江西路延伸段(沙井新和路-广深高速西辅道)市政工程	竣工验收会议日期	2020年8月28日	
竣工验收小组成员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或职称	签名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李保军	宝安光明部部长	李保军
		周卫文	技术部副部长	周卫文
		黄黎明	项目负责人	黄黎明
		刘中锋	土建工程师	刘中锋
		严若红	合约工程师	严若红
		李永红		李永红
		李青	工程技术部	李青
		蔡志忠	工程技术部	蔡志忠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昆明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李永红	勘察负责人	李永红
		张恒		张恒
设计单位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梅志军	设计负责人	梅志军
		骆鹏		骆鹏
		黄铮		黄铮
		陈晓东		陈晓东
施工单位	云南云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肖高东	项目经理	肖高东
		杨杰		杨杰
		肖永恒		肖永恒
		范大意		范大意
监理单位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张杰	总监	张杰
		王东		王东
		张磊		张磊
		张耀东		张耀东
		王昊		王昊

注：对于重大工程和技术复杂工程，根据需要可邀请有关专家参加验收组

(2)、龙新路工程项目（施工）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920200002003001

标段名称：龙新路工程项目（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8743.757637万元

中标工期：462天

项目经理(总监)：肖高东



本工程于 2021-08-0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于 2021-11-1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11-25

查验码：5262570528634756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正本

工程编号: 44030920200002003001
合同编号: SG2021-036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龙新路工程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包人: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1 年 12 月 22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乙方):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新路工程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龙新路工程项目始于仙人石路, 终至规划新海大道, 全长约 1580 米, 道路红线宽 28 米, 规划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 双向四车道, 设计速度 40 公里/小时。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道路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海绵城市、电气工程、燃气工程等。其中项目总概算为 11283 万元, 建安工程费 9654 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_____%; 集体资本 _____%; 民营资本 _____%; 外商投资 _____%; 混合经济 _____%; 其他 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道路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海绵城市、电气工程、燃气工程、疏解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选定的“■”,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主、副坝加固, 新建隧洞, 改建供水管及溢洪道治理, 完善监测设施等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选定的“■”,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3. 水务工程: (选定的“■”,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河道整治	<input type="checkbox"/> 管线迁移
<input type="checkbox"/> 山塘整治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网优饮改造 (优质饮用水入户、直饮水入户)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 (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 道路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海绵城市、电气工程、燃气工程、疏解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1 月 10 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总监发布的开工通知书上载明的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4 月 17 日; (实际竣工日期以竣工验收报告载明的最晚日期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62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捌仟柒佰肆拾叁万柒仟伍佰柒拾陆元叁角柒分 (¥87437576.37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佰叁拾叁万叁仟捌佰陆拾贰元零肆分 (¥5333862.04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履约担保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本工程履约担保应采用银行保函的形式,金额为:中标价与招标控制价或投标报价上限(无招标控制价招标的)的差额,且不高于中标价的10%。发包人只接受国有商业银行或股份制商业银行的支行以上(包括支行)分支机构出具的不可撤销、见索即付保函。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时间: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0天之内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之前。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12 月 22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其中正本贰份,副本壹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壹正陆副 份,承包人执 壹正肆副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60499764M

地址: _____

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街道新大社区坪山仔村 28 号 101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518121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周瑞丰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肖永恒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凤凰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44250100012200000843

附件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兹授权我单位 肖高东 担任 龙新路工程 项目的(施工)项目负责人,对该工程项目的(施工)工作实施组织管理,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履行职责,并依法对设计使用年限内的工程质量承担相应终身责任。

本授权书自授权之日起生效。

被授权人基本情况			
姓名	肖高东	身份证号	612426197608212216
注册执业资格	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执业证号	粤 1442011201220032
被授权人签字:	<u>肖高东</u>		

授权单位(盖章):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何和平

授权日期: 2021 年 12 月 22 日

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本人受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单位周瑞丰（法定代表人）授权、肖高东担任龙新路工程项目的(施工)项目负责人,对该工程项目的(施工)工作实施组织管理,本人承诺严格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履行职责,并对设计使用年限内的工程质量承担相应终身责任。

本授权书自授权之日起生效。

承诺人签字（盖章）：_____



身份证号：612426197608212216

注册执业资格：一级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

注册执业证号：粤 1442011201220032

签字日期：2021年12月22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龙新路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街道新大东山片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1579.699m	工程造价（万元）	8743.75767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2年02月25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3年02月2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22016-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总施工单位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02月27日	市政竣·通-10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竣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 情况	本工程于2023年2月16日完工，已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文件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满足合同约定、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规范要求，并于2023年2月27日通过竣工验收。		
工程 质量 情况	土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设备安装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工程未达 到使用功 能的部分 (范围)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p>		
参加验收 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2月27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签章)  2023年2月2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2023年2月27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2023年2月2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2023年2月27日

竣 工

发票详情



机器编号: 661027412062

增值税普通发票

发票代码: 044032100104
发票号码: 05145980
开票日期: 2022年10月15日
校验码: 67893580521699135935

购买方	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纳税人识别号: 124403000504530168 地址、电话: 深圳市大鹏新区中山路10号行政服务大厅5楼 开户行及账号: 建设银行深圳大鹏支行 4420159700005889889	密码区	/95/0*66667>335+*856268/80<5+<9<99505*346-//97>7<<57<67+835<+5+85957233///*9466>>>986189<9+994150646-9/16+*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建筑服务*工程进度款	无	项	1	4587155.963302752	4587155.96	9%	412844.04	
价税合计(大写)					壹佰零肆万零柒佰零柒元零角			
价税合计(小写)					¥5000000.00			
销售方	名称: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60499764M 地址、电话: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福福社区芳华三区36栋福华大厦11B 0755-25426686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凤凰支行44250100012200000843	备注	工程名称: 龙新路工程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收款人: 易景平

复核: 陈莹莹

开票人: 易景平

销售单位: (章)

发票详情



机器编号: 661027412062

增值税普通发票

发票代码: 044031900104
发票号码: 74791009
开票日期: 2022年01月17日
校验码: 70046976972725635273

购买方	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纳税人识别号: 124403000504530168 地址、电话: 深圳市大鹏新区中山路10号行政服务大厅5楼 开户行及账号: 建设银行深圳大鹏支行 4420159700005889889	密码区	<0083-9646>45562<4464119*2172+-69696*0-13/20</1>7*6---+23<0*->6/75-5>955<5<356086-//+9308-6/697/0743/24<-76<<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建筑服务*预付款	无	项	1	6422018.348623853	6422018.35	9%	577981.65	
价税合计(大写)					柒佰零肆万零柒佰零柒元零角			
价税合计(小写)					¥7000000.00			
销售方	名称: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60499764M 地址、电话: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街道新大社区坪山仔村28号101 0755-25426686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凤凰支行44250100012200000843	备注	工程名称: 龙新路工程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收款人: 易景平

复核: 陈莹莹

开票人: 易景平

销售单位: (章)

五、拟派项目团队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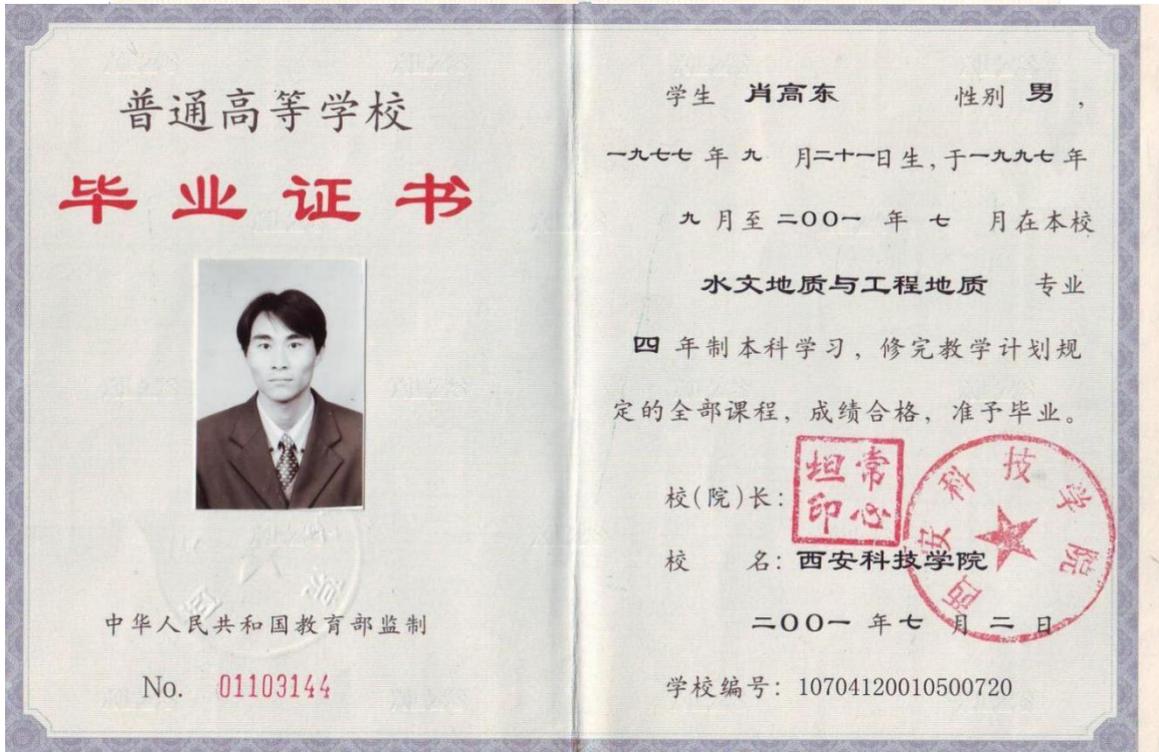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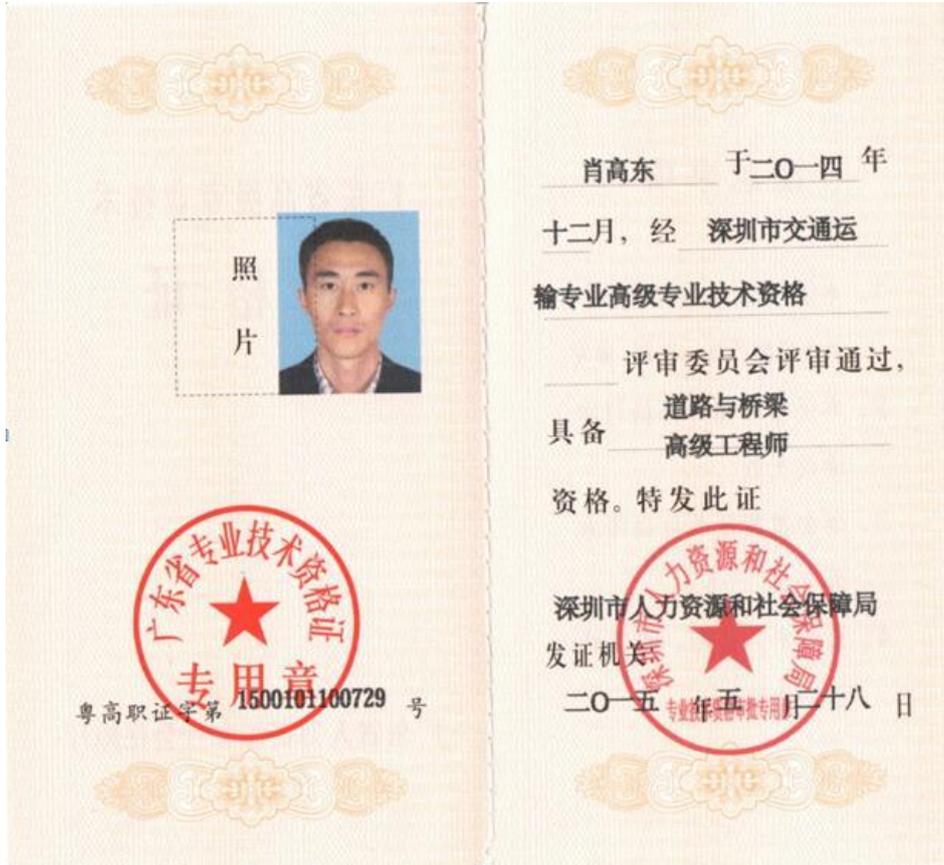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主要施工管理人员				
1	肖高东	项目经理(建造师)	道路与桥梁 高级工程师	2017. 9. 25-2020. 8. 28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2021. 11. 25-2023. 2. 27 龙新路工程项目(施工)。
2	文钰锦	技术负责人	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师	/
3	朱晨	质量负责人	/	/
4	郝亚楠	安全负责人	/	/
5	张光静	安全员	/	/
6	罗辉	劳资专管员	/	/
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外的其他人员				
7	李源	土建工程师	建筑工程 高级工程师	/
8	昌婷婷	市政公用工程师	桥梁与隧道 工程师	/
9	张明阳	道路与桥梁 工程师	道路与桥梁 高级工程师	/
10	叶奇	测量工程师	测量工程 工程师	/

序号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11	李冬旭	电气工程师	电力工程工程师	/
12	吕战威	给排水工程师	给排水高级工程师	/
13	田秋玲	造价工程师	工程造价高级工程师	/
14	高婷	造价员	/	
15	张博文	BIM工程师	/	/
16	李培	质量员	/	/
17	杨诺斌	施工员	/	/
18	张朔	材料员	/	/
19	杨丽丽	资料员	/	/

说明：1. 提供投标人拟派遣至本项目的团队主要人员情况，提供《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表》及其职称证书（如有）、执业资格证书（如有）。2. 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安全员、劳资专管员等。3. 项目团队成员必须为投标人自有员工，提供截标日前由投标人为其缴交的载有社保部门公章的近三个月社保缴交证明材料（已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聘用合同），如截标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以上原件备查（相关文件原件须在中标结果公示阶段进行现场核验）。

1、项目经理（建造师）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

合格证明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人事考试中心印制



一级建造师

本证明表明持有人已参加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相应专业类别考试并取得合格成绩。本证明作为注册时增加执业岗位专业类别的依据。



姓名：肖高东
证件号码：612426197608212216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6年08月
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批准日期：2018年09月16日
管理号：201809034440003773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人事考试中心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08日
- 2026年07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肖高东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6年08月21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1201220032

聘用企业: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公路工程(有效期: 2025-05-26至2028-05-25)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5-05-15至2028-05-14)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肖高东

个人签名:

肖高东

签名日期:

2026.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9年07月25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3)0001800

姓名:肖高东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6年08月21日
企业名称: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3年05月10日
有效期:2025年04月21日至2028年05月0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4月2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肖高东

社保电脑号：604559698

身份证号码：6124261976082122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4253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042534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5	02	60042534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5	03	60042534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5	04	60042534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5	05	60042534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5	06	60042534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5	07	60042534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8	60042534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9	60042534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10	60042534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11	60042534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12	60042534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6	01	60042534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合计			16660.0	7840.0			4980.0	1960.0			490.0				181.0		196.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6d0187c324e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42534 单位名称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1)、沙江西路延伸段（沙井新和路-广深高速西辅道）市政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83201511170010006001

标段名称：沙江西路延伸段（沙井新和路-广深高速西辅道）
市政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云南云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21386.33364万元

中标工期：913

项目经理(总监)：周伟



本工程于 2016-06-14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6-08-29

查验码：1004509092261698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

副本

合同编号: _____

沙江西路延伸段（沙井新和路-广深高速西
辅道）市政工程

施工承包合同

发 包 人: _____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承 包 人: _____
云南云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工 程 地 点: _____
深圳市宝安区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承包人(全称): 云南云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沙江西路延伸段(沙井新和路-广深高速西辅道)市政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沙江西路延伸段(沙井新和路-广深高速西辅道)市政工程位于宝安区沙井街道与松岗街道交界处,南起沙井新和路,北接广深高速西辅道,道路全长约1.483公里,其中,起点至茅洲河段0.80公里为改造段,茅洲河至终点段0.683公里为新建段。道路红线宽70米,设计车速50公里/小时,双向六车道,按城市主干路标准建设,项目总概算35029万元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道路工程、交通疏解工程、桥涵工程、绿化工程、路灯工程、监控工程及市政管线工程(给水、雨水、污水、燃气)等(不包括管线迁改),具体以本工程施工图纸载明的工程施工内容为准。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16年10月1日(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进场通知书后7天开始计算工期)

竣工日期: 2019年4月1日(以实际开工日期往后顺延日历天)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913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按照国家相关技术标准验收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 贰亿壹仟叁佰捌拾陆万叁仟叁佰叁拾陆元肆角零分

(小写): 213863336.40元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3434980.15元

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为 23.38%，变更估价将按标底时采用2016年第6期信息价进行编制。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1) 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工程质量保修书》、《廉政合同》、《安全生产合同》、《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合同》、《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表》、《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项目经理委托书》和《履约担保》）；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承诺书；

(4) 专用合同条款及数据表；

(5) 通用合同条款；

(6) 技术标准和要求（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相关的部分）；

(7)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 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期间的往来文件）；

(10) 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

(11) 其他合同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6年9月25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一式十二份。正本两份，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持一份；副本十份，发包人持七份，承包人持三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云南云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路发【2017】38号

关于沙江西路延伸段（沙井新和路-广深高速西辅道） 市政工程项目管理人员变更的函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我司经公开招标的方式于2016年8月29日成为沙江西路延伸段（沙井新和路-广深高速西辅道）市政工程的中标单位，招标文件中项目经理为周伟，安全主任为吴学勇。项目经理周伟因调离我公司，不能再担任沙江西路延伸段（沙井新和路-广深高速西辅道）市政工程项目经理岗位一职。安全主任吴学勇因身体问题，不能再担任沙江西路延伸段（沙井新和路-广深高速西辅道）市政工程安全主任岗位一职。

为确保该工程项目的施工顺利开展，我司经过慎重考虑特申请将项目经理更换为肖高东同志，安全主任更换为景红杰。肖高东同志是我司一名经验丰富的优秀项目经理，除了持有一级建造师证外，同时持有高级工程师证，该同志对于项目的整体控制，特别是对于项目管理有着丰富的经验，因此，我司认为肖高东同志能够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和责任，对本工程实施全过程和全面管理。景红杰同志是我司一名经验丰富的优秀安全主任，有着丰富

的安全管理工作经验，我认为景红杰同志能够胜任本项目安全主任岗位。恳请贵单位给予审核批准为盼！

云南云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9月18日

主题词：项目经理 安全主任 更换

抄送：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云南云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9月18日印发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项目施工管理人员变更申请 报审表

工程名称:沙江西路延伸段(沙井新和路-广深高速西辅道)市政工程

编号:

市政监-4

致: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我单位申请对沙江西路延伸段(沙井新和路-广深高速西辅道)市政工程项目施工管理人员进行变更,现上
报,请予以审查。

附件:

- 1、变更申请函
- 2、变更人员信息表
- 3、相关人员资质证书

承包单位:

(章)

单位负责人: *马学军*

日期: *2017.9.19*

总监理工程师审查意见:

*同意该项目经理及安全主任变更,以便
常驻现场进行项目管理工作*

项目监理机构:

(章)

总监理工程师: *张杰*

日期: *2017.9.20*

建设单位审查意见:

同意

建设单位:

(章)

项目负责人: *李勇*

日期: *2017.9.25*

深圳市道路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沙江西路延伸段(沙井新和路-广深
高速西辅道)市政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验收日期：2020年8月28日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五份，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备案机关、质量监督站、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执行基本建设情况、相关评价

工程名称	沙江西路延伸段(沙井新和路-广深高速西辅道)市政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项目负责人	黄黎明	开工许可证号	DX[2016]073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昆明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永红	工程地点	宝安区沙井及松岗
设计单位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梅志军	合同造价	21386.33 万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张杰	开工日期	2016年12月1日
施工单位	云南云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肖高东	完工日期	2020年7月25日
		技术负责人	杨杰	验收日期	2020年8月28日
图纸审查机构	深圳市市政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深圳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		
<p>工程概况：沙江西路延伸段（沙井新和路-广深高速西辅道）市政工程位于深圳市宝安区，地处沙井街道办与松岗街道办的交界处，南起新和大道路口，北接广深高速西侧辅道（松安路），全线因茅洲河的阻隔形成南北两段，分别为起点至茅洲河旧路改建段，茅洲河至终点新建道路段。其中，茅洲河（桩号 K0+680~K1+100）段设计跨河特大桥一座，主桥跨径为 182m 的下承式钢管混凝土刚架系杆拱桥。道路全长 1482.674m，道路红线宽 70m，为城市主干路，主线设计速度 50km/h，路面采用改性沥青砼路面。</p> <p>设计内容包括道路、桥梁、交通、给排水、电力及照明、通信、燃气、岩土、绿化、交通疏解及其它附属工程等。</p>					
工 程 建 设 内 容	道路工程	新建人行道及自行车道，原行车道病害处理并沥青砼罩面，路基填筑、路面基层、新建沥青砼主干道及辅道。道路全长 1.48km。			
	桥梁工程	主桥跨径 182m 下承式钢管混凝土刚架系杆拱桥。南北引桥为预应力钢筋砼连续箱梁，南引桥跨径 4×27m，北引桥跨径（17+3×25+17）m。			
	交通设施工程	新建交通指引、L 型、T 型及 F 型标志牌、各类小型标志，路侧式及路中式护栏、道路标线、自行车道专用标志标线等。			
	岩土工程	开挖换填处理，抛石挤淤处理，水泥搅拌桩处理			
	给水排水工程	新建给水管道、雨污水管道及其检查井、雨水口等附属设施，北岸设置海绵城市设施。			
	挡墙结构工程	新建钢筋砼结构挡墙及其附属设施			
	水工结构工程	拆除原排水渠，新建排水箱涵。			
	交通监控工程	新建交通监控、信号灯、高清摄像系统、完善车牌识别设备等			
	电力及照明工程	新建电力管沟、管道及其附属设施，新建及迁移路灯，新建相应照明及电力系统，新建桥梁景观照明及其电力系统。			
	通信管线工程	新建通信管道及其附属设施			
	燃气管线工程	新建燃气管道及其附属设施			
	绿化景观工程	迁移绿化、绿化填土、种植绿化、新建绿化给水系统			
交通疏解及其它附属工程	交通疏解，绿化边坡、排水沟等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方面的评价：

1、对勘察单位的评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昆明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能较好的履行勘察委托合同中的义务，根据设计要求及工程实际需求，勘察文件基本满足工程建设要求，在施工过程中能较好地跟踪、服务，及时完善勘察，配合工程施工。

2、对设计单位的评价：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能较好的履行设计委托合同中的义务，依据工程立项的要求，设计文件基本体现了工程的建设意图，在施工过程中能较好地跟踪、服务，及时完善设计方案，配合工程施工。

3、对监理单位的评价：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能认真履行监理合约，建立健全各项监理制度，严格监理，坚持旁站，采取有效的措施对工程质量、投资、进度等进行控制，保证了工程建设的顺利实施。

4、对施工单位的评价：云南云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按照施工合同的要求组织施工，施工质量、安全、进度基本满足要求，工程资料基本齐全，完成了合同工程建设任务。

二、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组成各专业验收组。

1、验收组

组长（建设单位）	李保军
副组长	黄黎明 刘中锋 张杰
组员	王东 梅志军 李永红 肖高东 杨杰 赵勇 张磊 张耀东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工程	黄黎明	刘中锋、张杰、王东、梅志军、黄铮、李永红、肖高东、杨杰
桥梁工程	黄黎明	刘中锋、张杰、王东、梅志军、骆鹏、李永红、肖高东、杨杰
交通设施工程	黄黎明	刘中锋、王东、梅志军、黄铮、肖高东、杨杰、赵勇
岩土工程	黄黎明	刘中锋、王东、梅志军、范泰华、李永红、肖高东、杨杰
给水排水工程	黄黎明	刘中锋、王东、梅志军、周秋妍、肖高东、杨杰
挡墙结构工程	黄黎明	刘中锋、王东、梅志军、范志杰、李永红、肖高东、杨杰
水工结构工程	黄黎明	刘中锋、王东、梅志军、黄应江、李永红、肖高东、杨杰
交通监控工程	黄黎明	刘中锋、王东、梅志军、夏静、肖高东、杨杰
电力及照明工程	黄黎明	刘中锋、王东、梅志军、余定洋、肖高东、杨杰
通信管线工程	黄黎明	刘中锋、王东、梅志军、朱琴兵、肖高东、杨杰、赵勇
燃气管线工程	黄黎明	刘中锋、王东、梅志军、陈晓东、肖高东、杨杰
绿化景观工程	黄黎明	刘中锋、王东、梅志军、李文超、肖高东、杨杰
交通疏解及其它附属工程	黄黎明	刘中锋、王东、梅志军、黄铮、肖高东、杨杰

(二) 验收程序实施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是 否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标准情况；是 否
- 3、验收组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验收资料；是 否
- 4、各专业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形成各专业验收意见；是 否
- 5、专业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是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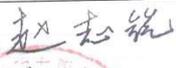
(三)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竣 工 验 收 条 件 及 检 查 情 况	1. 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
	2.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的检查情况：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已全部完成。
	3.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的检查情况：主体工程全部完成，各分部分项验收已全部通过，已具备验收条件。
	4. 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的试验报告，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的检查情况：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的试验报告，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齐全。
	5. 工程竣工验收质量检测工作的检查情况：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6. 道路工程管养建议书和项目执行报告的检查情况：符合要求。
	7. 工程建设过程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已全部整改完成。
	8. 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签署情况：已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
	9. 对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进行量化评价的检查情况：各参建单位合同履行情况和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规范标准符合要求。

(四) 工程质量验收情况汇总

专业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自评	监理单位评估	验收组评定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交通设施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岩土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水排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挡墙结构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水工结构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交通监控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电力及照明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通信管线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燃气管线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景观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交通疏解及其它附属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三、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p>竣工验收结论： 沙江西路延伸段(沙井新和路-广深高速西辅道)市政工程各个参建单位均按合同约定内容完成了工程建设任务，达到了合同约定要求。深圳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对本项目各部分项工程进行了质量验收检测，出具了质量检测报告。本项目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工程内容，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有效，安全和使用功能满足要求，观感质量综合评价良好，工程质量评定结论为合格，各参建单位一致同意通过竣工验收。</p>	
<p>建设单位审查情况</p>	<p>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u>2020年8月28日</u>)。</p>
	<p>项目负责人(签字): </p>
	<p>单位负责人(签字):</p>
	<p>建设单位(盖章): </p> <p>年月日 <u>2020.8.28</u></p>
<p>单位负责人(签字): </p>	<p>单位负责人(签字): </p>
<p>勘察负责人(签字): </p>	<p>设计负责人(签字): </p>
<p>勘察单位(盖章): </p> <p>2020年8月28日</p>	<p>设计单位(盖章): </p> <p>2020年8月28日</p>
<p>单位负责人(签字):</p>	<p>单位负责人(签字): </p>
<p>项目经理(签字): </p>	<p>项目总监(签字): </p>
<p>施工单位(盖章): </p> <p>年月日 <u>2020.8.28</u></p>	<p>监理单位(盖章): </p> <p>2020年8月28日</p>

四、竣工验收小组成员签名

工程名称	沙江西路延伸段(沙井新和路-广深高速西辅道)市政工程	竣工验收会议日期	2020年8月28日	
竣工验收小组成员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或职称	签名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李保军	宝安光明部部长	李保军
		周卫文	技术部副部长	周卫文
		黄黎明	项目负责人	黄黎明
		刘中锋	土建工程师	刘中锋
		严若红	合约工程师	严若红
		李永红		李永红
		李青	工程技术部	李青
		李永红	工程技术部	李永红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昆明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李永红	勘察负责人	李永红
		张恒		张恒
设计单位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梅志军	设计负责人	梅志军
		骆鹏		骆鹏
		黄铮		黄铮
		陈晓东		陈晓东
施工单位	云南云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肖高东	项目经理	肖高东
		杨杰		杨杰
		肖永恒		肖永恒
		范大意		范大意
监理单位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张杰	总监	张杰
		王东		王东
		张磊		张磊
		张耀东		张耀东
		王昊		王昊

注：对于重大工程和技术复杂工程，根据需要可邀请有关专家参加验收组

(2)、龙新路工程项目（施工）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920200002003001

标段名称：龙新路工程项目（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8743.757637万元

中标工期：462天

项目经理(总监)：肖高东



本工程于 2021-08-0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于 2021-11-1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日期：2021-11-25

查验码：5262570528634756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正本

工程编号：44030920200002003001
合同编号：SG2021-036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龙新路工程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 年 12月 22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乙方):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新路工程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龙新路工程项目始于仙人石路, 终至规划新海大道, 全长约 1580 米, 道路红线宽 28 米, 规划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 双向四车道, 设计速度 40 公里/小时。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道路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海绵城市、电气工程、燃气工程等。其中项目总概算为 11283 万元, 建安工程费 9654 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道路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海绵城市、电气工程、燃气工程、疏解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选定的“■”,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主、副坝加固, 新建隧洞, 改建供水管及溢洪道治理, 完善监测设施等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选定的“■”,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3. 水务工程: (选定的“■”,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河道整治	<input type="checkbox"/> 管线迁移
<input type="checkbox"/> 山塘整治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网优饮改造 (优质饮用水入户、直饮水入户)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 (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 道路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海绵城市、电气工程、燃气工程、疏解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年1月10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总监发布的开工通知书上载明的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3年4月17日; (实际竣工日期以竣工验收报告载明的最晚日期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62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捌仟柒佰肆拾叁万柒仟伍佰柒拾陆元叁角柒分(¥87437576.37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佰叁拾叁万叁仟捌佰陆拾贰元零肆分(¥5333862.04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履约担保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本工程履约担保应采用银行保函的形式,金额为:中标价与招标控制价或投标报价上限(无招标控制价招标的)的差额,且不高于中标价的10%。发包人只接受国有商业银行或股份制商业银行的支行以上(包括支行)分支机构出具的不可撤销、见索即付保函。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时间: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0天之内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之前。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12 月 22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其中正本贰份,副本壹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壹正陆副 份,承包人执 壹正肆副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60499764M

地址: _____

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街道新大社区坪山仔村 28 号 101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518121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周瑞丰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肖永恒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凤凰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44250100012200000843

附件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兹授权我单位 肖高东 担任 龙新路工程 项目的(施工)项目负责人,对该工程项目的(施工)工作实施组织管理,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履行职责,并依法对设计使用年限内的工程质量承担相应终身责任。

本授权书自授权之日起生效。

被授权人基本情况			
姓名	肖高东	身份证号	612426197608212216
注册执业资格	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执业证号	粤 1442011201220032
被授权人签字:	<u>肖高东</u>		

授权单位(盖章):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何和平

授权日期: 2021 年 12 月 22 日

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本人受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单位周瑞丰（法定代表人）授权、肖高东担任龙新路工程项目的(施工)项目负责人,对该工程项目的(施工)工作实施组织管理,本人承诺严格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履行职责,并对设计使用年限内的工程质量承担相应终身责任。

本授权书自授权之日起生效。

承诺人签字（盖章）：_____



身份证号：612426197608212216

注册执业资格：一级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

注册执业证号：粤 1442011201220032

签字日期：2021年12月22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龙新路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街道新大东山片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1579.699m	工程造价（万元）	8743.75767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2年02月25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3年02月2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22016-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总施工单位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02月27日	市政竣·通-10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竣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 情况	本工程于2023年2月16日完工，已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文件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满足合同约定、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规范要求，并于2023年2月27日通过竣工验收。		
工程 质量 情况	土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设备安装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工程未达 到使用功 能的部分 (范围)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p>		
参加验收 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2月27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签章)  注册号: 44019786 有效期至: 2025.03.12 2023年2月27日	 (公章) 肖高东 粤1442011201220032(09) 公路市政 07.10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2023年2月27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4403030978 2023年2月2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440304 2023年2月27日

竣 工

发票详情



机器编号: 661027412062

增值税普通发票

发票代码: 044032100104
发票号码: 05145980
开票日期: 2022年10月15日
校验码: 67893580521699135935

购买方	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纳税人识别号: 124403000504530168 地址、电话: 深圳市大鹏新区中山路10号行政服务大厅5楼 开户行及账号: 建设银行深圳大鹏支行 4420159700005889889	密码区	/95/0*66667>335+*856268/80<5+<9<99505*346-//97>7<<57<67+835<+5+85957233///*9466>>>986189<9+994150646-9/16+*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建筑服务*工程进度款	无	项	1	4587155.963302752	4587155.96	9%	412844.04	
价税合计(大写)					¥5000000.00			
价税合计(小写)					¥5000000.00			
销售方	名称: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60499764M 地址、电话: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福福社区芳华三区36栋福华大厦11B 0755-25426686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凤凰支行44250100012200000843	备注	工程名称: 龙新路工程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收款人: 易景平

复核: 陈莹莹

开票人: 易景平

销售单位: (章)

发票详情



机器编号: 661027412062

增值税普通发票

发票代码: 044031900104
发票号码: 74791009
开票日期: 2022年01月17日
校验码: 70046976972725635273

购买方	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纳税人识别号: 124403000504530168 地址、电话: 深圳市大鹏新区中山路10号行政服务大厅5楼 开户行及账号: 建设银行深圳大鹏支行 4420159700005889889	密码区	<0083-9646>45562<4464119*2172+-69696*0-13/20</1>7*6---+23<0*->6/75-5>955<5<356086-//+9308-6/697/0743/24<-76<<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建筑服务*预付款	无	项	1	6422018.348623853	6422018.35	9%	577981.65	
价税合计(大写)					¥7000000.00			
价税合计(小写)					¥7000000.00			
销售方	名称: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60499764M 地址、电话: 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街道新大社区坪山仔村28号101 0755-25426686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凤凰支行44250100012200000843	备注	工程名称: 龙新路工程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收款人: 易景平

复核: 陈莹莹

开票人: 易景平

销售单位: (章)

2、技术负责人

姓名 文鈺錦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10 月 7 日

住址 湖南省宁乡县流沙河镇石奇村河坑组



公民身份号码 4301241989100729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宁乡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4.22-2036.04.22

2709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文鈺錦 性别男，一九八九年 十 月七 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一〇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城建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袁鋼强

证书编号： 130441201006000545 二〇一〇年 六 月 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名 文鈺錦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124198910072912
级别 中级
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发证时间 2021年12月25日
证书编号 B08213080900000006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核验途径：

- 1、登录“湖南建设人力资源网”官网查询，网址：
<http://113.247.238.148:8083/webapp/zjt/cert/tjcert.jsp>;
- 2、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扫码验证。



202602107394916982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文钺锦		证件号码	430124198910072912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212	-	202601	广州市: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38	38	38
截止		2026-02-10 11:02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38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38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38个月, 缓缴0个 月

网办业务专用章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2-10 11:02

3、质量负责人



证书编码: 104251090000100046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朱晨

身份证号: 431121200308180058

岗位名称: 市政工程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5年11月10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202602107434898094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朱晨		证件号码	431121200308180058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9	-	202601	广州市: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7	17	17
截止		2026-02-10 11:03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17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17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17个月, 缓缴0个 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2-10 11:03

4、安全负责人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评审委员会评审取得了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e median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appraisalment.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China Railway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持证人签名: _____

姓名 郝亚楠

系列 工程

性别 男

专业 安全工程

出生年月 1994年10月

评审通过时间 2024年8月

任职资格 工程师

签发日期 2024年9月

工作单位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编号: 4402000924053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9）0041900

姓名：郝亚楠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4年10月28日

企业名称：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12月10日

有效期：2023年06月19日 至 2026年06月2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6月19日





202602107466088852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郝亚楠		证件号码	372930199410283693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1706	-	201907	广州市: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6	26	26	
201912	-	202601	广州市: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74	74	74	
截止		2026-02-10 11:04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100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100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100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2-10 11:04

5、安全员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4)0018120

姓名:张光静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9年04月23日

企业名称: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03月22日

有效期:2024年03月22日至2027年03月2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3月22日





202602107497945329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张光静		证件号码	610115199904232774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008	-	202601	广州市: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66	66	66
截止	2026-02-10 11:05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66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66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66个月, 缓缴0个 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2-10 11:05

6、劳资专管员



证书编码: 104251130000100079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罗辉

身份证号: 430725199510251579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5年11月10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罗辉		证件号码	430725199510251579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1709	-	202601	广州市: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01	101	101
截止		2026-02-10 11:06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02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01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01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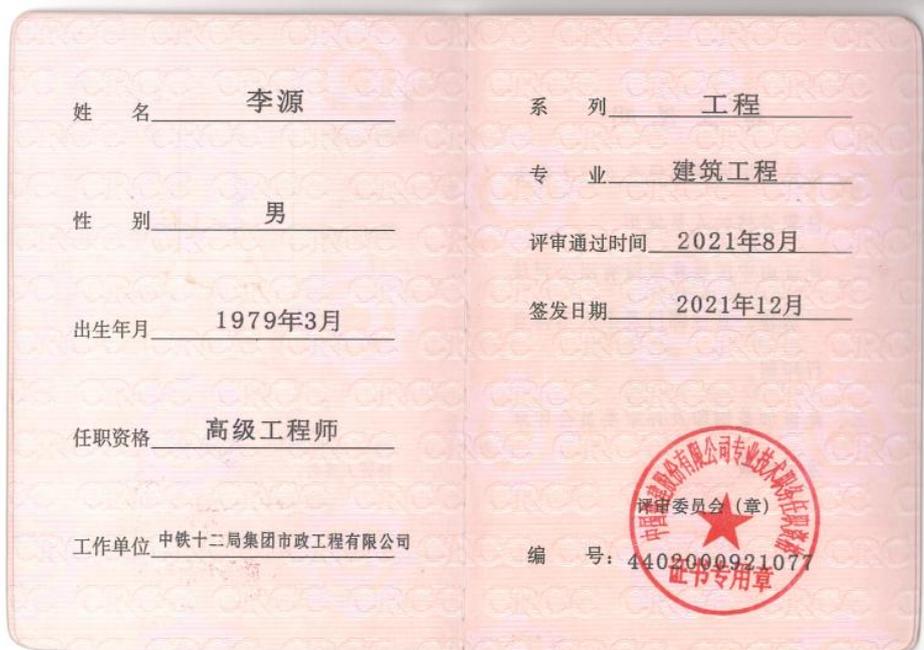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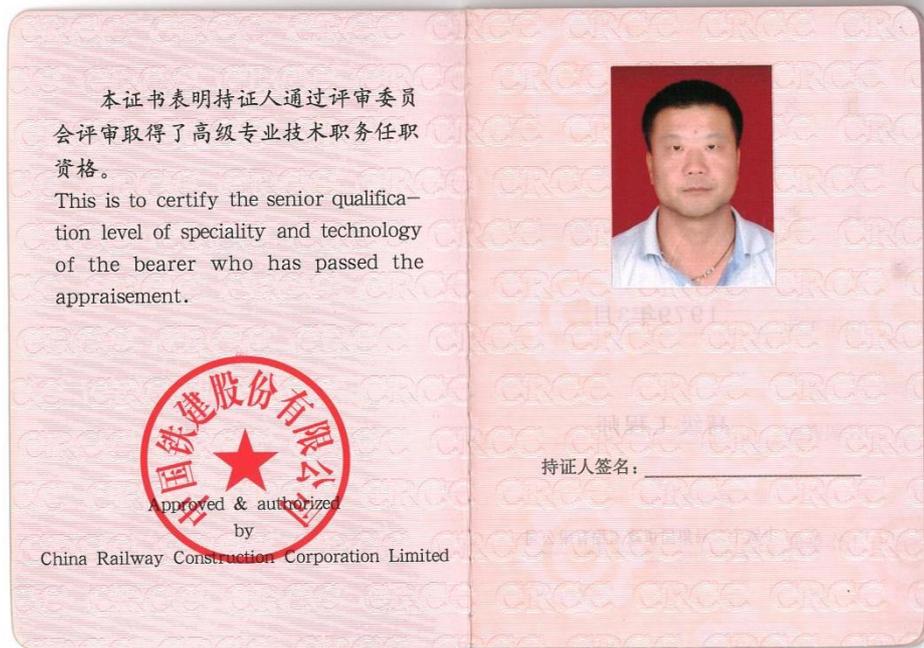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2-10 11:06

7、土建工程师





202602107096136676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李源		证件号码	140104197903151314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1612	-	202405	广州市: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90	90	90	
202502	-	202601	广州市: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2		12	
截止		2026-02-10 10:54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103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102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102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2-10 10:54

8、市政公用工程师



18156

18156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评审委员会评审取得了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e median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appraisal.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China Railway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持证人签名: _____

姓名 昌婷婷

系列 工程

性别 女

专业 桥梁与隧道

出生年月 1989年11月

评审通过时间 2024年8月

任职资格 工程师

签发日期 2024年9月

工作单位 中铁十三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评审委员会 (章)

编号: 4402000924055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昌婷婷		证件号码	342601198911284645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207	-	202601	广州市: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43	43	43
截止			2026-02-11 10:29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43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43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43个月, 缓缴0个 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2-11 10:29

9、道路与桥梁工程师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评审委员会评审取得了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e senior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appraisalment.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China Railway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持证人签名: _____

姓名 张明阳

系列 工程

性别 男

专业 道路与桥梁

出生年月 1988年11月

评审通过时间 2021年8月

签发日期 2021年12月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编号: 4402000921101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张明阳	证件号码	41132619881103281X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201	-	202601	广州市: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截止	2026-02-11 10:33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49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49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49个月, 缓缴0个 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2-11 10:33

10、测量工程师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评审委员会评审取得了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e median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appraisalment.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China Railway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持证人签名: _____

姓名 叶奇

系列 工程

性别 男

专业 测量工程

出生年月 1979年07月

评审通过时间 2016年08月

签发日期 2016年09月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工作单位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编号: 4402000916042





202602119918590462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叶奇		证件号码	342401197907121872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1706	-	202601	广州市: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04	104	104
截止		2026-02-11 10:34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104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104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104个月, 缓缴0个 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2-11 10:34

11、电气工程师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评审委员会评审取得了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e median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appraisalment.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China Railway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持证人签名: _____

姓名 李冬旭

系列 工程

性别 男

专业 电力工程

出生年月 1996年02月

评审通过时间 2023年08月

任职资格 工程师

签发日期 2023年09月

工作单位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编号: 4402000923073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李冬旭	证件号码	21122319960228161X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1808	-	202007	广州市: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4	24	24
202204	-	202601	广州市: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46	46	46
截止		2026-02-10 10:46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70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2-10 10:46

12、给排水工程师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评审委员会评审取得了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e senior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appraisal.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China Railway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持证人签名: _____

姓名 吕战威

系列 工程

性别 男

专业 给排水

出生年月 1988年11月

评审通过时间 2021年8月

签发日期 2021年12月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编号: 4402000021105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吕战威	证件号码	412724198811111518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1905 - 202601	广州市：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81	81	81	
截止	2026-02-11 10:35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81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81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81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2-11 10:35

13、造价工程师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评审委员会评审取得了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e senior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appraisal.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China Railway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持证人签名: _____

姓名 田秋玲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71.07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中铁十二局有限公司

系列 工程

专业 工程造价

评审通过时间 2015.08

签发日期 2016.01

评审委员会(章)

编号: 4402000915003



姓名: 田秋玲
 身份证号码: 140104197107102220
 性别: 女
 专业: 土木工程
 聘用单位: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204400000968

颁发机关盖章:



初始注册日期: 2020 年 07 月 28 日

发证日期: 2020 年 07 月 28 日

延续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第二次延续注册:

同意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2028年07月27日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第四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变更注册登记栏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田秋玲		证件号码	140104197107102220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1612	-	202601	广州市: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10	110	110
截止			2026-02-10 10:49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110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110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110个月, 缓缴0个 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2-10 10:49

14、造价员



241



姓名：高婷
身份证号码：429006199309215786
性别：女
专业：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244400030629

初始注册日期：2024年05月09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2024年5月9日



202602107564974436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高婷		证件号码	429006199309215786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1612	-	202601	广州市: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10	110	110
截止		2026-02-10 11:07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10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10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10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2-10 11:07

15、BIM 工程师



BIM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二级证书



张博文 参加 2020 年 11 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高级建模师（建筑设计专业）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 610502199406285232

证书编号: 2101001023001062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II

ID Number: 610502199406285232

Certificate Number: 2101001023001062

中国图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证书唯一序列号:



12021002



202602107713879984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张博文		证件号码	610502199406285232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1709	-	201805	广州市: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9	9	9	
201812	-	202601	广州市: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86	86	86	
截止		2026-02-10 11:11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95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95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95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2-10 11:11

16、质量员



证书编码: 104251090000100046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李培

身份证号: 430922199002141316

岗位名称: 市政工程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5年11月10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李培		证件号码	430922199002141316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306	-	202601	广州市: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32	32	32
截止		2026-02-10 11:15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32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32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32个月, 缓缴0个 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2-10 11:15

17、施工员



证书编码: 104251010000100097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杨诺斌

身份证号: 431202200109110010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5年11月10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202602107890352059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杨诺斌		证件号码	431202200109110010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3	-	202601	广州市: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3	23	23
截止		2026-02-10 11:16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23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23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23个月, 缓缴0个 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2-10 11:16

18、材料员



证书编码: 104251110000100069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张朔

身份证号: 32032220000905081X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5年11月10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202602107917343643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张朔		证件号码	32032220000905081X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209	-	202601	广州市: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41	41	41
截止		2026-02-10 11:16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41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41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41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2-10 11:16

19、资料员



证书编码: 104241140000100049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杨丽丽

身份证号: 610321199508081124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4年09月18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202602107971120650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杨丽丽		证件号码	610321199508081124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1910	-	202601	广州市: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76	76	76
截止		2026-02-10 11:18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76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76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76个月, 缓缴0个 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2-10 11:18

六、履约评价情况

投标人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履约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1	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产业园一期（A-05地块）景观廊桥及高低压配电工程	优秀	2023.5.6
2	紫金县紫城工业园二期中部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EPC 总承包	良好	2024.7.30
3	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一期基础设施(含安置区)配套一部分市政道路及地块土石方建设项目	良好	2024.8.15
4	大鹏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第二批)-大鹏山庄(施工)	良好	2023.7.31
5	龙新路工程项目(施工)	优秀	2023.2.27

说明：提供近3年（截标之日起倒推，以评价时间为准），投标人在工程项目中取得建设单位或招标人出具的履约评价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不超过5项，超过5项的选择列表前5项。以上原件备查（相关文件原件须在中标结果公示阶段进行现场核验）。

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深汕投控〔2023〕114号

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2023年第一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的通报

各部门、子公司，各承包人：

为进一步规范集团公司合同主体的履约行为，根据《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同管理办法》《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同履约评价管理办法》《关于开展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合同履约评价工作的通知》，现已完成2023年第一季度合同履约评价工作，现就2023年第一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通报如下：

一、结果公示

各部门、子公司均已按要求完成合同履约评价工作。现根据《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合同履约评价情况表》（详见附件1）对2023年第一季度合同履约评价结果进行公示。

代建项目履约评价结果不进行通报，后续工作由代建管理单位根据甲方要求、代建合同及相关制度自行完善。

二、予以通报表扬的单位

下述单位履约评价等级为优秀，现予以通报表扬（排名不分

先后)：

(一) 广东国晖律师事务所

[合同名称：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2023 年度法律顾问服务合同书]；

(二)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名称：深汕锐博特创新产业园（监测）合同]；

(三)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名称：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产业园一期（A-05 地块）景观廊桥及高低压配电工程合同]；

(四) 深圳中铁建湾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名称：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产业园一期（A-08 地块及配套市政道路）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

(五) 友谊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名称：鹅埠南门河以北控规 06-30、06-31 地块居住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合同]；

(六)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合同名称：2022 年深汕投控集团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顾问咨询服务合同]；

(七) 深圳玖众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合同名称：深汕西文体中心、临邦里项目招商广告投放合同]。

三、工作要求

据履约评价结果，部分单位基本按合同约定完成工作，但服务质量较差，根据《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同履约评价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我公司将对履约评价为“基本合格”的承包商采取下列处理措施：

季度履约评价为“基本合格”的，将列入重点监管名录，加大监管力度和检查频率（财务管理部、风控审计部、综合管理部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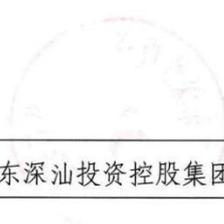
请各部门、子公司及时向相关单位传达履约评价结果，并遵照执行奖惩措施。各合同履约单位应积极向评价优秀的单位学习，同时希望评价优秀的单位再接再厉，继续提高履约能力，争取再创佳绩。

特此通报。

- 附件：1. 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
合同履约评价情况表
2. 合同履约评价记录（工程类）
3. 合同履约评价记录（非工程类）

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6 日





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5月6日印发

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自建项目2023年第一季度合同履约评价情况表

一、建设工程类合同								
序号	被评价单位	合同类型	合同编号	合同名称	合同执行时间	项目(合同)负责人	评分	评价等级
1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	SSKF-HT-2021-009	深汕锐博特创新产业园(监测)合同	2021/3/23-至今	柳宏冰	92	优秀
2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ZZC-HT-2022-206	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产业园一期(A-05地块)景观廊桥及高低压配电工程合同	2022/12/28-至今	王盘洋	91	优秀
3	深圳中铁建湾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	ZZC-HT-2022-070	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产业园一期(A-08地块及配套市政道路)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	2021/10/13-至今	王盘洋	90.85	优秀
4	友谊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ZZC-HT-2022-094	鹅埠南门外以北控规06-30、06-31地块居住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合同	2022/11/10-至今	徐彦超	90	优秀
5	深圳市成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SSTK-HT-2021-177	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产业园(二期)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2021/11/8-至今	徐彦超	89	良好
6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	SSTK-HT-2021-117	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产业园一期监理服务合同	2021/7/6-至今	王盘洋	88	良好
7	深圳永恒光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SSKF-HT-2022-032	深汕锐博特创新产业园项目泛光照明设计及顾问服务合同	2021/7/4-至今	龙成浪	88	良好
8	深圳中铁建湾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	SSTK-HT-2021-194	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产业园一期(A-04、A-06地块及配套市政道路)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	2021/12/6-至今	王盘洋	87.84	良好
9	深圳裕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ZZC-HT-2022-109	翰林学府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2022/11/22-至今	张朝辉	85.68	良好
10	中移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	SSTK-HT-2022-168	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产业园一期弱电智能化(A-04、A-06地块)工程合同	2022/8/15-至今	王盘洋	85	良好
11	中建四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	SSTK-HT-2021-140	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产业园(一期)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施工合同	2021/9/10-至今	王盘洋	85	良好
12	深圳市同致行物业顾问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SSTK-HT-2022-068	深汕智造城公司(暂定名)及南外东南商住项目可行性研究服务合同	2022/4/23-至今	林至贤	85	良好
13	深圳市同致行物业顾问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SSTK-HT-2022-086	深汕枢纽TOD综合开发工程的商业项目可行性研究服务合同	2022/3/29-至今	林至贤	85	良好
14	深圳德永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ZZC-HT-2022-194	比亚迪二期周边工业留用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咨询服务合同	2022/12/22-至今	易盼	85	良好
15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	SSKF-HT-2022-034	深汕锐博特创新产业园景观园林设计合同	2022/6/26-至今	龙成浪	85	良好
16	法利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SSTK-HT-2022-064	第三方机构质量安全技术服务	2022/4/7-至今	莫海沙	85	良好

2、紫金县紫城工业园二期中部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EPC 总承包

业绩证明

由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上海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中标的紫金县紫城工业园二期中部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EPC 总承包，合同价为 188499.8 万元，建安工程费为 187989.48 万元。工程主要内容包括：场地平整（土石方工程）、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电力电信工程、绿化工程等市政基础设施。

本工程涉及的施工内容由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与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施工，其中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的施工合同额为 127989.48 万元。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负责的工程量为：

- 1、土石方工程挖方量 18040880.67m³，土石方工程填方量 950364.67m³，市政道路全长 6912m；
- 2、给水管道 5254.67m；排水管道 12625.34m；污水管道 4130m；
- 3、绿化工程乔木 2568 株，灌木 563 株；
- 4、桥梁工程：金山大道跨线桥，桥梁总长 276.7m；金龙大道 BK1+261.5 跨线桥，桥梁总长 90.6m；BK3+672.5 跨线桥，桥梁总长 90m。

在参与项目建设过程中，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坚持以施工组织设计为依据，以质量安全为核心，履约良好，无不良履约记录，以标准化管理为抓手，认真落实建设管理要求，科学组织，精心施工，经受住了一系列困难和挑战，实现了安全有序、质量平稳、进度正常、稳定和谐的工作目标，充分体现了团结拼搏、开拓创新、善打硬仗的精神。

特此证明。



合同编号: ZGWKFGSEPC202101

紫金县紫城工业园二期中部片区基础设施 建设项目 EPC 总承包合同

发 包 人: 紫金县紫城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主)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成员)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成员) 中铁上海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紫金县紫城工业园二期中部片区基础

设施建设项目 EPC 总承包

工程地点: 紫金县紫城工业园

2021年6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紫金县紫城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主）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成员）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成员）中铁上海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紫金县紫城工业园二期中部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EPC总承包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紫金县紫城工业园二期中部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EPC总承包
2. 工程地点：紫金县紫城工业园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紫发改投审[2020]9号、紫发改投审[2021]11号
4.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上级专项资金
5. 工程规模：项目总占地面积约5.8平方公里（最终以发包人审定的施工图为准），主要建设内容为场地平整（土石方工程）、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电力电信工程、绿化工程等市政基础设施
6. 工程承包方式：本工程实行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包设计、包施工（包工、包料、包设备）、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竣工图编制、包结算、包资料整理、包施工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保修等。
7. 承包范围：以发包人审定的本项目施工图及紫金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的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本合同生效之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1年7月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7年6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219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上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令时间为准。

三、质量标准

(1) 设计要求：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等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及行业相关规范技术标准等要求。

(2) 施工要求：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和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及行业颁发的工程质量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合同暂定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 壹拾捌亿捌仟肆佰玖拾玖万柒仟玖佰捌拾肆元柒角 (¥ 1884997984.70 元)，最终金额以紫金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并经发包方确定后的预算金额×(1-中标下浮率)为准。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伍佰壹拾万零叁仟壹佰陆拾捌元捌角肆分(¥5103168.84 元)；并根据发包人要求依法开具增值税发票，适用税率：6%，税金具体金额以税务部门征收结果为准。

(2) 建安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壹拾捌亿柒仟玖佰捌拾玖万肆仟捌佰壹拾伍元捌角陆分(¥ 1879894815.86 元)；并根据发包人要求依法开具增值税发票，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壹亿伍仟伍佰贰拾贰万零陆佰柒拾贰元捌角柒分 (¥155220672.87 元)。税金具体金额以税务部门征收结果为准。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合同暂定价，除根据合同约定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 / 。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邢利军(粤144161636829)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承包人承诺自愿依法参与此项目区域内砂石料资源竞拍。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6 月 8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紫金县紫城工业园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十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联合体成员各执 叁 份。

发包人：紫金县紫城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621562564529U

地址：紫金县紫城镇林田村中医院安置区

邮政编码：517400

法定代表人：刘镇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62-7826806

电子信箱：kfq7826806@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紫金支行

账号：44001747102053002954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7946197364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169号1201

邮政编码：511458

法定代表人：徐峰

委托代理人：叶士清

电话：020-39002686

电子信箱：47781095@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南沙开发区支行

账号：44050153140500000994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2227XH

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35号

邮政编码：100043

法定代表人：赵红鹰

委托代理人：

电话：010-57551556

电子信箱：401295586@qq.com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区支行

账号：110060587018170037001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3031388G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天目中路291号-293号

邮政编码：200070

法定代表人：刘建红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1-66825925

电子信箱：383228583@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第六支行

账号：31050167360000001741

3、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一期基础设施（含安置区）配套--部分市政道路及地块土石方建设项目

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开发有限公司

业绩证明

由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中标的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一期基础设施（含安置区）配套--部分市政道路及地块土石方建设项目，合同价为 157876.44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规划用地范围内的场地平整、市政道路、市政管网、道路、绿化、照明、通信等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本工程由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与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施工，其中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的施工合同额为 107876.44 万元。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负责的工程量为：

1、项目清表面积 2451939.5m²；2、土方量 6149461m³；总石方量 9527928m³；
4、道路长度施工 16184.709m；5、路缘石安装 110315.21m；6、混凝土路面 320926m²；7、新建桥梁一座，全长 54.04m；8、电力电缆保护管安装 7479.23m；9、铸铁管安装 4260.74m；10、混凝土管道安装 37321.29m；11、中空壁塑钢缠绕聚乙烯管安装 21875.48m；12、种植乔木 6726 株；13、栽植棕榈类 712 株；14、种植灌木 2942 株；15、信号灯 120 根；16、常规照明灯安装 203 套；17、路灯安装 595 套；18、雨水检查井 757 座；19、污水检查井 556 座。

在参与项目建设过程中，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坚持以施工组织设计为依据，以质量安全为核心，履约良好，无不良履约记录，以标准化管理为抓手，认真落实建设管理要求，科学组织，精心施工，经受住了一系列困难和挑战，实现了安全有序、质量平稳、进度正常、稳定和谐的工作目标，充分体现了团结拼搏、开拓创新、善打硬仗的精神。

特此证明。



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一期基础设施（含安置区）
配套--部分市政道路及地块土石方建设项目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ZJ LTCYXC- YQJCSS-2021-08

发包人（全 称）：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牵头人）：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成 员）：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一期基础设施（含安置区）
配套--部分市政道路及地块土石方建设项目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ZJ LTCYXC- YQJCSS-2021-08

发包人（全 称）：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牵头人）：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成 员）：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牵头人）：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成员）：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一期基础设施（含安置区）配套--部分市政道路及地块土石方建设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一期基础设施（含安置区）配套--部分市政道路及地块土石方建设项目（下称：本项目）。
- 2.工程地点：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一期。
-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紫发改投审【2020】4号。
- 4.资金来源：紫金县财政局统筹安排解决。
- 5.工程内容：一期位于蓝塘产业新城南侧，东至南山水、西至镇界、北至120省道、南至石城村。一期项目用地总面积668.0119公顷。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规划用地范围内的场地平整、市政道路、市政管网、道路、绿化、照明、通信等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具体施

工内容以设计文件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6.工程承包范围:

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位于紫金县蓝塘镇西侧,包括部分凤安镇协调范围。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9 年 9 月 29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2920 天(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按国标《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2008)、《城市桥梁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2-2008)、《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建设部 CJJ/T82-2012)、《给排水构筑物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41-2008)等及现行有关规定达到验收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合同暂定价款(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亿柒仟捌佰柒拾陆万肆仟肆佰叁拾伍元贰角壹分(¥: 1578764435.21 元),其中包括蓝塘产业新城堰塞湖应急抢险工程价款(含税)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捌拾陆万陆仟壹佰捌拾肆元捌角伍分(¥: 15866184.85 元),即

扣减该抢险工程后本项目实际价款(含税)为壹拾伍亿陆仟贰佰捌拾玖万捌仟贰佰伍拾元叁角陆分(¥: 1562898250.36元)。本项目实际价款及堰塞湖应急抢险工程款,最终金额均以紫金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并报县政府批复后的价格,为最终结算价。

因蓝塘产业新城堰塞湖应急抢险工程回填土方工程量包含在蓝塘产业新城一期基础设施(含安置区)配套-部分市政道路及地块土石方建设项目工程内,即本合同暂定价款包括该堰塞湖应急抢险工程的工程款。该堰塞湖应急抢险工程因情况紧急已提前施工,故该堰塞湖应急抢险工程的工程款应从本合同(暂定)价款中依法支付。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27408340.61 (¥ 贰仟柒佰肆拾万捌仟叁佰肆拾元陆角肆分);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494000 (¥ 肆拾玖万肆仟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张劲伟。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

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10 月 18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东省河源市紫金县蓝塘镇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各方签署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十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四 份，承包人各执 四 份。

发包人：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开发
有限公司（公章）



承包人（牵头人）：中铁十三局集
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1.10.18

日期：2021.10.18

承包人（成员）：中铁二十二局集
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1.10.18

4、大鹏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第二批)-大鹏山庄(施工)



大鹏新区政府在线
www.dpxq.gov.cn



[首页](#) [政府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走进大鹏](#)

[首页](#) > [政府信息公开](#) > [五公开专栏](#) > [管理公开](#) > [监管信息公开](#) > [履约信息](#)

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2023年第二季度政府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结果通报

时间: 2023-08-01 17:26 信息来源: 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合同预算部 视力保护色: ■ ■ ■ ■ 【字体: 大 中 小】

各项目承包商:

根据《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合同履约评价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我署对各项承包商开展了2023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工作,在大鹏新区政府在线公示征求了各承包商意见。最终结果经我署招标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审议通过,现予以正式发布,具体结果详见附件。

对于本次履约评价结果为“不合格”的单位,在此予以通报批评,请各承包商高度重视,引以为戒,依法依规,诚信履行合同义务,保证项目服务质量,共建美丽大鹏,实现“双喜”。

特此通报。

附件:

- 1.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2023年第二季度政府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结果通报
- 2.2023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一览表
- 3.竣工(完工)履约评价一览表
- 4.代建项目履约评价备案一览表
- 5.非建设工程合同履约评价一览表

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2023年7月31日

附件下载:

- [附件1: 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2023年第二季度政府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结果通报.pdf](#)
- [附件2: 2023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一览表.xls](#)
- [附件3: 竣工\(完工\)履约评价一览表.xls](#)
- [附件4: 代建项目履约评价备案一览表.xls](#)
- [附件5: 非建设工程合同履约评价一览表.xls](#)

附件2:

施工类合同2023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评价等级	部门
1	坪西路（水头-新大段） 市政工程-景观绿化工程	深圳市绿雅生态发展有限 公司	91440300279346040H	合格	设计部
2	市第二十三高级中学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 公司	911201161030636028	良好	建筑部
3	大鹏中心小学改扩建工 程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9144030019219518XW	合格	建筑部
4	大鹏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中心（卫生监督所）建 设工程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9144030019219518XW	合格	建筑部
5	雷公山北侧（大鹏人民 医院-疾控中心段）山体 边坡及泄洪整治抢险工 程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 公司	914403006785964181	合格	建筑部
39	大鹏新区居民小区二次 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 （第二批）-大鹏山庄 （施工）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760499764M	良好	水务部
40	大鹏新区铁扇关门水库 安全加固工程	深圳市广汇源水利建筑工 程有限公司	91440300192195219D	合格	水务部

5、龙新路工程项目(施工)

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评价期限	2022年2月25日至2023年2月27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聚福社区芳华三区36栋福华大厦11E	
法定代表人	周瑞丰	电话	0755-25426686	项目负责人 肖高东 电话 13590239686	
工程名称	龙新路工程项目(施工)		承包范围	市政工程、燃气工程、给排水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等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工程合同价	8743.757637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1.10	合同竣工日期	2023.4.17	合同工期 462(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2.25	实际竣工日期	2023.2.27	实际工期 367(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市政工程、给排水工程			98	98
2	燃气工程、电气工程			100	
3	绿化工程			96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质(总分≥90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85分≤总分<90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60分≤总分<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总分<59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1、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七、其他

1、承诺函

致：深圳市深汕国际汽车城（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与本次 小漠文体中心及配套工程-旺官路（元新一路至东旺路）市政道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的投标过程中，所提交的一切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企业资质证明、业绩证明、相关人员资质证书及其他相关文件等）均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我们承诺没有隐瞒或虚假陈述任何与投标有关的信息。如有需要我们将配合贵公司进行必要的核查和调查，若未按要求配合核查和调查所产生的不良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我方经认真考虑，现向贵方做出如下承诺：

(1) 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配备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各专业工程师等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核心成员，并及时任命与投标文件所载项目管理班子成员一致的核心成员，确保及时到岗到位。

(2) 我方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未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未在其他项目担任任职项目数量达到规定限额的项目负责人的情况。

(3) 我方承诺一旦中标，在项目执行过程中不变更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如违反以上承诺，贵方可以取消我方中标资格，单方面解除合同，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我公司保证在本次投标中无弄虚作假行为，且未与其他投标人、招标人及评标专家串通投标等违规行为。一旦发现我公司所提供的资料存在任何虚假、伪造或隐瞒的情况，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解除合同、已进场的无条件退场、记录不良行为、赔偿招标人的所有损失、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等。

投标单位（盖章）：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6年02月15日

2、廉政承诺书

根据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称承诺人）特向深圳市深汕国际汽车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招标人）作出如下承诺：

一、不向采购相关人员赠送礼金、礼品等财物。
二、不为采购相关人员报销或补贴应由员工个人承担的费用。
三、不安排采购相关人员参加宴请、娱乐、旅游等活动。
四、不为采购相关人员接受他人利益输送创造条件或提供便利。
五、不与采购相关人员或其他供应商串通、舞弊，操纵或以其他方式影响采购结果或谋取利益。

六、不伪造、变造或提供虚假资料。
七、不采取恶意低价或哄抬价格等行为影响采购工作正常进行。
八、无正当理由不对采购程序提出异议或恶意投诉。
九、不向采购相关人员探询采购有关信息，编造或者传播虚假信息。
十、不泄露采购过程中知悉的有关单位和个人的敏感信息和涉密信息。

承诺人及其工作人员若违反以上承诺，同意按以下方式处理：

一、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没收投标担保；
二、相关人员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
三、给招标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视损失程度予以赔偿；
四、列入招标人诚信黑名单，半年内禁止参与招标人集团公司及下属公司任何项目的投标；

五、情节严重的，招标人可建议建设主管部门给予承诺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建设市场的处罚；

六、触犯法律的，按法律规定由国家司法机关处理。

本承诺书有效期为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缺陷责任期满之日止。

若发现相关人员存在违反廉洁纪律问题，承诺人应及时向招标人举报投诉，廉政投诉受理方式：

廉政热线：0755-2210-6037

廉政投诉邮箱：sstkjb@163.com

廉政举报箱：广东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创元路日新楼一楼

来信来访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创元路日新楼二楼纪检监察室

(邮编：518200)



承诺人：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

（签字）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uthorized agent

（签字）

日期：2026年02月15日

3、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房屋建筑和市政

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小漠文体中心及配套工程-旺官路（元新一路至东旺路）市政道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合同名称	小漠文体中心及配套工程-旺官路（元新一路至东旺路）市政道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代建单位	深圳市深汕国际汽车城（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聚匠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位于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小漠镇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p>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104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14]118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合同工程不转包挂靠。</p>
施工单位盖章	<p>单位（公章）：  中铁十二局集团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深圳路桥工程有限公司</p> <p>时间：2026年02月15日</p>
施工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p>本人作为施工单位的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p> <p>时间：2026年02月15日</p>